



READERS

读者[®]

老马 我的手里有一块钱 群体性孤独 鬼头刀与人性



ISSN 1005-1805



0.5



2016-5

主办：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总第610期 三月上

国际摄影比赛获奖作品欣赏



丝绸舞蹈

作者：顾勇

2015年塞尔维亚扎耶
查尔“肖德”四地巡回赛
PSA金牌



异度空间之篮球赛

作者：顾劲松

2015年第三届希腊奥林
匹克四地巡回展HPSC金牌

封面图由全景视觉提供
本版图由尚图坊提供



不老

●老舍

有好几位生朋友都这么说：“没见着阁下的时候，总以为阁下有八十多岁了。敢情阁下并不老。”是的，虽是将奔四十的人了，我倒还不老。因为对事轻淡，我心中不大藏着计划，做事也无须耍手段，所以我能笑，爱笑；天真的笑多少让人显着年轻一些。我悲观，但是不愿老声老气地悲观，那近乎“虎势”。我愿意老是年轻的，死的时候像朵春花将残似的衰而不伤。我就怕什么“权威”咧、“大家”咧、“大师”咧等等老气横秋的字眼。我爱小孩、花草、小猫、小狗、小鱼，这些都不“虎势”。偶尔看见个穿小马褂的“小大人”，我能难受半天，特别是那种所谓的聪明孩子，让我难过。比如说，一群小孩都在那儿看变戏法儿，我也在那儿，单会有那么一两个七八岁的“小老头”说：“这都是假的！”这叫我立刻走开，心里也堵上一大块。世界确是更“文明”了，小孩也懂懂得早了，可我还是愿意大家傻一点，特别是小孩。假若小猫刚生下来就会捕鼠，我就不再养猫，虽然它也许是只神猫。

（林冬冬摘自中国盲文出版社《又是一年芳草绿》一书）



春节小景
牛子悦绘



读者

ISSN 1005-1805

CN 62-1118/Z

·主管/主办·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人 吉西平

编委会执行主任 陈泽奎

编辑出版 读者杂志社

社长 总编辑 富康年

常务副社长 副总编辑 宁依

副社长 侯润章 袁勤怀 任伟

副总编辑

·编辑部·

主任 张清

副主任 陈天竺

责任编辑 韩维善

编辑 李秀娟 高阳飞

孙烈军 蔡 茜 马逸尘

美术编辑 李艳凌

制版 祁国宏

·发行印制部·

(0931) 8773310(传真)

副总监 刘志伟 8773096

区域发行经理

王 毅 8773039 姚宏震 8773054

晋 洋 8773094 夏玉柱 8773092

邵冀雄 8845947

·广告部·

(0931) 8773029(传真)

总 监 杜圣斌 8773309

广告经理 韩学斌 8773073

尹 彦 8773042

·品牌发展和综合部·

主任 王 伟 (0931)8722496

行政助理 王 丹 8773070

品牌助理 樊义菲 8176293

稿 匪 叶丽琼 8773352

邮 购 白淑峰 8773350

陈志明 8773241

·新媒体部·

北京读者天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李 进 (010)64701208

经理(兰州) 周 丹 (0931)8773170

目 录 2016年第5期

文苑

- 【卷首语】 1 / 不老 老 舍
- 【文苑】 4 / 老马 阿·麦克劳德
8 / 荒岛余生 卡雷尔·恰佩克
9 / 独食 拾风手戴老湿
16 / 冬安 董 桥
29 / 小离别 路 明
60 / 我与杜威 叶倾城
65 / 大年夜 傅富芦花
71 / 我的书本去的地方 叶 芝

- 【书林一叶】 22 / 光与影 北 岛
34 / 我的手里有一块钱 龙应台

人物

- 【人 物】 14 / 阿炳的故事 黄盼范
18 / 科比，孤独的辉煌 颜 强
- 【名人轶事】 55 / 和书上写的一样 侯文咏

- 【回 忆】 20 / 百尺宫墙少年心 汪兆寒

社会

- 【杂谈随感】 7 / 弱者的力量 流 沙
24 / 我反倒同情今天的后生 陈丹青
37 / 生活的道理 查理·芒格
41 / 搭配 冯小刚
48 / 为什么援助是低效的事 崔 鹏
58 / 我们该疯狂工作吗 张凤安
67 / 女人与花事 池 莉
68 / 圆而神 田学斌
69 / 命运的均值回归 岑 嵘

- 【话 题】 42 / 群体性孤独 雪莉·特克尔

人生

- 【人世间】 66 / 驻守荒原 明前茶
- 【人生之旅】 12 / 假装你很爱我 沈嘉柯
49 / 莫忘初心 连 岳
54 / 生活没有现成的解题公式 谭洪岗
70 / 故乡于你 张佳玮

- 【婚姻家庭】 28 / 我穷得还剩下一个老婆 宁 浩

国家一级
国家图书馆第二级
国家图书馆第三级
国家图书馆

双高期刊

(总第610期) 三月(上)**人生**

- 【两代之间】 10 / 你好，陌生人 刘继荣
46 / 天空 达舒
64 / 再见，爸爸 和菜头

生活

- 【心理人生】 45 / 小男孩与丝袜 柯裕莱
53 / 远处的人 王大生
- 【生活之友】 26 / 每一个超市都是猎场 温义飞

文明

- 【在海外】 52 / 穷忙族与窗边族 罗振宇
- 【文化茶座】 36 / 《史记》里的富豪榜 滕玉明
56 / 消失的餐桌和共餐的魔力 张慧
- 【历史一页】 32 / 被压抑的过去终将作祟于现在 维舟
- 【史海拾贝】 40 / 鬼头刀与人性 苍耳
44 / 民如草芥，则君如寇仇 唐山

悦读

- 【言论】 17 / 言论
- 【漫画与幽默】 38 / 漫画与幽默
- 【影像】 30 / 最后的书 Reinier Gerritsen
50 / 被公园改变的城市 假裴在纽约

点滴

- 【意林】 63 / 莫扎特的建议 安东尼·德·梅蔚
63 / 秕谷 曲曲
63 / 男孩和魔鬼 保罗·科埃略
63 / 一个就好 法顶禅师
- 【点滴】 6 / 生活和幸存 余华
13 / 黑暗中出发 乔叶
15 / 你敢提尖锐的问题吗 施一公
19 / 世俗常态 南怀瑾
21 / 时间 耿阳
25 / 艺术 亦舒
47 / 如何说“我爱你”
59 / 原谅 蔡澜
71 / 火车慢悠悠 子沫

互动

- 【互动】 72 / 互动
- 【艺术】
【封面】 日出·印象 (摄影作品)

((· 联系我们 ·))

杂志社电话 (0931)8773352
杂志社传真 (0931)8773353
文字投稿 duzhe@duzhe.cn
美术投稿 duzhe.ms@duzhe.cn
通讯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中央广场邮局
(读者)信箱 730030
社址 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568号

读者网 www.duzhe.com

《读者》微信 duzheweixin

《读者》微博 @读者

**· 更便捷实惠的阅读 ·**

《读者》Web版 通过读者网订购

《读者》iPad版 苹果应用商店搜索读者

《读者》数字版 龙源期刊网、亚马逊、掌阅书城等平台均有售，搜索读者

《读者》手机报 发送短信dub到659000

《读者》手机杂志发送短信KTDBZ到
10658080

或扫描二维码订购



移动用户



电信用户



联通用户

印刷 兰州新华印刷厂

总发行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报刊发行局

出版日期 每月1日、15日

如有印装问题，请致电：(0931)8773054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

甘肃昶泰律师事务所 (0931)8822550

本社所付作者的稿酬，已包括纸质及数字形态出版的《读者》杂志的稿酬。因各种原因，我社未能联系到的作者的稿酬查询及其他有关稿酬的未明事宜，请与杂志社联系 (0931-8773352)。

(读者)(盲文版)《读者》(维文版)
(读者)(藏文版)定期出版



老马

◎陈以侃 译

◎(加拿大)阿·麦克劳德



“我们只能把它卖了，”母亲不容置辩地说道，“冬天长着呢，我一个人在这儿，还要照顾六个孩子。另外，它食量太大，给牲口的饲料本来就不够。”

11月的第二个星期六，我们在厨房里，母亲说话的时候，很有精神地捅着炉子里的煤块。她又高又黑，颧骨凸起。她的头发又黑又长，总是在颈后盘成一个圆的发髻。父亲则背对我们站着，从窗口看海浪冲击着峭壁。

“再留它一个冬天吧，”父亲说道，“这么多个冬天都过来了，而且它的牙坏了，也吃不了那么多了。”

“它以前还有些用，”母亲把炉盖弄得乒乓响，“你在家的时候，还会让它帮着驮煤。

可这几年，它一点用都没有了。现在对我们来说，年轻的马都没用，更别提这匹可能明年3月份就会死的马了。”

他们说的是那匹自我出生起就在家里的老马，斯科特。父亲在地下挖矿时，骑着它度过了两个冬天，自此他和马便喜欢上了彼此。后一年，父亲准备此生不再回到煤矿，就向公司买下那匹马，为的是能和马一起见到太阳，一起踏踏芳草。

曾几何时，斯科特的皮毛黑得发亮，只有前额中心的一颗白星是黑色覆盖不到的地方。而现在，它两眼周围一片灰白，腿脚也变得僵硬。

“唉，3月它死不了的，”父亲说，“去年秋天你也这么说过，它后来不是好好的吗？”过去三四年，斯科特得了肺气肿，咳得厉害。

“可它又老又没用，”母亲穿上外套，准备出去喂鸡，“我们这儿又不是给老马开的疗养所。”

很久以前，父亲的主业是帮人运煤。还是单身的时候，因为寂寞，他有时会去酒馆喝个大醉。2月份昼短夜长，有一回父亲烂醉不醒，直到次日早晨，他走到门口，惊讶地看到马和雪橇仍在他昨晚离开时的位置。雪花像精细的粉末，覆盖着雪橇上的煤块。而马的黑色皮毛已经结了一层白霜，鼻子下面悬着冰凌。

父亲无法相信在如此酷寒的天气，这匹没有拴住的马，毫无必要地等了他一夜。那一晚之前，父亲从未被世上另一个活物守候过。他把脸埋在马鬃和白霜中，仁立良久。

这故事他讲过很多遍了，母亲早已听厌。有一次我弟弟



大卫坐在父亲的大腿上听完，说他也一样会等的，不管天有多冷，要等多久。

“我给牲口贩子麦克雷打过电话了，他今天就会来牵它走。詹姆斯，”母亲对我说，“过来帮我喂鸡。至少这还不算浪费饲料。”

二

此时，外面风雨大作。鸡棚里气味刺鼻，那些闹鸡母亲养了半年，就为了圣诞节时拿到市场上去卖。

我们给鸡槽里添谷糠时，大卫冲了进来，“有个男人开着辆卡车，上面有头老牛，”他说，“他刚才进咱们家了。”

我们进厨房的时候麦克雷就站在门口的桌子边上，“听说你这儿有匹快不行了的老马，”他说，“运气好的话，我还能用它来换点水貂饲料。我出价20加元。”

父亲靠着窗户一言不发，那双如同他身后的大海一样灰暗的眼睛，映射出的全是恐惧和痛楚。仿佛明白再拖延也没有用，他点点头，朝门口走去，猛地打开门，迈入了呼啸的风中，像把斜斜插进风口的刀子。母亲用眼神示意我也跟去。

斯科特在牲口棚的第一间隔栏里，父亲凑上前去，抚着斯科特的鼻子，什么话都没有说。斯科特则用它的头上上下下蹭着父亲的胸口。

“行了，时间不早了。”麦克雷朝我们走来，“我来瞧瞧，看是个什么玩意儿。”他检查斯科特只花了一小会儿，

我猜大概他也没指望能用它换回多少水貂饲料。“你这笼头不错，”麦克雷说，“我再给你加一块钱吧，反正你以后也用不着了。”父亲过了好久才点了点头，动作轻得几乎察觉不到。

“那就这样，”麦克雷说，“21加元，成交。”父亲接过钱，还是一句话不说，转头冒雨朝家里走去。

我也跟着回了屋，大家都挤在窗前往外看着。一会儿，麦克雷牵着斯科特从牲口棚出来了，爬上一个小山丘后，斯科特静静地站在那里，看麦克雷放下卡车的后挡板。挡板放下之后，麦克雷抓着牵绳先登了上去，斯科特的一只马蹄踏上了挡板。就在那一刻，它迟疑了，收回它的腿，定在了那里。麦克雷用力拉了几下绳子，毫无作用。他走下来，站在挡板中间，伸手揪住笼头往上拽。斯科特还是一动不动。麦克雷走下车来，引着斯科特在湿草间绕着大圈，他越走越快，速度不断增加，以至于他和马都像要奔跑起来一般。突然，麦克雷速度不减地跑上了坡道和车厢，斯科特跟在他身后，可就在马蹄接触挡板的刹那，斯科特一下子又停住了。绳子瞬间绷紧，本来一路向前冲的麦克雷被猛地向后扯去，一脚跌进车厢的污秽中。我们还没来得及担心他是否受伤，麦克雷又站起来了。他身上全是牛粪，满脸怒容，挥起鞭子，狠狠地在斯科特的双眼间劈下。斯科特摇了摇头，退了几步，又到了湿草中。

一切发生得太快，屋里的

我们其实不知道该做些什么。“它不会走的！”大卫几乎要吼起来，“它是好样的。留下它吧！”他一把抱住父亲的双腿。

这时门被猝然打开，麦克雷愤怒地走了进来，脸都紫了：“除非五分钟内把那该死的马给我弄上车，否则这交易就算黄了！”

父亲从麦克雷身边走了出去。大卫见父亲要走，要冲过去阻止他，被我拦住了，我抓着大卫的胳膊，用近似于母亲的声音说：“咱们去把鸡喂完。”

三

屋外，迎着凌厉的风雨，父亲径直走向斯科特。它见到父亲，竖起耳朵，用嗷呜表示认出了主人。湿衣服贴在父亲的身上，使他显得格外纤弱。他拿下牵绳，大步走开，斯科特就急切地跟了上去。走到挡板处时，这次轮到父亲犹豫和畏缩了，可斯科特全然没有迟疑，它是如此急切地要跟着父亲，全然不在意他们的下一步是落在什么地方。

自我记事起，斯科特就是这样跟着父亲的。矿场地下的黢暗洞穴里，它不管不顾地跟着父亲。干燥时，马蹄铁与小道和石子能蹭出火花；潮湿时，他俩前行于齐膝的水中。出了地底，它也跟着父亲，在夏日的炙烤下，它双腿间和马躯下的汗液都被搅成了泡沫，星星点点的白光就这样飘落在它闪亮的黑袍上。冬天，它也跟着父亲，穿过即将结冰的沼泽，拉着一车原木，它啃着粗



生活和幸存

● 余华

述，福贵的讲述里不需要别人的看法，只需要他自己的感受，所以他讲述的是生活。如果用第三人称来叙述，如果有

了旁人的看法，那么福贵在读者眼中就会是一个苦难中的幸存者。”

出于上述理由，我在其他的时候也重复了这样的观点。我说，在旁人眼中，福贵的一生是苦熬的一生，可是对于福贵自己，我相信他更多地感受到了幸福。于是那些意大利中学生的祖先，伟大的贺拉斯警告我：“人的幸福要等到最后，在他生前和葬礼之前无人有权说他幸福。”

贺拉斯的警告让我感到不安。我努力说服自己：以后不要再议论别人的人生。

（耿志远摘自作家出版社《活着》（日文版自序），刘春杰图）

我曾经以作者的身份讨论过福贵的人生。一些意大利的中学生向我提出了一个十分有益的问题：“为什么您的小说《活着》在那样一种极端的环境中还要讲生活而不是幸存？生活和幸存之间的分界在哪里？”

我的回答是这样的：“在中国，对于生活在社会底层的人来说，生活和幸存就是一枚硬币的两面，他们之间轻微的分别在于方向的不同。对《活着》而言，生活是一个人对自己经历的感受，而幸存往往是旁观者对别人经历的看法。《活着》中福贵虽然历经苦难，但他在讲述自己的故事。我用的是第一人称的叙

气踏破晶莹的冰雪，马蹄上方的短毛处被割破，于是洁白的雪地之上，就留下了一串带血的孔眼，那是它紫红色的行迹……父亲系马的时候，麦克雷疾步上前，砰地甩上车厢后的挡板，插上插销。父亲从车厢侧边翻下来，麦克雷已经发动了引擎。

卡车在山坡下转弯时，斯科特想回头看，但绳子系得太短，它转不过来。大雨如同无数被风吹斜的珠帘，挡住我们的视线，只听得引擎声远去

了。直到这时，我才意识到大卫并不在我身边，便向喧哗的鸡棚快步跑去。很难相信这么小的孩子，居然能在瞬间造成这么大的破坏。鸡棚里乱作一团，受了惊吓的鸡在空中乱飞，还有一些受到重创，倒在

地上，被灰尘和血污覆盖。大卫几乎是没有意识地朝四面八方挥舞着手中的斧子，灰尘落在他的脸上，而泪水又在这片灰色中划出两道细细的痕迹。

精疲力竭之时，他最后一次举起斧子，扔向刚刚出现在门口的父亲，然后就从我身边蹿出门去。

我为这些阉鸡伤心，现在它们是如此残废无用地躺在那里；也为母亲伤心，她为了我们所有人，在这些阉鸡上花费了太多心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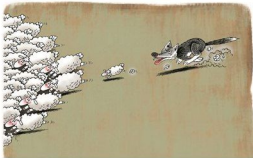
我们从那个伤心之处离开时，刀割般的海风吹来，大雨夹杂着冰雹，迅疾地演化成了今冬的第一场雪。

我停下脚步，向风吹来的方向别过头去，看刚刚走过的路，我的父母在那里，被风吹在了一起。他们侧过身，而对

面倚向对方，肩靠着肩，就像三角屋顶那两根对接的椽木。父亲的臂膀绕上了母亲的腰，母亲也不像我以往看到的那样将它们移开。她的手反而抬起，将珊瑚梳子从她厚重的发髻中取了下来。那乌黑的长发被狂风扬起，与落在头发上的雪花一样散射着光芒。长发包裹起了父亲的脑袋，而父亲也将脸埋入那厚重的黑暗中，又将母亲搂得更紧了些。我想他们会在那里站很久很久的，顶着凛冽的风雪，任脸上结起冰霜。

看起来我应该让他们单独待一会儿，我想现在我要做的是去找到大卫，可能他会明白的吧。

（旭 日摘自上海文艺出版社《海风中失落的血色馈赠》一书，李晓林图）



十字路口，电瓶车撞了一辆全新的黑色现代车。现场看到的人都说骑电瓶车一方的错，但现代车车主很谦恭，骑电瓶车的很嚣张。

凡是有点“马路常识”的司机都知道，汽车与电瓶车的摩擦事故，交警很少会支持汽车一方，交警会给出很多理由：你是“铁包皮”，人家是“皮包铁”；你有保险，人家没有保险；你开车，他骑车，你应该礼让……反正就是一句话：你是强者，他是弱者，所以你该让他。

我也是私家车主，我不仅不反对交警这样执法，而且觉得“合情合理”。我们这个社会就是这样，凡是合情合理的东西，就会有强大的生命力。

前些天，路过杭州城西的湖畔花园。小区有些老旧，停车位紧张，一个民工骑着三轮车，上面堆满了装修垃圾，过道上停着车，但民工骑得太快，横在车外的铁管“吱”的一声，把一辆奥迪从头划到尾，恰好车主还在车里，就把民工拦下了。

车子被划得实在有点难看，车主说修理至少要2000多元，要民工掏腰包。本来这事实清楚，没啥可以理论的。但现场的情况出乎我的意料，人越围越多，大家七嘴八舌，竟然没有一个帮助奥迪车车主的，都站在了三轮车车主这一边。我把群众力挺民工的话转述一下：你车子停得也不对；就这条划痕哪要2000多？人家一个骑三轮车的哪拿得出这么多钱……

本来民工自己都觉得理亏，一看这情形，

似乎理直气壮起来：“这里不是停车的地方，是你影响我骑车了！”我的判断在那一刻突然也发生了奇妙的转变：是啊，奥迪不停在这里，三轮车自然蹭不到它了。

但再想，我又哑然失笑。

在这起案例中，弱者的力量来自哪里？不是正义或者公正，而是大家的同情心激发了他的力量。为何大家会同情弱者？面对奥迪车车主，旁观者们都自动将自己归类于弱者这一边。看似以公心主持公道，其实却是私心在作祟，非要颠倒黑白，维护自己的圈子。

我与一位企业老板谈起类似的话题。他的公司年产值1000多万，他至今有300多万银行贷款没有还清，去年不亏不盈，照他的话说，给银行打了一年工。但最近他又拿出30万元作为慈善资金，发放给工厂所在的村子，给贫困户、老人送温暖。

我当然不明白他为什么这样做——这是公心吗？

他告诉我，他拿出30万元也是为了自己，工厂办在村子里，用水、用电都需要通过村子，车子也要经过村道。村主任让他多多关心村里的贫困户和老人，他就懂了。他觉得有能力帮助他人，也不是坏事。

我听了这个故事，觉得老板说了真心话。虽然他是出自私心，却干了属于“公心”的事情，维护了强弱之间的某种平衡。

（冬 摘自《中国青年》2015年第6期，喻 梁图）

弱者的力量

● 流 沙





荒岛余生

● [捷克]卡雷尔·恰佩克

这是一个悲伤却很温暖的故事，至少我认为。

故事的主人公名叫铎姆·鲁日·德·范瑞亚，生活在里斯本，有一份体面的工作，但他的内心渴望着去了解伊比利亚半岛以外的世界。就像所有的冒险家一样，不顾一切似乎是一种本能。于是，他变卖家产，乘坐一艘轮船出海：巴勒莫、君士坦丁堡、开罗……众多非凡而又不可思议的地方和事物，让铎姆感到似乎已全然忘记了过去的生

活。既然是故事，就会有转折，于是一场海难登场——风暴加触礁。如同诸多类似的二流小说和三流电视剧中的情节，我们的主人公是唯一生还的人，他被几块浮木带到了个遥远而不知名的小岛上。

他不是这个小岛上唯一的人，这个岛上也没有隐居在此的绝世高人，于是，这个故事

终于开始有了一点新意。岛上居住着一群野人，有着属于另一个世界的生活习俗和语言系统。

最开始，铎姆极度惊恐，但同时，也有一种惊喜：作为一个冒险家，他认为自己此生的遭遇足以匹配这样一个头衔，有一种死而无憾的宽慰。她始料未及的是，这群野人非但没有伤害他，还为这位筋疲力尽的不速之客提供食物和水，并且，一位野人少女开始每天为他准备食物，然后陪在他身边，一言不发。当然，即使她说些什么，铎姆也听不懂。无论如何，铎姆都对这位野人少女感激不尽，他开始用他能想到的语言和手势向这位少女表达自己的感激之情，可少女很明显不知道他在说什么，她一直安静地聆听着，一如夜晚平静的大海。于是，铎姆将自己所有的感激、担忧、思虑，吧语一般告诉这位少女，而少女总会在这样的倾诉中静静睡去，仿佛他的话语是一首古老的安眠曲……有时候，铎姆凝望着月光下的少女，发现她竟然是如此美丽，

健康的肌肤、匀称的骨骼、光洁的面容……再后来，铎姆和这位少女生活在一起，但他从心底里瞧不起野人，他拒绝学习他们的语言，不肯融入他们的生活。渐渐地，他的话越来越少，他的记忆也越来越凌乱，甚至破碎到无法表述……他发觉自己已经开始遗忘曾经的语言和生活。

就这样不知道又过了多久，一天清晨，岛上突然出现了另一群人，铎姆发现这群人穿着自己曾经熟悉的衣服，说着自己曾经说的语言。他发疯一样向他们跑过去，想对他们述说他多年的遭遇，可他悲哀地发现，除了野人似的号叫，他什么也无法说出口。那群人突然看见有这样一个野人冲向他们，都吓坏了，举起枪准备射击。就在这千钧一发之际，铎姆的舌头仿佛不再打结，终于呐喊出：“先生们，可怜可怜我吧！”

那群人很高兴，在这样一个遥远的蛮荒之地发现一位同胞，不仅觉得亲切，还可以为他们的冒险人生增加一个有可读性的故事。他们拿出饼干、





王洛宾自述监狱生活，那个时候每餐只有一个窝头，他就掰下半个，给其他囚犯吃，借此换取一两首新疆的民歌。等囚犯把窝头吃完，歌也唱完了，王洛宾再一个人躲在角落里，一边轻声哼唱刚学会的歌曲，一边啃自己的窝头。

这是独食，也是救赎。

高晓松因为酒驾进了监狱，他说偶尔会有猫偷偷地顺着墙上的窟窿溜进来，自己便每天留两个馒头喂它。他在文章里写：“我说这只猫肯定是菩萨，你想想它干吗上这儿要饭，这儿有什么吃的，这儿会有鱼吗？会有老鼠吗？只有馒头。但是这只猫每天都来。”

喂着猫，啃着馒头。

这是独食，也是希望。

因为工作的原因，我常往返于检察院、法院、看守所、

监狱。

监狱外零星开着几家小馆子，有时候家属接了刑满释放的亲人，会在那里吃点东西。

有一次我去监狱交换材料，中途就在一个馆子里解决



独食

●抽风手戴老湿

午饭，恰好碰到一个刑满释放的人，当时大概是下午六点的样子，微风、尘土顺着门缝冲进饭店里，带着土腥气。

必要向她解释清楚。于是他又跑回去。

正当她踌躇着要如何向女人开口时，正好看到女人在为他准备食物。只见她小心翼翼地把最好的水果放在一旁留给他，而她自己吃下那些带有斑点的……一切准备就绪后，她便安静地坐在家中等他归来。

此时此刻，铎姆觉得自己有责任像往常一样回家，满足女人一天的期望……日落之时，准备离开的人们集合，没有发现铎姆，于是开始分头寻找他，叫着他的名字。其实当时有两个人离铎姆很近，但铎姆很怕他们找到他，他像往常一样拥抱着身边的女人，假寐

那人理着平头，一个人坐在桌子前，端端正正的。面前一份花生米，一瓶二锅头，一份火烧，还有几个空的盘子，应该是刚吃完的凉菜。

他拿筷子夹起一颗花生米，放进嘴里，闭着眼睛一会儿，像是在吃什么珍馐美味，然后喝一口酒。

他的眼睛一直盯着窗外，我猜他应该是在等什么人吧。

可服务员悄悄跟我说，这人都坐了快一小时了，还没等到什么人。

我临走前，帮他把饭钱结了。

不管他等的人来没来，我总希望能让他觉得，自己并不孤独。

（六月的两篇自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不想讨好全世界》一书）

着，静静等待他们离去。

后来，声音越来越小，直至消散。荒岛的月夜下，大海拍出顺畅的呼吸，静谧而悠远，仿佛白昼的一切都只是幻象。

铎姆再一次凝视月光下的女人，这时的她已不再年轻，皮肤变得粗糙，皱纹慢慢凸显，甚至可以看出身形已佝偻……突然之间，他的泪水滑过自己同样沧桑的脸颊，最后一次用语言呢喃着对过往的思念……从此以后，他再也没有说过一句话，直至死在这个小岛上。

（雪茹摘自《情感读本》2014年第10期，王青图）

罐头等现代文明社会的食物给铎姆，陪他说话，希望唤起他作为一位文人的记忆，并承诺带他离开这里。

在日落之前，那群人去岛上寻觅各自希望带回家的纪念品。于是，铎姆回到熟悉的住处，对女人说自己将要离开。他努力地用语言和手势表达着，当然，女人一如既往地倾听着，同时也一如既往地不知所云。看着她仍旧不懂却恬然的表情，铎姆狠下心，逃一般地离开。

当他来到海边时，太阳尚未落下，其他人还没有回来。看着大海柔和的波浪，铎姆心里始终放不下，他觉得自己有

1

女儿从小不认生，觉得满世界皆是可亲之人，见谁都笑，甚至刚刚把针头从她身上拔出的医生，挥手说再见时，也能获赠一个混去恩仇的笑。

她曾经在餐馆外隔着玻璃墙与一位陌生姐姐玩，两人在玻璃上追逐对方的手指，乐得什么似的。姐姐离开时，她因舍不得而号啕大哭，直如生离死别。一转头，看见卖气球的老爷爷，她湿答答的脸上立刻绽开粉嘟嘟的笑容，顿忘前尘。

夏天，女儿初学会走路这种本事，新鲜得不得了，我去附近银行办事她也要跟着。她发上簪着娇滴滴的樱桃发卡，爱煞人，旁边一位老奶奶禁不住伸手抚摸，她觉得有趣，非要攀上我的肩，也摸摸老奶奶的苍苍发髻。素不相识的一老一少，你来我往，玩得咯咯笑。

女儿渐渐长大，我在街边买瓜果时，店家总挑好的给我，买蛋糕也多加两粒蓝莓，东西不多，难得的是那潜滋暗长的小暖意，我总以为是是自己人品好。有一次买花没零钱，卖花的不以为意：“下次补吧，大家都认得你，你是那个小酒窝的妈妈。”我怔住，前

前后一思量才醒悟过来，原来，这都是因为女儿的好人缘。

婆婆却忧心忡忡：孩子这么憨，像个不长心眼的小糖人儿，万一遇着个歹人怎么办？公公不以为然：哪有那么多坏人！饶是如此，我还是细细教导了女儿一番，教她如何防范陌生人。她正在吃桃子，

2

一日下午，同事打电话说要来我家取一份资料。一进门，这个平日沉稳持重之人就兴高采烈地开讲：“楼下有个小女孩儿好可爱，她替我指路，还教我怎样识别坏人……”我瞠目结舌，他开心得忘乎所以，手比口讲：“那孩子讲话真有趣，她说舅舅是坏人，因为舅舅每次来都会带着好吃的零食和好玩的玩具，还带她出去玩。妈妈告诉她，坏人都是这样子欺骗小孩的……”

说着说着，同事眼睛放光，连家乡话都出来了：“囡囡说我是好人！”我惊骇到说不出话来。这位先生平素最怕小孩，结婚多年并无生育计划，用餐、乘机甚至散步，遇到小孩都要远远避开，今天竟跟一个陌生小孩攀谈，得了个好人称号激动成这样。

同事还在絮絮赞叹：“那孩子声音太好听了，像银铃那么清亮……”他拉我到窗户外，指给我看，“喏，就是那个红裙子长头发的囡囡！”我忍无可忍，拨开他的衣袖，又好气又好笑，“那是我女儿，年会时戴着天使面具去你身边坐，你吓得躲开五步远！”同事如梦方醒，讷讷地说：“真有这种事？那我下去道歉。”

片刻之后，我看见致歉者得宽宥，归鸟得南枝，陌生人成良友，天地宽矣。这些情景，一丝不落地被婆婆看在眼里。

你好，陌生人

●刘继荣





里，她又开始叹息，说女儿心无芥蒂，叫人忧心。我并不觉老人啰嗦，他们尝过世间的盐，走过宽窄的桥，心有猛虎，亦植蔷薇。

我安抚老人，说我讲的话女儿是记住了，只是童心烂漫，并无分别心，无论亲疏，在孩子眼里都是久别重逢的故人，皆可携手嬉戏，同吃同玩。要让她学会辨识，还需耐心引导。

周末，我们一家去逛早市。这一路上，女儿结识了好几个朋友，甚至还得到一名穿超人斗篷的小男生的邀约。两人打算下午一起去广场玩，而且不带家长。小孩子可以在一秒内信任对方，大人就未必了。超人的妈妈尽管面有难色，但拗不过儿子，答应了，婆婆则在我耳边嘀咕：“不知根不知底的陌生小孩，怎么可以一起出去玩！再说两个人都指甲盖那么大，没有大人跟着哪行啊！”我朝老人家挤挤眼，叫她先别反对，我自有主意。

下午，女儿准时出门，我悄悄尾随。小超人已先到广场，他们荡秋千，滑滑梯，又看了一会儿别人放风筝。很快，我发现小男生的妈妈也尾随其后，我们两个人会心一笑，分别躲在隐蔽处，忠心耿耿地做保镖。荡秋千时，女儿险些翻下吊椅，饶是同伴手快扶住了她，脑袋似乎还是被碰了一下。我当时几乎要挺身而出，但最后还是忍住了，因为女儿只摸了摸头，又快乐地荡起来，开心都来不及，哪有时间哭。

他们在人群里悠闲地逛了会儿，又去看月季花。花圃边的长椅上，一个坏脾气的小妹妹不理睬妈妈的劝阻，撇下自己的鞋子扔进草坪。他们帮忙捡回来，小妹妹觉得有趣，立即停止哭闹，一遍一遍扔鞋，他们也当作开心的游戏，争先恐后去捡。旁边有个老太太竖起大拇指：“三兄妹好和睦，相亲相爱的一家人。”我窃笑：这是相亲相爱的陌生人啊！

3

黄昏时，两个小人儿挥手告别，各自回家，我们两位家长也暗暗点头告辞。这时，空荡荡的路上，忽然走过一个年轻男子，身材高大，语调温和。他与女儿攀谈起来，问她几岁了，家住哪里，上小学还是幼儿园。女儿毫无戒备，一告知，并且连家中电话也顺口背出。我心中不安，靠近两步，随时准备现身。

那男子又问女儿，为何单独走路，爸妈在哪里？女儿对答如流，说在跟爸爸妈妈捉迷藏呢，他们可能就躲在前面的树丛里。我又惊又喜，这理由简直妙不可言。此时，陌生人从背包里掏出一把玲珑的小红伞，向女儿比比画画，我心咚咚跳，叫自己沉住气。看见女儿摇头拒绝，我暗暗为孩子喝彩，好样的！

那人硬是将小伞塞入女儿手中，两人开始拉扯推让，我还未出声，一名推婴儿车的女子已气喘吁吁跑过来，挡在女儿前面，质问那人意欲何为。年轻人太窘，举起小伞叫我们

看，上面印着广告，有家新开张的甜品店儿童节大酬宾。他解释，因为看小女孩实在可爱，忍不住多聊了几句，又特别想送她这把小伞，所以才造成一场误会。

女儿对尴尬的年轻人说：“叔叔，我想要两把小伞。”我颇为疑惑，年轻人开心相赠，还给婴儿车上也插了一把。我心里暗自决定，下周就带全家人去这家店吃甜品。女儿看着熟睡的婴儿，惊喜地说：“这是扔鞋的小妹妹。”女子也认出女儿，感慨道：“真是有缘。”

到家后，我崇拜地问女儿，为何能这么聪明地应对陌生人。女儿骄傲地说，在幼儿园老师经常讲，还请警察叔叔在课堂上演练，她做得最好啦。但我仍有疑惑：“那你为什么把住址和电话都告诉我了？”女儿得意地笑道：“我说的是舅舅家的。”全家人哄然大笑，有这么一个外甥女，舅舅不知该哭还是该笑。

我忽然想起一件事，问女儿：“你为什么要两把小伞？”她回答：“昨天转来一个新同学，叫黄丝丝，一整天都想哭不敢哭的样子，不说话也不玩。我送一把小伞给她，说不定明天她就会笑。”

我的心忽然柔软，无论世界是大是小，善意总能让人变得熟悉而亲切，也能将异乡风雪变成故乡梅花，使人踏着荆棘不觉得苦，有泪可流，却不是悲凉。孩子，往往比我们更勇敢。

（三 三摘自《婚姻与家庭》2015年第12期，勾 蕊图）



假装你很爱我

● 沈嘉柯

在国外读法律的阿宏同学给我讲了其朋友安娜的一段人生经历，戳中了我的内心。我用第一人称把这个女孩的故事写出来，与读者分享。

我最不愿意参加社会活动，尤其对年长的人很没耐心。我是那种认为所有老年人都很“无聊”的人。祖母警告我：“安娜，有一天你也会老的。”

“那也没关系，最多不过是一个人待着，老死都没关系。我喜欢宅，有手机、有电脑、有披萨就行了。”我回答祖母。

我的祖母摇摇头。我还年轻，才21岁，我的祖母也很年轻，刚刚度过60岁的生日。不过当时，我还没遇到莱辛小姐。

莱辛小姐住在本地的安养中心。关于安养中心有一些不太好的传闻，据说里面住着脾气恶劣、性格糟糕的老头老太

太。

我必须承认，我到那里申请工作，纯粹是因为它离我家很近。如果我干得不开心，什么时候都可以辞职。

去申请工作的时候，负责接待的工作人员告诉我，他们需要一个助理，并且问我：“你有耐心吗？”

我如实说：“还可以。”

这个时候，有人带我到一个充满阳光房间里，我握着申请表格，在一张桌子前坐下。

我的面前是20多个上了年纪的妇女。一个穿灰色衬衫和黑色裤子的女人正带着她们做运动。不过就我冷眼旁观，那个女人看起来毫无热忱。

我想我绝对比这样一个木头人做得好，我懂得微笑，衣

柜里还有色彩鲜艳的衣服，不至于让人看着感到压抑。我填好申请表格，交了上去。

后来，接待人员打电话通知我，我得到了一份工作，并且他们会满足我提出的条件。我能够想象他们有多缺人。

从那天起，我的生活改变了。每天一醒来，就会想老人们还好吗？比里，杰克，还有珍丽。我发现和他们相处，没有我想象的那么无聊。他们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故事呢！

杰克老多年轻时喜欢喝酒，现在，喝到微醺时，话特别多，会讲他当年的英雄传奇，据说曾有十多个南非的女孩围绕他打转。珍丽做的意面特别棒，虽然她常常忘记自己要做什么，还把番茄酱煮得有点糊。毕竟，她已经71岁了。她的儿子有时候开车带着孩子来探望她。她不断叫错孩子和孙子的名字，然后陷入发呆状态。

在这些老人里，莱辛最孤独。86岁的莱辛还很清醒，不像很多老人一样记忆混乱，思考能力丧失殆尽。

她的样子不怎么可爱，手脚很大，身体总是倾斜，总是坐在老人院的蓝色椅子上，嘴巴松开，流淌着口水，露出残损的牙齿，让人触目惊心。

她的头发也不怎么梳理，最糟糕的是，她从来不开口说话。这让我觉得很挫败。

只有一个亲戚来看她。我见过她那个唯一的亲戚，她的侄女。这个侄女每次来看望她的时候，情景几乎都在重复。在她面前，保养得当、染着褐



红色头发的侄女冰冷地说：“支票开好了，账单也付了。你还好吧？”

得到敷衍的答复后，她的侄女便离开了。

唯一的亲戚对待她也只是例行公事一般，莱辛小姐的世界，显然是一贯冷酷无爱的世界。

那么，她的沉默无语便能够让让人理解了。

她在椅子上变得越来越小。我必须说清楚一点的是，她的健康状况已经很糟糕了。来到这里工作之后，我翻读了护理手册，发现，大多数人会衰老到被疾病带走。而大多数的疾病，在这个时候，医学治疗已经无效了。人们还能做什么呢？只能给予他们最好的陪伴。世人管这叫临终关怀，但我不是很能理解其意义，尤其是，当他们连亲人也难以见到的时候。

我决定多给莱辛一点关照。我给她带一点流质的甜品。她喜欢吃这些小甜食，但无法咀嚼——到了这样的年纪，牙齿纷纷跟她说了再见。她吃得很少，我只是拿小勺子给她喂一点，让她尝一点口味道。

天气好的时候，我和她聊天，说小道故事啊，新闻啊，聊任何我们想到的事情。偶尔我会推着她晒晒太阳。

我从开始的只想完成我的工作任务、拿到薪水，到不知不觉主动和她说话，尽管她仍然不说话。我有时候会握着她的手，不断地说着话。也许只要她觉得这个世界不止她一个

人、有一点响动就足够了。

直到有一天，她忽然开口说话了。这令我惊讶无比。她喃喃地说：“把腰弯下来……安娜，亲爱的安娜。”

我蹲在她旁边，她太瘦小了。我没想到，她早已经牢记我的名字。她几乎是在哀切地请求我说：“安娜，抱我！”

我愣了。

“就当是，假装你很爱我。”

我用手抱住她，用尽我所有的爱来拥抱她，我的手臂环绕住她全部的身体，像是天空覆盖地面，没有丝毫的假象。

嗨，请你别笑话我们，那一刻，我努力用一种快乐的语气说：“我的确是爱你的，莱辛。”

不过，我们都没能忍住眼泪。

莱辛小姐在两天后的半夜

去世了，平静而安详。当天我没有值班，她叮嘱负责人，把她枯瘦手腕上的古董镯子转送给了我。

我想，我再也不会随随便便说那种话了——哪怕是一个人待到老，也没关系。

当一个人老了，活在这个世界上最大的孤独，是仍然渴求爱。

莱辛赠我的手镯，我妥善收好，当作纪念。

回到我家所在的镇子，晚上一家人吃饭，我抱抱母亲和父亲，也抱抱我的祖母。拌嘴仍然会有，吵闹、别扭也仍然会有。也许他们没有觉察到，对我而言，一切已和从前不同。

（月鸟摘自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沉心十年》一书，123RF供图）



黑暗中出发

● 乔叶

常有人问探路者集团联合创始人、登山探险家王静：“为什么8000米级山峰

的登顶行动都是从黑夜开始？黑暗中的风险不是更大吗？”

“其实答案非常简单：在黑暗中出发，才能在光明中登顶，在阳光普照中安全下撤，迎接下一座‘山峰’。”

“黑暗也是一种真理。”我喜欢陀思妥耶夫斯基的这句话。人性的丰满和繁复都在这黑暗中，最深的同情、最大的悲悯和最宝贵的坚持也都在这黑暗中。

（宁静姿摘自《今晚报》2015年12月18日，Depositphotos供图）

阿炳的故事

● 黄昉危

我对家乡始终有一丝愧疚，而那一根弦，与民间音乐人阿炳脱不开干系。

身为一个无锡人，我从小就对老乡“瞎子阿炳”充满了感情。这不仅是因为老师常在课堂上说起日本音乐家小泽征尔那句“这种音乐只应该跪着听”，或是春游时在二泉旁的公园里能见到他的塑像与坟墓。每晚临睡前，无锡人民广播电台的节目结束后，《二泉映月》便开始循环播放，那悠悠的调子，就像是这个城市的催眠曲。

稍大一点的时候，市中心繁华的崇安寺建了个广场，正中的塑像，就是阿炳。

打个不大恰当的比方，那时候，他就是我心目中的家乡英雄。

老家出个大人物是不容易的。在小孩子心里，世界上的人物无非是学校走廊里贴上的那些英雄：刘胡兰、黄继光、邱少云、赖宁……在类似的故事列表里，只有阿炳来自无锡。在以阿炳为主角的彩色电影里，他生得浓眉大眼，满脸正气，帮卖唱艺术的女儿琴妹还债，被警察局长打伤了眼睛，受凌辱的爱人亡故，他走街串巷，创作出了《二泉映月》。非常感人。

看了这个电影后，我为自己的少根筋而愧疚，转头思考这段被我当催眠曲来听的音乐，才发现其中竟还有反抗黑夜的意思。



扫描二维码，分享文章



个“白相人”啊。

啥是“白相人”？我忍不住问。

听“花花公子”一个意思，吃喝嫖赌，抽大烟。

震惊之余，我的脑回路闪了一下光。在此之前，我从没有把阿炳的世界和爷爷存在的世界联系到一起过，然而现在得知他俩居然曾在同一个空间存在过，这让我觉得惊喜。

可惜我问来问去，长辈们也讲不出什么机智斗争、悲愤谱曲的故事。阿炳固然是当时城内的名人，从资料上看，他常常在无锡城最繁华的街区拉着二胡唱点新闻歌，讽刺国民党的腐败统治；但他留给我长辈的印象，除了二胡技艺高，剩下的……就是一些让人欲言

但后来看见了阿炳的老照片，不免觉得失望：照片上是一个看起来有点吓人的“糟老头”，墨镜的俩腿儿一边高一边低，看上去凶巴巴的。

我印象里跟反动派作斗争的人，怎么也得长得铁板一块，面目坚强，就跟老电影里演的那样。而实际的阿炳呢，长得好像……太像一个无锡常见的恶老头了。

记不清是哪天，我父亲跟人侃大山，突然“阿炳”两个字就飘进了我的耳朵。那话大意是，我爷爷最想不通人民政府为啥要宣传瞎子阿炳，那是



点 滴 · 点 滴



你敢提尖锐的 问题吗

●施一公

三年前，我获得以色列一个奖后应邀去以色列大使馆参加庆祝酒会，其间大使先生跟我大谈以色列人如何重视教育，我也跟他谈中国人是如何重视教育。

他笑眯眯地看着我说：“你们的教育方式跟我们不一样。”他给我举了以色列原总理西蒙·佩雷斯的例子，说他小学的时候，每天回家他的母亲只问两个问题，第一个是今天你在学校有没有问出一个问题令老师回答不上来？第二个是你今天有没有做一件事情让

老师和同学们觉得印象深刻？我听了以后叹了口气，说我不得不承认，我的两个孩子每天回来，我的第一句话就是问：今天有没有听老师的话？

我们有1400万中小学老师，我们虽然口声声希望培养孩子创新、独立思考的思维，但我们的老师真的希望孩子们多提一些比较尖锐的问题吗？这和我们的部分文化传统如师道尊严又是矛盾的，所以我们在创新的路上的确还背负了沉重的文化枷锁。

（这 么 摘）

又止的东西。

没法子，我的老家英雄幻想就这么僵旗息鼓了。

但阿炳的痕迹依然存在于我的生活里。自从离开家乡上大学，每到思乡病发，我都会听听《二泉映月》。

这可能是我长大以后重新去寻找阿炳的原因。

多亏现代科技发达，小时候百问不出的事情，这些年变得很好解决。看过了更多本地人的叙述之后，阿炳不再是我童年印象里的模样。

他是瞎子阿炳，也是雷尊殿的道士华彦钧；他是技艺高超的二胡、琵琶演奏者，也是富贵的道观主人。拿着源源不断的香火收入，华彦钧过得没心没肺，挥霍无度，终至上街卖艺为生。梅毒则令他眼盲。

他脾气暴躁，终身不改。即便沦落到街头卖艺，要是围观群众没给够他去吸鸦片钱，他也能直接用二胡模拟一段类似唢呐的丧乐，出言诅

咒；他每晚回城时给守城门的日本士兵拉一句“阿里嘎多”，白天又在崇安寺大骂“东洋赤佬”；民国政府的江苏民政厅厅长在他的雷尊殿隔壁养马，他跑去人家公馆门口卖唱：“今日算你做了官，回到家乡来欺道士，兔子不吃窝边草，你连兔子畜生都不如。”对方只好灰溜溜地把马厩换个地方……唱讽刺时局的新闻曲谋生，是真的，同样受欢迎的表演还有“十八摸”。

我又想起了市中心的那尊阿炳塑像：一个身形佝偻的男人在拉二胡，弓弦拉得长，可就是看不清脸。

据说，真正的阿炳从来没有像那样弓着背，他走到哪里都站得直直的。为了演奏出完美的曲子，他可以拜十几个老师，可以“一个人摸到师父家”，跌得浑身烂泥，也不以为意。

少年时的疑惑，在长大以后，终于有了答案。

我不再是动辄觉得“非白即黑”的小孩，也不再习惯于仰望。我明白了人性复杂且不完美。但我有时候还是会问自己：我是怎么做到的？为那些被灌输的感情心潮澎湃，对身边诸多明显的痕迹却视而不见？

了解了阿炳的遭遇，才理解了无锡城的某种特质。那个阿炳走街串巷的城市，那个流浪艺人在市中心讽刺时局的都市，也是我祖父祖母成长的地方。可我不曾见过那样的家乡。

家乡，不仅有夜色温柔，还有满满的烟火气。阿炳在妻子回乡参加土改的时候去世，所以几天后人们发现其尸体时，他的脸上已经被老鼠咬了个洞。

小时候熟悉的阿炳墓，并不是真的。“文革”期间，他的墓被扒掉，原址上建起了工厂。

（般 若摘自《中国青年报》2015年12月23日，李晨图）



冬安 ●董 桥

一

认识她的时候，她还是那个刚刚长成的小女孩，标致得像一幅画，说是几天前才从内地出来，想家想得眼神里染上一层淡淡的乌云，却也遮不住云层里透出的那悠悠的艳阳。后来听说她的婚姻遇到了黑夜风雪。最后还是分开了。她始终离不开文字工作，从一个地方转到另一个地方，做着同样性质的差事。有一阵子她担忧家人的病，四处求医问药。偶然跟她吃一顿饭，我会细细辨认她脸上那几抹早来的秋意。再过完一个冬天，她突然相信北国之春正浓；那是她写完一部小说之后的事了。终于眼看她匆匆北上。惦念中也收到过她的来信，说在苦学英文，准备到美国念书，没说是一个人去还是两个人一起去。最近的一

封短简说是总算考完试，走到街上看到处都挂着花花绿绿的1998年的年历，想起六七年前我们相识的情景：“我老觉得自己像吃饭一样把日子一粒粒地吞下去，这饭也还是可以回味的。”信末的两句话尤其让人牵挂当年那个如画的小女孩：“算是问一份冬安吧。这边冬天很肃杀的，因此阳光老是笑眯眯的。”

二

信封上没写北京的地址。我想问她近来可写了些什么，怎么信上说“一个字都没什么好写了”？遇到敏感而通文墨的晚辈，我常常忍不住希望他们多写作，却又常常免不了担心他们对人世间的悲欢离合感受过深。我想人老了都会这样。我当初发表过一些作品之后，几位长辈总是关怀我：怕

我误入浮华的陷阱白白断送了那一丝灵气，又怕我沉迷在文苑书楼之中，错过了谋稻谋粱的机缘。到了我有一份安定的职业，他们又担心身在福中的人写不出深刻的作品。慢慢地我发现，人生的浮沉由不得自己做主，走哪一条路甚至会走多远，根本不在自己的计划之中。我于是总是安于埋头做完眼前的工作，不敢相信明天是不是还有这样的环境和心情去做好一件事。台静农先生一句“人生实难”，我每一次看到，想到都顿感心疼。

三

张爱玲在美国几十年，兜兜转转想找一处安静的栖身之地，以便利用业余的时间和精力去写作，到底不容易。幸好还有那么几个古道热肠的朋友用尽方法替她求一个安顿。她在给夏志清的信上说：“本来在中西部与加州的事，都是济安的学生照应我，等于济安在遗嘱上添了一笔，给一个朋友一份遗产，完全意想不到的。其间你出的力当然更不必说了，也是实在不知道该怎么说，因为只有比较小的事才可以道谢。”也许作家、美术家、音乐家都必须经过一次又一次的不快乐才能够创造出自己满意的作品。“不朽”是千秋万代人的事情，轮不到创造不朽作品的人刻意追求。新加坡报纸问金庸怎样回头看自己的作品，他答道：“找到不少错别字。”浅淡的话，深深的道理。

（若子摘自江苏文艺出版社《旧时月色》一书，李晏图）

加拿大新鲜空气来了，瓶装
装的。

——雾霾侵袭中国，2015年11月，“生命力空气”公司的首批500瓶加拿大滑雪胜地的空气两周内在中国被抢购一空，每瓶空气的价格为15美元至64美元不等

各种恋爱、各种花式作死、各种劈腿、各种约、各种堕胎，最后主角说：“我们的青春最终输给了现实。”

——知乎网用户如此总结中国青春片的特点

我们看到一个女人坐在她家旁边的一条长凳上，正在给她的孩子喂奶——她的乳汁里还有铯——她俨然就是切尔诺贝利的圣母玛利亚。要么饿死，要么毒死。

——诺贝尔文学奖得主斯韦特兰娜·阿列克谢耶维奇代表作《切尔诺贝利的回忆》中可视为隐喻的一段话

你努力提升自己，认真工作，保持锻炼，定期看书，热爱美食，能吃会做，为人谦和，不爱八卦。然后呢，在大多数中老年人眼中，你不过是个沉默寡言、不想结婚生小孩的心理变态。

——网友所述的“人生真相”

人来得太多，狗都累得不叫了。

——某户外亲子真人秀节目组来过之后，陕西省榆林市子洲县王阳洼村热闹起来，



“明星住房”成了景点，村民却不胜其扰

他们在拍咱们的雾霾，快把摄像机扣下来。

——导演贾樟柯在微博上回忆，有一年拍环保广告时，突然从胡同里冲出几个大爷大妈，高声喊道

获得感、互联网+、创客、颜值、宝宝、脑洞大开、任性、剁手党、网红、主要看气质。

——《咬文嚼字》编辑部发布的2015年十大流行语。其中前3个为政经领域产生的新词，其余7条均为网络流行语，反映出网络语言在社会生活中的强势

手机真是理想的社交工具——距离朋友太远的时候，低头按一下，他就近了；距离太近的朋友，低头按一下，他就远了。

——网友

众人拾柴火焰高，世界上事情，只要有了人，什么人

间奇迹都可以做出来。这是我童年接受的教育，言犹在耳。

——作家、收藏家马未都谈全面开放二胎政策

在清华几年间，基本每周会和家里至少打一通电话。我妈的叮嘱从最初的“好好学习，要对得起高中的努力”，慢慢变成了现在的“凡事想开些，不要老是和别人比，活着最要紧”。

——某问答网站上有个提问“在清华大学当学渣是一种怎样的体验”，有网友如是回答

脸上的皱纹，是微笑待过的地方。

——陈文茜

话说到有人厌恶，比起毫无动静来，还是一种幸福。

——鲁迅《坟·题记》

假如我统治世界，我会要求人人都有义务读我的书，这样他们会变得跟我一样聪明，从而不相信世界需要一个统治者。

——意大利作家翁贝托·埃柯回答英国《展望》杂志的提问“假如我统治世界”

我希望我死的时候是个读书人的样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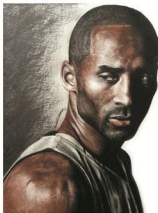
——台湾作家齐邦媛坦然面对死亡，说：“我对死亡本身不怕，怕的是缠绵于病痛。我希望我还记得很多美好的事情，把自己收拾干净，穿戴整齐，不要不成人样，需要人来收拾”

第一次看见这个人是在2001年在费城，当时我在采访NBA总决赛。湖人队队员从大巴车上下来，通过漫长的通道走向更衣室。这时两个费城的小混混突然钻了出来，用嘲讽的口吻面对面调笑科比。科比是费城人，准确地说他在费城出生，但他并不喜欢这座城市，而这座城市更不喜欢他。那个年代，费城有自己的英雄艾弗森，一个和科比球风略微类似，但更草根、更搏命的另类球员。

科比慢慢地从两个费城小混混身边走过，认真地看了他俩一眼，然后慢慢前行。那是我见过的最冰冷的眼神，比他在球场上千百次流露出的寒冷如冰的眼神更加冰冷。蔑视或者不在意、视若无物，这样的神情谁都能读出来，唯有科比的冰寒，我看不懂内在的蕴意。他不在乎这一切？抑或这些讥嘲挑衅，会让他更坚定、更执着？

那时候他还未满23岁，湖人的老大仍然是奥尼尔。

他是一个无比坚定执着的人，甚至到了偏执的地步，不疯魔不成活。在湖人夺取第一



科比， 孤独的辉煌

● 颜 强

个总冠军的第二天，科比清晨起床，去了附近一所中学的篮球馆，开始了他的夏季练习。中学放暑假，他找管理员借了钥匙，自己沉浸在埋头苦练的氛围中。篮球是一项集体运动，可对于一些个体而言，不论身边的同伴是谁，他们都坚信自己能取得胜利。菲尔·杰克逊曾说，哪怕带着4个老太太打一场街头比赛，乔丹都坚信自己一定能战胜任何对手。

科比和乔丹一样，绝对相信自己，而这种自信，来自于日复一日、甘之如飴的练习。

所以他本质上必定孤独。孤独才能超越篮球这样一项团队运动的限制，无限放大个体，才能有单场81分的神迹。他也不得不孤独，孤独才能让他充分享受勤奋的快乐，才能让他成为这样一个特殊的个体。当宣布退役的时候，科比不再孤独，科比也不再是科比。

科比的篮球之路，以数据的堆积、勤奋的投入为最大表征。

他在球场上，不论哪一项指标，都比同辈甚至绝大多数前辈完成得好，这恐怕是奖杯、总冠军戒指以及各种头衔都无法定义的特殊之处。终身效力于湖人队，他没能打破米肯的总冠军数量，没能像“魔术师”那样拿MVP，可他比“天钩”贾巴尔的比赛还要多，比埃尔金·贝勒上场的时间更多。他的投篮次数，超过了詹姆斯·沃西和奥尼尔的总和。在球队的篮板、助攻、抢断和盖帽数据榜上，他都进了湖人历史前五。在罚球次数、三分球次数、犯规和失误上，他同样也进了历史前五。

在一个用数据定义的职业联赛里，这两年重伤缠身的科比技术表现一泻千里，上赛季不到40%的投篮命中率，本赛季跌到了接近30%。这是年龄和伤病使然，不再是勤奋和强悍能挽回的。这也是他必然退役的原因。然而大家更应该记住的是，他17次入选全





世俗常态

●南怀瑾



我住的街巷里，隔壁有一家人，男主人是个主管官员，逢年过节，他家总是门庭若市。

有一年秋天，男主人因事被免职了，接他位子的后任，刚好住在斜对门。

到了中秋的时候，进出这条巷子送礼的人，照旧很多。

有一天，前任主管最小的孩子站在门口玩耍，正好看到那些平日来家里送礼的熟人，他们手里提着东西，走向斜对门那边去了。

孩子天真无邪，大声叫着

说：“伯伯，我们住在这里，你走错了。”弄得客人好尴尬，只冲着孩子苦笑一下，招招手而已。有人看了很寒心，特来向我们说这个故事，感叹人情冷暖、世态炎凉。

我说：这是古今中外一律的世间相，何足为奇？我们幼年的课外读物《昔时贤文》，便有“有酒有肉皆兄弟，患难何曾见一人”；“贫居闹市无人问，富在深山有远亲”等说法，这不正是成年以后，勘破世俗常态的经验吗？在一般人来说，那是势利。

其实，人与人的交往、人际事务的交流，势利是常态。纯粹只讲道义，不顾势利，是非常态。物以稀为贵，此所以道义绝对可贵了。

（冬 冬摘自《启迪与智慧》）

明星阵容、11次入选NBA最佳阵容、9次入选NBA防守第一阵容。那5枚总冠军戒指，更是闪着耀眼的金辉。

这样睥睨天下的人，必然是自信到无以复加的程度。在一部科比的传记电影中，有人问他如果一场比赛9投0中他会怎样，科比的回答是：“我宁可30投0中，也不会在意9投0中。你不能在心理上胆怯。”

他确实可能成为这个联盟历史上失球最多的选手——哈夫里塞克的纪录是13417次，科比正在接近。但哈夫里塞克也是一位伟大的球员。在投篮出手次数上，科比居贾巴尔和马龙之后。然而这些消极数据，无法掩盖五冠的辉煌，更无法压抑他一心成为篮球史上最伟大个体的动力。张伯伦的单场百分百是永恒，科比单场

81分同样是永恒。对多伦多猛龙那场46投28中的表现，作为一个外线球员，实在难能可贵。张伯伦当年是在一场一边倒的比赛中，队友在不断给他喂球。科比那一场，前三节比分仍然咬得很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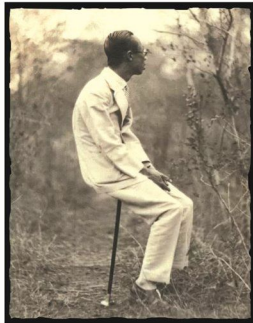
乔丹是他的偶像，也是他想要超越的对手。这种超越看来无法实现，几乎在每一个环节上，科比距离乔丹似乎都差那么一点点。他可能是史上排名第二的篮球得分后卫，可这样的头衔，骄傲的科比无法接受、不能面对。不知道这是否加速了他做出退役的决定。但在更长一个时间区间，我们能见到的是科比在不断追赶乔丹这个早已退役的神话。一定程度上，他在和一个虚幻的影子作战。他战斗到了最后。

我不知道未来将如何定义科比，财富、名誉只怕都不是

最重要的，冠军戒指数也不是最重要的，甚至没能完全比肩乔丹都不是最重要的。他干了太多事，他投入了几乎全部的时间、精力和热情。他的许多球场表现、场外言辞，都未必是符合篮球这项团队运动的——乔丹当年也是如此。而科比最令人感动的，是那种不放弃的刻苦精神、那种永不停顿的全心投入。

一段科比为阿迪达斯拍的广告片让我记忆尤深：他一个人在花园里用意大利语自白。我不记得自白的内容，却记住了他的孤独和坚定。一个人的职业生涯，数据积累到他这样的地步，已经是世界奇观，而眼神冰冷的科比，留给未来的，绝不仅是一串冰冷的数字。

（夏 尔摘自《财经天下周刊》2015年第24期）



百尺宫墙少年心

● 汪兆蔘

1922年4月1日，清逊帝溥仪计划举行结婚大典。因为资金困难，皇室欲将一套《四库全书》以120万元卖给日本人。消息传出，各界纷纷谴责，北大教授沈兼士等七人联名发出声明，指责清皇室此举不仅毁弃国宝，且为国民耻辱。清室只好作罢。乾隆时《四库全书》仅缮写七套，后有三套毁于战火。此次皇室欲买的是藏于紫禁城保和殿的一套。刚过月余，卖书风波余波未尽，5月17日胡适意外地接到溥仪从紫禁城里打给他的电话，邀请他到昔日的皇宫里“谈谈”。

躲在紫禁城里的逊帝溥仪大概从报纸上读到了胡适的文章，在这之前，他的老师庄士敦向他介绍过提倡白话文的胡适博士。于是溥仪读了胡适的《尝试集》和《胡适文存》。与他读的四书五经不同，胡适的白话文果然让他有了一种新鲜的阅读感觉，他很想见识一下这位新

派思想领袖的真容。

胡适在当日的日记中写道：“今天清室宣统帝打电话来，邀我明天去谈谈。我因为明天不得闲，改约阴历五月初二去看他。”

五月初二是阳历5月30日。在25日那天，胡适先去拜访了溥仪的老师庄士敦。胡适与庄士敦当时都是北京一个国际团体“文友会”的会员，彼此相识。

胡适在25日日记中称：“我因为宣统要见我，故今天去看他的先生庄士敦，问他宫中情形。他说宣统近来颇能独立，自行其意，不受一帮老太婆牵制。前次他剪去辫子，即是一例。上星期他的先生陈宝琛病重，他要去看他。宫中人劝阻他，他不听，竟雇汽车出去看陈宝琛一次，这也是一例。前次庄士敦说起宣统曾读我的《尝试集》，故我送庄士敦一部《文存》时，也送了宣统一部。这次他要见我，完全不同人商量，庄士敦也不知道，可见他自行其意了。”

庄士敦还告诉胡适，对外界新鲜事物充满好奇的少年溥仪，还让他牵线，在宫里接见英国的海军司令和香港的英国总督。后来他对电话又大感兴趣，不顾内务府的反对，坚持在养心殿里装了一部。他是翻电话簿，找到了胡适的电话，才有邀请他入宫之举。

溥仪当年已经17岁了，胡适认为他在思想与行为上已有了主见。因为胡适知道，他自己在北洋政府那里被视作传播危险思想的乱党，也被紫禁城里的逊清小朝廷视为危险人物。溥仪若告诉内务府，内廷一定反对他见胡适，溥仪因此才直接打电话给胡适。胡适感到，他去见溥仪，或对逊帝的思想、行为更为独立有帮助。

按照紫禁城的惯例，5月30日（星期二）宫中休息。胡适如约进宫见了溥仪。胡适在当日的日记中，比较详细地记下了与溥仪相见的过程：

十二时前，他派了一个太监，来我家接我。我们到了神武门前下车，先在门外一所护兵督察处小坐，他们通电话给里面，说某人到了……他们电话完了，我们进宫门，经春华门，进养心殿。清帝在殿的东厢，外面装大玻



诺贝尔物理学奖得主理查德·费曼说过：“我们研究物理的每天都在与时间打交道，但千万别问它是什么是时间，它难得让人无法思考。”

最近，在得克萨斯州奥斯汀一家咖啡店的墙壁上，有一段随意书就的话，似乎回答了这个问题：“时间是大自然使万物免于同时发生的一种手段。”

这或许是关于时间的最好定义。在大部分历史时期中，时间被比作川流不息的江河，即使在英国著名科学



时 间

● 欧
阳

家牛顿的眼里，时间也是匀速流动的。随着爱因斯坦相对论的出现，人们开始把时间看作像高度和宽度那样的量纲，使我们在描述事物时在时间和空间上有了统一的概念。

即使如此，华盛顿特区美国海军天文台报时处处长赫尔诺特·温克勒依然认为：“尽管我们对时间的注意大大超过了对自然界其他变量的注意，但它仍然是我们头脑中的一个未解之谜。”

（林冬摘自《视野》2015年第23期）

璃，门口挂帘帘子。太监们掀起帘子，我进去。清帝已起立，我对他行鞠躬礼，他先在面前放了一张蓝缎子的大方凳子，请我坐，我就坐了。我称他“皇上”，他称我“先生”。他的样子很清秀，但单薄得很。他虽十七岁，但眼睛的近视比我还厉害。穿蓝袍子、玄色背心。室中略有古玩陈设，靠窗摆着许多书，炕几上摆着今天的报十余种，大部分都是不好的报，中有《晨报》《英文快报》。几上又摆着康白情的《草儿》、亚东出版的《西游记》。他问起白情、平伯，还问及《诗》杂志，近来也试作新诗，他说他很赞成白话。他谈及他出洋留学的事，说：“我们做错了许多事，到这个地位，还要浪费民国许多钱，我心里很不安。我本想谋独立生活，故前曾办皇室财产清理处。但许多老辈的人反对我，因为我一独立，他们就没了靠山。”他说有许多新书找不着，我请他以后如有找不着的书，可以告诉我。我谈了二十分钟，就出来了。

胡适进宫见了溥仪，清朝昔日的王公大臣、遗老遗少们惶惶不安，“像炸了油锅似的”。社会上的舆论更是沸沸扬扬，有的报纸登出“胡适请求免跪拜”“胡适为帝者师”等传闻，借此大做文章，诋毁胡适怀旧王朝、敬仰废皇帝云云。

其实，胡适从紫禁城出来之后的第七天，

曾致信庄上敦，向他介绍了入宫情况：“当我应召入宫时，皇帝对我非常客气，且以礼待之。我们谈到新诗和青年诗人以及其他文学等问题。”胡适还在信中说：“我本不打算让新闻界知道这次会晤的事情，但不幸得很，一些我并不经常读的报纸却把这件事情道出来了，这对他们来说，似乎有着重要的新闻价值……我必须承认，我对这件小事儿深为感动，当时坐在我我国末代皇帝——历代伟大君主的最后一位代表面前的竟然是我。”

胡适还在给庄上敦写信的同一天，写了一首诗《有感》。

咬不开、捶不碎的孩儿，
关不住孩儿里的一点生意。
百尺的宫墙，千年的礼教，
锁不住一个少年的心！

为了回敬不良舆论对自己的诽谤，胡适专门在《努力周报》上写了一篇题为“宣统与胡适”的短文予以回敬：清宫里一位17岁的少年，所处的境地是很寂寞很可怜的。他在寂寞之中，想寻一个比较也算得上是少年的人来谈，这也是人情上很平常的一件事。不料中国人脑筋里的帝王思想，还不曾刷洗干净。所以本来很有人味儿的事，到了新闻记者的笔下，便成了一条令人怪异的新闻了。

（阿万摘自现代出版社《民国清流》一书）



文苑·自然·生活

光与影

● 北
岛



在儿时，北京的夜晚很暗很暗，比如今至少暗一百倍。举个例子，我家邻居郑方龙住两居室，共有三盏日光灯：客厅八瓦，卧室三瓦，厕所和厨房共用三瓦（挂在毗邻的小窗上）。也就是说，当全家过年或熬出去不过日子时，总功率也不过十四五瓦，还没如今那时髦穿衣镜上的环形灯泡中的一个亮。

这三不老胡同1号或许是个极端的例子，可就全北京而言，恐怕远低于这个水平。我的同学往往全家一间屋一盏灯，由家长实行“灯火管制”。一关灯，那功课怎么办？少废话，明儿再说。

灯泡一般都不带灯罩，昏黄柔润，罩有一圈神秘的光晕，抹掉黑暗的众多细节，突出某个高光点。那时的女孩子不化妆不打扮，反而特别美，肯定与这灯光有关。日光灯的出现是一种灾难，夺目刺眼，铺天盖地，无遮无拦。正如养鸡场夜间照明是为了让母鸡多下蛋一样，日光灯创造的是白天的假象，人不下蛋，就更不得安宁，心烦意乱。可惜的是美人不再，那脸光板铁青，怎么涂脂抹粉也没用。其实受害最深的还是孩子，在日光灯下，他们无

处躲藏，失去想象的空间，过早迈向野蛮的广场。

据我们的物理老师说，当人进入黑暗，短短几分钟内视力可增长二十万倍。看来黑暗让人对事物洞若观火。灯火本来是人类进化的标志之一，但这进化一旦过了头，反而让人成了睁眼瞎。想当年，我们就像狼一样目光敏锐，迅速调节聚焦：刷——看到火光，刷——看到羊群，刷——看到无比美好的母狼。

当年北京路灯少，很多胡同根本没有路灯，即使有，也相隔三五十米，只能照亮路灯跟前那点儿地盘。大人常用“拍花子”来吓唬我们。所谓“拍花子”，指的是坏人用迷魂药绑架拐卖孩子。这故事本身就是迷魂药，让多少孩子困惑，谁也说不清细节，比如用什么玩意儿在脑袋上一拍，孩子就自动跟坏人走了？要有这先进武器，台湾不是早就解放了？没准儿是旧社会某个犯罪案例，在口口相传中被添油加醋，顺着历史的胡同一直延伸到我的童年。

路灯少，出门得自备车灯。50年代末骑车还有用纸灯笼的，有侯宝林的相声《夜行记》为证。那时大多数人用的是方形手电式车灯，插在车把当中。再高级些的是摩电灯，即用贴在瓦圈上的小磁子发电。由于车速不均，车灯



忽明忽暗。那可是当年北京夜里的一景。

我自幼和弟弟妹妹玩影子游戏，两手交叉，借灯光在墙上变幻成各种动物，或弱小或凶猛，追逐厮杀。

对孩子来说，黑暗的最大好处就是方便捉迷藏。一旦退到灯光区域外，到处可藏身，尤其是犄角旮旯。刚搬进三不老胡同1号，院里还有假山，奇形怪状的太湖石，夜里人说什么像什么。那是捉迷藏的好去处。捉、藏双方都肝儿颤——谁能保证不撞上郑和那帮丫环的幽灵呢？听那带颤音的呼唤就透着心虚：“早看见你啦，别装蒜，快出来吧——”待冷不丁背后传来一声尖叫，全都起一身鸡皮疙瘩。

讲故事也得趁黑，特别是鬼故事。老人给孩子讲，孩子们相互讲。在一个不信神的国度，用鬼来吓孩子、吓自己实在有利于道统。上初中时，国家号召讲不怕鬼的故事，让人一时蒙了。首先这世上胆儿大的不多，再说讲“不怕鬼”也多了个阐释的麻烦：先得证明鬼的存在，才能证明鬼并不可怕。

“文革”期间，我们白天闹革命，夜里大讲鬼故事，似乎鬼和革命并不矛盾。我住四中学生宿舍。先关灯，用口技配乐烘托气氛。到关键处，有人顺手推倒护床板或扔出破脸盆。在特技效果的攻势下，那些自称胆儿大的没一个经得住考验。

日光灯自70年代初被广泛应用，让北京一下亮堂了，连鬼都不再显灵了。幸好经常停电。一停电，家家户户点上蜡烛，那是对消逝的童年生活的一种追忆与悼念。

二

醒来，天花板被大雪的反光照亮。暖气掀动窗帘，其后模糊的窗框随光流移动，如缓缓行进的列车，把我带向远方。我躺在床上，直到父母催促才起来。

大雪是城市的幻象，像一面供自我审视的镜子。很快这镜子就支离破碎了，转眼间，到处是泥泞。上学路上，我披着棉猴儿，抄起一把湿漉漉的雪，攥成雪球，往胡同口那棵老槐树扔去。可惜没击中。冲进教室，上课铃声响了。教室窗户又像列车驶离站台，不断加速。

室内幽暗，老师的身影转动，粉笔末儿飞扬，那些黑板上的数字出现又消失。

随着下课的铃响起，春天到了。房檐吸附过多的水分，由白变黑；天空弯下来，被无数枝头染绿；蜜蜂牵动着阳光，嗡嗡作响；女孩儿奔跑中的影子如风筝，谁也抓不到那线头；柳絮纷纷扬扬，让人心烦。

在无风的日子，云影停在操场上空，一动不动。那个肌肉发达的高年级同学，在双杠上机械般荡悠着，影子像节拍器。我在单杠下，运足气准备做引体向上。按规定，要连续做六个才及格。到第二个我已筋疲力尽，连蹬带跳，脑门刚够到铁杆。我似乎在竭尽全力爬上天空，偷看那好卷自如的白云。

夏天的阳光把街道切成两半。阴影下清凉如水，我跟着人群鱼贯而行。我突然改变主意，走到阳光暴晒的一边，孤单而骄傲，踩着自己的影子，满头大汗，直到浑身湿透。在目的地我买了根冰棍，犒劳自己。

我喜欢在大街上闲逛，无所事事。在成人的世界中有一种被忽略的安全感。只要不仰视，看到的都是胸以下部分，不必为长得太丑的人难过，也不必为人间喜怒哀乐分心。一旦卷入拥挤的人流，天空昏暗，密不透风，奋力挣扎才冲出重围。人小的好处是视角独特：镀膜门把自己变形的脸，玻璃橱窗里的重重人影，无数只脚踩路过的烟头，一张糖纸沿马路牙起落，自行车辐条上的阳光，公共汽车一闪一闪的尾灯……

我喜欢下雨天，光与影的界限被抹去，水乳交融，像业余画家的调色板。乌云压低到避雷针的高度，大树枝头空空的老鸱窝，鲜艳的雨伞萍水相逢，雨滴在玻璃上留下的痕迹，公告栏中字迹模糊的判决书，水洼的反光被我一脚踏碎。

每个孩子天生都有很多幻觉，这幻觉和光与影，和想象的空间，甚至和身体状态都有关系。孩子长大后，多半都会忘了，时间、社会习俗、知识系统强迫他们忘却，似乎那是进入成人世界的条件。

（立 冬摘自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城门开》一书，李小光图）



年轻人整体性的“困惑”与“恐慌”的程度，我无法测知。眼下社会、媒体、网络的种种讯息和说法实在太多，年轻人不免困惑；恐慌呢，应该是因谋一个饭碗、混一个前途越来越难吧。美国八九成青年最担心的也是饭碗，但中国人口忒多，瞧见满大街的人，我有时也会莫可名状地恐慌。

50后当年的焦虑不是升学和饭碗，而是去哪个省份的农村、干哪家工厂的工种。去是非得去的，苦是一定苦的，恐慌也没用，全认了。部分60后与我们命运相似。部分70后的际遇和80后相似，50后的青春期堵在非正常时期，不好跟今天比。

以上情形算进步还是倒退呢？难说。物质层面绝对进步了，我们那会儿整年都不会下馆子，谁家冷热水设备？狗一般活着，还穷开心，头发留长点就算打扮了。今时今日，一个打工仔还能脚蹬皮鞋，染一头金发，穷姑娘包包里，多少有支廉价口红吧。

但我不可怜自己的少年时代，反倒同情今天的后生。那会儿没得比，现在样样比。同学的家境、同事的升迁，距离悬殊。多少“屌丝”瞧着中档小区，攒钱攒到50岁，怕也买不起小区保安那座岗亭

啊。

要说对传统文化的割裂，50后做得空前绝后。别指责年轻人不懂传统文化。谁有资格？除了万万分之一的所谓国学大师。谁懂？干吗要懂？如今

我反倒同情今天的后生

●陈丹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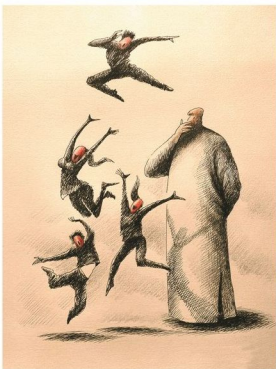
除了知识题，又哪来什么传统文化？别再拿传统文化说事儿了。咱们文化传统的一大项，就是动辄拿着大道理指责年轻人。我虽不很同意“五四”那代人的激进主义，但这一层，

我站在胡适、鲁迅一边。

责难80后、90后割裂传统，是轻佻的。以我的观察，情形正好相反：从部分70后开始，越来越多有头脑的青年，默默回归传统。虽然他们不见得清楚什么是传统，但显然迷恋被历史割裂的那一端。极端的例子是：好几位青年告诉我，班上仪表堂堂的高才生，硕士、博士毕业，忽然就进了寺庙，剃度为僧，有法号，开始传教了。

准确地说，是百年中国折腾出来的“新文化”，将传统和一拨拨后代生生割裂。割裂后，拿不出什么好饲料喂后代，孩子们当然“青睐”西方和日韩的文艺——注意，不是“文化”。看英美剧、日韩剧的青年未必了解什么是人家的文化。可是50后、60后年轻时，对外头不是了解不了解的问题，而是根本不知道。

上世纪80年代的“文化热”，校园里热衷读萨特、读尼采，是因为上一个十年是文化沙漠，人人无知。今天的年轻人热衷日韩剧，是因为他们的上一个十年二十年，全社会世俗化、商业化、资讯化，他们受的教育明明白白教会他们什么是权力和权利，教会他们别再像爹妈那样，做人太累，读萨





点 滴 · 点 滴

《明报》的社论，有时由金庸写，有时不，据说几题目用宋体，又套红的，乃金庸所书。

其实不用这样辨认，读者一看就知道哪篇是谁写的。

他所有的文字都有一个特征：他喜欢把很深邃的一件事，用极为简单风趣的文字分析给读者，让读者一看就明白，明白之后必定有领会。

无论是中英谈判香港问题、股市风暴对世界经济的影响，还是美伊战争走势，全部可以轻描淡写，把他精妙的意见，流利地与读者亲切讨论。

其他报也有写得很好的政



艺术

● 亦舒

特、读尼采，有个屁用。这样子对吗？不很对。可是50后、60后的那种生活、那种意识形态，留得住吗？行得通吗？所以有了80年代的哲学热、文学热，人人都想换个脑子，但多少有点夸张。在正常的国家和社会，读哲学的读哲学，看俗剧的看俗剧，不像我们这里，阶段性群体转向，忽而全都去求真理，忽而个个认世俗，一个均衡正常的文化生态，迄今还没有形成。

说90后解构一切？恕我无知，我一点不知道90后解构了什么。网络上或许全是他们的聒噪，那是因为没有别的出口可以表达。我所知的状况正相反：80后、90后是我见过最乖、最被动、最有悖青春本能、最缺乏表达意识的两代人，和“垮掉的一代”比，和嬉皮士比，更是笑话。

至于他们的娱乐怎样的没

禁忌。怎样恶搞，我蛮想知道。人肉搜索、网络唾沫固然有的，这一层，倒像是红卫兵文化的遗传基因，那会儿是现场批斗羞辱，现在是网络羞辱形同批斗。以我的观察，80后、90后的这点娱乐，几乎谈不上娱乐。他们兴许“恶搞”了什么无关紧要的事，原因是，他们除了考试、升学、谋饭碗，没什么可以“搞”。

但愿我是完全胡说——纵向比较，80后、90后的表达欲望和空间，不如“文革”初期的50后，50后当年的表达空间，则远不如“五四”前后的年轻人。

至于对“主流价值”的“反抗方式”，免了吧，哪有这回事？就算有，我也不主张孩子们反抗。反抗的时代与文化过时了，全世界为“反抗文化”付够了代价。不要反抗，

评，有些也写得颇为浅易，但还是不够，一定要“白”得像上大人孔乙己，一定要把原本枯燥的题材化腐朽为神奇，一定要使读者轻轻松松看完。

有时我们会说：“某评论写得真好，但是很多时候看不懂，而且看得很辛苦。”对不起，这就是文字仍然不够好。

满腹学问，却不懂得借之与读者大量沟通，即系无用，所以写作是一门艺术。

简单、通顺、清浅、明白的文字，透明度高，可阅性强，乃我所欲也。

（清荷夕梦摘自东方出版社《生活志》一书，刘树勇图）

也不要试图改变社会，能一个个改变自己，就是功德无量。

我和年轻人之间当然有代沟。代沟是好事，是常态，说明一切在变化。重要的不是代沟，而是父子双方如何看待代沟。

和我离开美院的1981年比，现在的变化太大了。那时的同学关系就是没日没夜地“沟通”，谈艺术，谈一切；据我所知，现在的同学关系没那么黏稠了。在公寓和单间里长大的独生子女难免如此，我不觉得是坏事，但可能无趣；友谊、校谊、私谊、室谊，是青春的胎记，当然，还有恋爱。2013年看赵薇拍的那部青春片，70后告诉我拍得很准确，他们说，80后、90后已经缺少，甚至没有这种浪漫泼辣的校园记忆了。

（安可摘自《新周刊》2015年第5期，邝飏图）

每一个超市都是猎场

●温义飞

今年回国期间，我陪我妈去过一趟超市，买了一些零食和国外管制的消炎药。那是一间当地的卖场，门庭熙攘，嘈杂混乱。

然而走进没几步，我就立刻察觉到了这家超市的独特气场。“有高手。”我凝目开始观察。

这店出入分门，右进左出。大多数人惯用右手，这样的分布结构便于人们从货架上拿东西。

入口处的装修色调偏冷而悦目，会减小购物者的步履。一旦大多数顾客下意识开始缓步走，走太快就会显得格格不入。

平均身高的水平视距货架上摆着高利润的商品，这是零售业的基本常识。可是在儿童水平视距上摆上零食和甜品，让我不禁暗赞了一句：“好手段。”

每一个超市都是一个猎场，你可能是猎手，也可能是猎物。消费者在购物的时候从来都不是理性的，商家们明白这一点，而且在不断利用顾客的不理性。

我在买东西的时候总是问自己三个问题，让自己计算。

第一个问题是“为何这样卖”。只有当你知道商家在如何影响你的判断时，你才能排除这些干扰，做出有利于自己的选择。我们继续用超市当例子。

超市中的生活常用商品往往在店内最深处。鸡蛋、牛奶之类的产品能吸引你逛完整个超市。舒缓的音乐和明亮的装修可以延长顾客逗留的时间，这往往就意味着更高的销售额。所以做生意的朋友，请别在店里放《新年好》或者其他快节奏的音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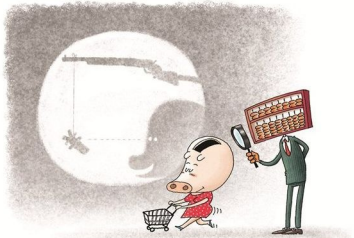
大型超市的地砖从来不是统一的。在高利润的几排货架区，地砖会有让人感觉“高级”的材质和花纹。如果还有行家指点，这里的地砖会略有不平，这样当顾客推车经过时，会下意识减慢速度。

店家的心机还远不止于此。高手会在商品价签上删掉“元”“¥”等符号和字眼，一个单纯的数字价格会减少商品和钱的逻辑关联。根据《时代》周刊的统计，

使用“\$”符号价签的Campbell's 罐头汤，每103个顾客才会有一个购买，而改用纯数字的价签，每14个客人就有一个购买。

当你看到印有“限时抢购”“每人限买三个”之类文字的标志时，是不是觉得它们并不会影响你的决定？然而你嘴上说着不要，身体还是很诚实。这是由于人类进化过程中产生的天性，对被限制供应的物品，特别是对有限的食物的储藏，是会带来生理快感的。“限时抢购”会刺激你体内的多巴胺分泌，再聪明的人也没办法控制自己的激素。

我们知道，对超市来说更高的利润，对顾客来说就是不划算的支出。因此每次我逛超市，都会利用超市的设计，在边角角的货架上比对性价比，在推车时保持速度均衡，永远不碰在收银台排队时手边的那几样商品，那是全超市利润最高的存在。





如果你很难把经济学的逻辑和卖家的心机随时放在心上，最好的办法是在去之前列一张购物单。

我问自己的第二个问题是“商品本身的价值是什么”。这是个很好理解的理论，我们在买东西的时候，支付的不光是商品本身的生产成本，还有包括广告、人工、地租等等在内的价格。所以我每次回国去药店买药时，都会要求店员帮我推荐，然后把他们推荐的品牌全部排除。原因很简单，药品的回扣是公开的秘密，店员推荐给我的药一定是他们收回扣最多的药。如果同样的价格，从一种药中多支付了回扣给店员，那它的质量一定会比较差，不然就无利可图。同样的道理，那些流量很大、销量也很大的商品，比如可口可乐和（此处承接广告），其每一个产品中的附加成本就很低，买起来比较划算。

为什么我在上面承接广告之前要加上可口可乐？这就是在利用各位读者的“锚定心理”。这也是跟我的第三个问题相关，即“我买的商品对我的效益是什么”。不客气地说，大多数人在消费时并不清楚货物本身的价值。当年珍珠王萨尔瓦多开发出黑珍珠的时候，并没有多少顾客，因为没人知道它值多少钱。于是他们把黑珍珠放在第五大道耀眼的橱窗里，在所有提及它的广告里放上钻石和红宝石。自然，黑珍珠从此升为名贵的珠宝。最常使用“锚定”手法的应该是家居和电器行业。很少

有人真的知道一件家电的成本，但是如果把冰箱A和一个功能相似但是贵30%的冰箱B放在一起，人们自然会想要买冰箱A来占便宜。

你不可能了解每一个你要买的东西，但是你可以了解自己，所以在购物时建立自己的效益体系会让你受益。最简单的方法就是找一个能持之以恒地带给你快乐和幸福感的货物，以它的价格为标杆来衡量其他消费是否值得。比如，你最喜欢吃街角的四川火锅，每次去吃要花200块，你觉得价格合理并且让你心满意足。那么，每当你无法决定是否要买新东西的时候，就可以把它换算成火锅。一台PS4不再是2000块，而变成了10顿火锅，你不需要真的知道PS4的成本，但是你知道吃10顿火锅能给你带来巨大的快乐，可能就会冷静下来决定不买PS4了。这种购物理念不一定能帮助你买到客观上最物美价廉的商品，但是一定能买到给你带来极高效益的商品。同理，在追你的女神的时候你想送她一个包包，然而这个包可能价值50顿火锅，而你认为女神带给你的快乐大约只等同于吃30顿火锅，那么，你真的会……孤独终生。

提到女神和包包，顺便来讲讲奢侈品。奢侈品的定义有很多种，但是我觉得它的本质是稳定地提供高质量商品的品牌，这个特征不是每一个人都需要的。要知道，商品的价格和品质不是简单的线性关系。一件普通的衬衫卖100块，一

件用料稍好的衬衫卖200块，一件用料、设计和针脚都很好的高级衬衫卖1000块。可是第二件衬衫并没有普通衬衫的两倍好，高级衬衫更没有普通衬衫的10倍好。如果你很有钱，当然愿意支付1000块买高级衬衫，虽然200块的衬衫里可能也有不错的，但是那需要你花时间去挑选。007的整个衣柜里都是Tom Ford服装，又挺又贵，但是其实有些冷门牌子也能穿出与之相接近的效果，可你总不能指望他能空出一个下午不要酷、不谈情说爱、不杀人，而去逛商场吧？奢侈品的高价格是一种高品质的保证，然而不代表低价格就买不到高品质的商品。所以我不支持有大把空闲时间的人买奢侈品，因为他们有精力在替代品中选中到品质接近而价格非常低廉的相似商品。奢侈品牌的租金、柜员和广告费用高昂，你在购买时，必然要承担这部分对你无益的开支。当然，如果我家的败家娘们买了开心，我就觉得应该买买买，划不划算又如何？这也正是我想说的最重要的技巧：你买得开心，就值。

总之，我们永远无法在购物时了解每一个商品的市场价值，完全理性的购物是不存在的。如果我们无法从货物的角度选择，那么，我们可以站在卖方的立场破解心理暗示，然后以生产者的立场衡量广义成本，最后回归自己内心的体验来做出购买决定。

（辛 普摘自“知乎网”，小黑张图）



我和妻子爱娜完全是被绑到一起去的，绑着我们的那根绳子叫“贫穷”。

剩下最后一个馒头，你让我，我让你；为了熬过没有暖气的寒夜，一人一口地轮流抵一小瓶二锅头取暖；为了让我吃一口热的，她把刚烤好的红薯焐在胸口跑回来；我半夜去敲药店的门，给她买感冒药。穷日子让我俩相依为命，这种务实的爱让我们都觉得自己很有底。

我开始挣钱的时候，爱娜就不像以前那样勤扒苦做，也不跟着我到处瞎跑了。我们换租了一套两居室带装修的房子，她每天在家洗衣、收拾、烧饭，俨然一个贤内助。我是那种觉得钱够用就好的人，也不觉得她不出去赚钱有什么不好。只要吃的时候有肉，睡的时候有床，就没有什么好担心的。

我拍的第一部电影是《香火》，我把攒下的15万元钱全投了进去。一边往外扔这些年积攒下来的血汗钱，一边心里都很郁闷，我暗暗骂自己：“活该，谁让你喜欢这个。”

最后，《香火》获得东京银座电影节最佳故事片奖和第25届香港国际电影节DV数码单元金奖，可除了这两个奖项外我得不到别的东西。积蓄没能拿回来，我相当于用自己的钱换了两个不能吃不能喝的奖项。

我不死心，寻思着，既然我得奖了，也就应该算是名导了吧，再拍电影，资金应该好弄了吧。起码，我得通过拍电影把那15万元给赚回来。于是，我又拍了《绿草地》。

结果，拍《绿草地》时，资金再次出现问题。我已经没钱了，是爱娜从她父母那儿凑了10万元，再加上制片人的10万元，才凑合着开机。

拍摄第三天，剧组

送演员的面包车翻到深沟里，很多人骨折。

小城镇上的骨科病房里住满了我们剧组的人，很多人哭了。

爱娜坐在病房里，跟着牧民唱蒙古歌谣，声音悠长绵软，穿透人心，好像什么都没有发生。听着她的歌声，大家都慢慢地安静下来。

爱娜和我后来总结，拍这部电影的最大心得就是：我们有了一个共同的认识——世上无难事，就像你到了一个四壁封死的空房间，以为无路可走，但是，你能够想办法开出一扇窗。就是这样，我们不断地想办法，不断地解决问题。

制片主任走了，就请一个司机当制片主任；副导演离开了，就请当地的教师当副导演。每个人都发挥了最大的能量。爱娜也没闲着，除了给大家鼓劲儿，当心理辅导师外，她还挑起了编剧的担子。

《绿草地》后来获得了很多奖项，但我投进去的钱最终还是没拿回来，又亏了一笔。

后来，我用包单的方式接拍了《疯狂的石头》。制作费是固定的300万元，全剧组所有的费用都在里面，有剩下的就是赚的，超支了得自己想办法填上。影片上映后，不管多么卖座，导演一分钱也拿不到。

拿到钱后，我先挪出15万元放在一边，这是我要赚的钱，我必须用剩下的285万元把这部戏拍完，多一分钱都不行。我对着镜子发誓：“这次要是再贴钱，我就是孙子。”结果，拍着拍着钱就不够了，我把我的15万元导演费搭进去，还是不够。我又在拍戏的同时去接拍MV来补贴拍电影短缺的资金。杀青以后，我觉得挺绝望：我这算是干的什么事儿？人家干活是赚钱，

我穷得只剩下一个老婆

● 宁浩



扫描二维码, 分享文章



小离别

●路明

那天，外婆穿上了她最好看的衣服，对着镜子梳头。她的老姐姐来上海看她。

两人从小在一条弄堂里长大，一起吃饭，一起跳橡皮筋，一起进纱厂做童工，下了夜班，手挽着手，在昏黄的煤油路灯下回家。一起挥舞着小红旗，上街迎接解

放军，一起进夜校，上补习班，敲锣打鼓地参加国庆游行。一起唱沪剧、黄梅戏，她唱一句“我也曾去过琼林宴”，外婆接一句“我也曾打马御街前”。

老姐姐从护士班毕业后，上了朝鲜战场。几经生死，后来嫁给了一位军官，跟随丈夫去了驻地。后转业，落户广州。两人最近的一次相见，是20年前。

如今，老姐姐87岁，外婆85岁。都明白，这是最后一次见面了，可是谁都不说。

说的都是些不成不淡的话，上海的小吃，广州的花市，王家沙的包子，陶陶居的

早茶。

鸡毛蒜皮，陈年旧事。过得去的，过不去的，都成了时间的灰烬。

老姐姐要走了，外婆笑嘻嘻地送她上车，拍着车窗，喊着对方的的小名，“再来玩，再来玩……”我背过身去，不愿看到一个老人的泪水决堤。

隔壁的幼儿园刚放学。小朋友背着小书包，拉着大人的手，用力地挥手说再见。

明天见。

明天见。

总在不经意间的时候拥有，又在不舍得的时候失去。

他们多好，稚嫩的脸上满是阳光明媚。执手相送的剧本，藏在许多个日子的身边。

像孩子一样遇见。

像老人一样告别。

（安蓝摘自《文汇报》2015年12月28日）



凭什么我卖一次力就亏一次钱？我忍不住问爱娜：“我能不能靠电影活下去？”她只说了一句话：“胡思乱想。”

爱娜的坚强让我有些羞愧，也正是她的淡然让我坚持了下来。我们搬出了那套装修不错的租住房，又租了一套砖混结构的老房子。老房子的下水管有问题，我们住二楼，一楼的住户家家都外接了排水管，二楼接不了，于是，每次下水道堵塞就从二楼开始。经常是我们回家的时候，远远就看见楼道像个水帘洞，打着伞上楼开门，就看见满屋子漂着鞋子和生活用品。遇上这种情况，爱娜远远地就会让我别回家，去找朋友打发时间。等我在外边吃饱喝足回去时，家里已经被她收拾得干干净净，而且喷了足量的消毒液，气味很清新。

现在，我依然靠拍MV赚钱，也照样接拍电影。我们现在的的生活已经有所改善，但仍称不上富足。不过，爱娜一点儿都不着急，

她不急，我心里就好受多了。电影让我功成名就，电影让我穷得叮当响，但起码我的后院安稳，爱娜从未因此跟我红脸白牙地闹上一出。虽然我还是很穷，但是，我穷得还剩下一个老婆，这个老婆用金钱是无法衡量的，这就够了。

（旭 日摘自《现代妇女》2015年第12期）

抗日期间让我情有独钟的故事：日本侵华伊始，中国全国总动员，年轻的女学生们走上街头，欢迎刚刚应征入伍奔赴抗日前线的中国好男儿们。一个女学生走近一名年轻的新兵，问他：“你认为我们能打赢这场仗吗？”那年轻人微笑着说：“一定能。”女孩子被战士的乐观感染，高兴地追问道：“那仗打完你准备干什么呢？”战士想了一下，表情凝重地说：“那时，我已经不在了。”

——作家杨恒均



视觉 · 影像

最后的书

● [荷兰] Reinier Gerritsen

“The Last Book（最后的书）”是我的私人拍摄专题，开始于2011年。

在过去5年，随着平板电脑、智能手机的普及，纸质书的印刷和消耗量越来越少。我已经60岁了，当我年轻的时候，我不曾预料到会有这一天。我能做的，就是在纸质书

籍可能最终消亡前，想尽办法用手中的相机记录下人们在公共空间中阅读的历史。

当人们阅读的时候，沉浸于书中的广阔天地，将自己与周遭隔离，多么美妙。可惜这样的画面愈发稀少。

这一组照片拍摄于纽约的地铁中。大多数照片是偷偷拍

到的，这种捕捉心灵不设防的瞬间最为真实，我也从未向他们征求过获得拍摄许可。好在纽约是个精彩的城市，这里的人们大多很友好。

无论我们多么怀念纸张，时代的车轮总是滚滚向前，我想我将在2016年结束这个专题的拍摄。



沃克·帕西《影迷》



艾蕾·兰德《颂歌》



奥森·卡德《展览》



保罗·奥斯特《神谕之夜》



珠·狄迪恩《白色专辑》



村上春树《1Q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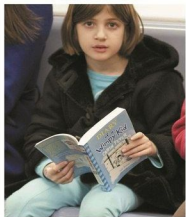
黄布里希《简明世界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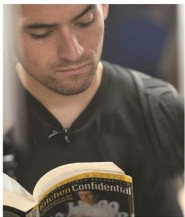
福瓦《Perl 语言学习进阶》



穆里尔·詹姆斯《生而为赢》



杰夫·金尼《小屁孩日记》



安东尼·伯尔顿《厨房机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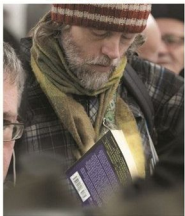
丹·布朗《天使与魔鬼》



胡诺特·迪亚斯《奥斯卡·瓦奥短暂而奇妙的一生》



伍德·艾伦《扯平》



亚当斯·通格拉斯的作品



● 维舟 被压抑的过去 终将作祟于现在



二战结束之后，在荷兰与德国交界处竖着这样一处标识：“此地乃文明世界之尽头。”的确，那时的欧洲已沦为野蛮大陆。在战争的摧毁性打击下，“一切坚固的东西都烟消云散了”，秩序、法律甚至道德在不少地方早已荡然无存，是非对错失去意义，人们为了生存无所不用其极，在废墟中用暴力争抢着最后几块能填饱肚子的马铃薯——这景象很难让人相信竟会发生在20世纪的欧洲。在这世界末日般的景象中，唯一尚能令人欣慰的一点是：无论如何，这场可怕的战争总算结束了，尽管是以如此可怕的方式，但它终于结束了。

就像现在也有很多人警告核战争会带来极端可怕的结果一样，这一悲惨的境地并不是没有人预见过。雷蒙·阿隆曾

把1914—1945年这个连续时段称为“第二次三十年战争”，但1890年老毛奇便曾严肃警告，大国之间的全面战争将极为可怕，“其延续以及结束的时间是无法预计的，可能是七年战争，也可能成为三十年战争”。更早一些，恩格斯在1887年就预言，德国必将卷入破坏程度极大的世界大战，可预期的结果是：“三十年战争造成的破坏将会缩短到三至四年，战争将遍及整个大陆，饥荒、瘟疫……军队及人民普遍变得野蛮，我们的贸易往来将出现无可救药的混乱，工业与信贷最终都普遍破产，古老国家将崩溃……简直不可能预计这一切将会怎样结束，谁将是战争的胜利者。”他说对了，但先知的悲剧在于：他们往往要到事后才被证明预言得多么正确。

何谓“野蛮”？我想就是人在极端处境下抛弃那些较高的精神需求、道德、礼节（它们又不能当饭吃），只不顾一切地紧紧抓住最基本、最原始的生理需求（按马斯洛理论来说，就是只剩最底下的一层），而这些在正常的日子里，是会让你感到羞耻和厌恶的。奥斯维辛集中营的幸存者里莫·莱维曾说过，为了生存、思考和工作，当时他已培养了一种“古怪的无情”：“希望和无助的快速轮替，足以毁灭任何正常人。我们不正常，因为我们饥饿。那种饥饿和普通人错过一餐但会有下一餐的感觉完全不一样。那是一种已附身一年的欲求，深入骨髓，全面地控制我们的行动。吃，找吃的，是第一要事；远在其后的，才是生存的其他事；更后更远的，才是对家庭的回忆



和对死亡的恐惧。”

虽然读来触目惊心，但这并不可笑，吊诡的是：也正是看起来“野蛮”而极端的求生意志，才使得“文明”能挺过战争可怕的打击从而延续下来，因为如果人类在肉体上被整体消灭，那就谈不上文明的延续了。那时的西欧文明，的确算得上是命悬一线，民众是如此渴望那些最低的需求：食物、安全和基本保障，以至于别的都无暇顾及。1947年初，驻西德的美国占领军副司令卢修斯·克雷说：“在每天1500卡路里的共产主义者和每天1000卡路里的民主信仰者之间，选择是显而易见的。”

“战争就是地狱”的训诫，之前并不是没人说过，但只有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才发展到如此惨烈的程度。因为现代的全面战争要求国家投入所有资源来赢得战争，这也就意味着要彻底摧毁并榨干对手最后的一点力量，才能迫使它无条件投降。在战争中竭力主张扩大对德轰炸的英国空军司令亚瑟·哈里斯曾坦言，轰炸造成的平民伤亡并不是不小心造成的“附带损害”，相反，“本来就是我们要轰炸行动的目的”。“平民目标”和“军事目标”的区分其实经常是十分模糊的，就像英国的渔船和游艇会被征用来运送战士和军事物资、苏联的拖拉机厂被改成坦克厂一样，任何一个平民也可能是敌人力量的组成部分——考虑到纳粹曾让1800万德国人（约占德国男性的一半）穿上军装，这么说不算夸张。

正因为如此，在战后的欧洲，棘手的一点在于：几乎各方都有自己的“创伤性体验”，加害者也可能变成受害者，受害者在得到机会时又会迅速复仇而变身为加害者。各国都建构起自己在战争中所受不公的神话，正如英国历史学家基思·罗威在《野蛮大陆：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的欧洲》中所述：“真相是，战争造成的道德困境谁都不能幸免。所有民族群体、所有政治信念，尽管有着天壤之别，但都兼具受害者和施害者的双重身份。”只有在德国人和犹太人中间，讨论这些问题是禁忌。然而在战争结束50多年后，关于德国是战争受害者的议题仍一度成为德国社会的焦点——关于当时德国城市遭受到的针对性轰炸、关于战后被强制迁移的1500万德国人，以及盟军在德国的种种暴行，以至于出现了某种“受害者崇拜”。其实，每个参战国都不缺这种记忆，就像日本也会突出自己受原子弹轰炸的受害者一面，而极力淡化在南京大屠杀中的加害者形象。德国人令人可敬之处也在于此：他们并未沉浸在“我也是战争受害者”的自怜中，而是迅速有人站出来批评“这种新出现的把德国看作受害者的危险倾向”（历史学家汉斯-乌尔里希·韦勒语），更不用说德国所受的磨难并不能抵消它在犹太人屠杀中所犯下的罪孽。

因此，人们不仅在那些年里在战场上厮杀，在战争结束之后，仍在历史叙述和记忆上

撕扯。托尼·朱特在《战后欧洲史》中曾说：“内战的创伤性特征之一，敌人即使被打败，但他还在；只要他在，冲突的记忆就在。”从某种意义上说，二战的欧洲战场，对欧洲人而言也是一场至今未消散的欧洲内战。彼此不相容的记忆、无法妥协的叙述，足以使历史学家成为一个令人感到既丰富又痛苦的职业。第二次世界大战可能是有史以来被谈论得最多的一次战争，有关它的书籍、资料早已多到穷尽一个人的一生也看不完的地步。它继续充斥在书店、媒体版面、荧幕上，在这里，历史并不随着时间的推移而自动成为历史，它是活生生的当下的一部分，并继续搅扰着现在。

法国学者米歇尔·德塞都曾说过，被压抑的过去终将化作祟于现在。的确，如果没有现实中的和解，那人们只会记住那些有毒的历史或对自己有利的记忆，而正如基思·罗威所言：“试图忘记过去只会引起愤恨，最终引起对事实的危险歪曲。歪曲事实比事实本身要危险得多。”100多年前，德国哲学家威廉·狄尔泰说得明白：“我们把什么作为未来的目标，取决于对往昔意义的制定。”从这一点上说，现在之所以能够这样坦率地谈论那段令人难堪的历史，是因为如今已有了一个决心走出一历史困境的全新欧洲。

（小森林摘自《三联生活周刊》2015年第51期，王青图）



1

雪天，莫斯科街头。泥水沾满了长靴和裙摆。听说莫斯科河结冰了。街角有堆破烂衣服——不对，是个满脸皱纹的女人缩蹲在那里，怀里接着一团毛毯——啊，毯子里露出一张一两岁小孩通红的脸。

从大衣口袋里掏钱：柏格莫洛夫——莫斯科的年轻作家，拉着我大步走开。

“省省吧！”他说，“每一个角落都有，你打算给几次？你有能力给几次？莫斯科很大呢！”

走进地下通道，在卖色情

画刊的摊子和散发无政府主义传单的青年之间，又有一个裹着一身破烂的女人——她把婴儿放在铺着报纸的地上。

我握着几张钞票的手，留在温暖的大衣口袋里，柏格莫洛夫说得不错，我有能力给几次？

台北火车站。一个穿球鞋的年轻人低声下气地说：

“我的皮夹子被抓了，连回台中的车票都不见了，请借300块钱……”

我睁大眼睛看着他，心里感受到强烈的痛苦：你为什么来测验我对人的信任？给了你

钱，我会后悔，认为你不过是个不劳而获的骗子，破坏了人间公平的原则；不给你钱，我会后悔，责备自己污蔑了人性中无论如何都还存在的纯真。

还不曾考虑定，买好票回来的朋友已经一把将我拉开，嫌恶地回头吆喝：“丢脸！”

我很快被人淹没。

5月的德国，所有的树都迫不及待地开满了花。风一吹，细细碎碎的花瓣飘得漫天漫地。端着一杯咖啡，坐到苹果树下。苹果花正开得热闹。打开《国际先驱论坛报》，头版正中就是一张照片：一个小女孩怀里抱着一个瘦得看不出是人还是玩具的娃娃。小女孩的眼睛又圆又大，即使在黑白照片上也令人觉得清亮鉴人。照片下有两行字：

“孟加拉一个小女孩抱着出生才八天的弟弟。他们无家可归。据估计这次水灾中有五万人丧生。”

又来了。我一面想，一面小心地把飘落在咖啡杯里的花瓣拈出来。搞新闻的人就爱这种照片。这很可能是一个经过设计的镜头——摄影记者要妈妈把八天大的婴儿让四岁的女儿抱着，照过相之后还塞给女人几块钱。他对这个镜头很满意：“这样的构图比较有震撼效果！”

当然，他的照片果然上了头版头条。

如果说这张照片是人工配方的合成饲料，从弯弯曲曲的管道输送过来，那么在另一头等着吃这合成饲料的，就是读者这只猪。照片的配方里，加

我的手里有一块钱 ● 龙应台





了某种元素，可以刺激猪体内同情心的分泌。

“我知道我是一头猪！”我站起来，对着苹果树踢了一脚，“可是我至少可以决定不吃配方饲料。”

“我可以吃草！”

端起半杯已凉的咖啡，我走回屋里。从落地玻璃窗望出去，报纸还摊在草地上，风翻动着有小女孩照片的那一页。

你这是什么意思？我问自己，就在那透明的窗前。

照片镜头或许是经过设计的，可是经过设计后，它就改变小女孩正在受苦这个事实了吗？

现代社会将一切的价值商品化——爱情，可以由《我爱红娘》之类的电视节目来“编制”；母爱，可以由微波炉的大小和品牌来衡量；英雄，可以由媒体来打造，人世间的一切悲惨，也不过是供录摄器材运作的素材，管它是革命、是地震、是战争还是屠杀、是捆体制还是反体制，都不过是等待商业包装的物品——这，阿多诺几十年前就看透了。你觉得彻底反感了。

可是反感归反感，孟加拉国的确有那么多人濒临死亡，库尔德族的确在遭受残害，罗马尼亚的孩子们的确受到虐待，埃塞俄比亚的确有成万的人饿死……因为不甘心让自己的同情心和正义感也成为商品，所以你干脆就拒绝让感情受到震动？

一架喷气式飞机，只有苍蝇般大小，在蓝天大幕上画出一条长长的白线，转个弯，白

线竟拉出一个天大的问号。

2

篱笆外头，有人在招手。苹果树枝丫上一片粉白的花，遮住了那个人的脸，可是我想起来了：隔壁翠老太太约好要来喝杯茶，她来晚了，我也几乎忘了这约会。

腰杆儿挺直的老太太很正式地和我握手，然后将左手托着一盘蛋糕递过来。“我知道你不会有时间烘蛋糕。”她说，“所以我就烘了一个。”

切蛋糕的时候，她再度为迟道歉：“您知道我为什么晚到吗？今早在火车上，和一个年轻女人聊起来，她竟然是个苏联人，偷偷在这儿打工挣钱……才来一个月，我就把她请到家吃午饭，带她逛了逛，看看德国的环境……”

苏联？我记起来了。在刚过去的这个冬天里，翠老太太在结冰的小路上摔了一跤，差点跌坏了腿。她到小村邮局去汇款，500马克，汇入救济苏联人过冬的特别账号。

每年入冬前，翠老太太会囤积40公斤苹果，存在阴凉的地下室。“一次买40公斤，”她说，“可以比零买省下好几块钱呢！”她很得意地要我效法。

这样的一个人，怎么会踩着结了薄冰的小路去汇500马克……好多钱哪，对她而言——给她一个她从未去过的国家，那遥远的苏联？

“这种蛋糕，”老太太选了一块大的，放在我的碟里，“一定要趁新鲜吃，隔一天都不行。”

我端上滚热的茶，香气弥漫在客厅里。

“那个苏联女人，我送给她一袋衣服和化妆品，”老太太在茶里加奶，她的手背上布满了褐色斑点，“她显得很难过，害我也觉得不知如何是好，似乎伤了她的自尊……她说，离开苏联以前，她一直以为不管怎样，苏联都是个世界强国哩！”

“我没去过苏联，可是，我对这个国家有着特别复杂的感受。”她慢慢地喝茶，“您知道德军在二次大战期间包围列宁格勒的历史吧？围城900多天，城内一草一木都被啃光，到父母易子而食的地步。我不认得什么苏联人，可是我觉得德国人对苏联人有历史的债……我在帮还债……”

她不知道她的500马克会落在谁的手里；她知道一卡车一卡车来自德国的救济物资，堵在苏联荒僻的转运站口，不见得运输得出去；她更知道苏联很大，再多的人、再多的汇款，也不过是杯水车薪；她也看见，在电视上，“捐款给苏联”变成一个如火如荼的媒体运动……“您知道我是生在波兰的德国人，战败后我们被赶出家园，流亡到德国，我那时只有20岁，在一个小村里总算找到了一个小学教师的工作，住在一个没有暖气、没有食物的屋子里。每天下课之后，您知道我干什么吗？”

老太太微笑着回忆，眼里流过一点柔和：“等孩子们都走光了，我这做老师的，遂行逐排地弯腰去捡孩子们掉落的



《史记》里的富豪榜

● 骆玉明

《史记·货殖列传》记载了中国古代第一份“富豪榜”。

“太史公富豪榜”上最早出现的两位，都是了不得的名人。一是范蠡，越王勾践的主要谋臣，灭吴之后，因为还有许多智谋未能用尽，于是乘扁舟游荡江湖，改名换姓，经商聚财，至千金辄散去，世号陶朱公。后人又编故事把大美女西施配给他做伴，那可是风流道逸，人生到此无憾矣！

再有一位是子贡，孔夫子的高足。子贡先生有一个特点，谓“亿（聽）则屦中”，就是推测商品的行情变化非常准确，难怪是要发大财的。推想他炒起股票来，该是一把好手吧。

范蠡、子贡都是春秋时代的人，以经商致富。但其成功不仅因为他们有智谋、善于捕捉商机。子贡周游列国，诸侯皆与之分庭抗礼，岂但是对财富表达敬意——子贡为他们买进卖出，双方其实还有一层生意合伙人的关系。由此可见，官场和商场从来不相隔，由官场“下海”则如鱼得水，也是由来已久的事情。

从战国到汉代的富豪，单纯从事商品贸易的也有，如魏国的白圭，他曾为魏惠王的相国，后来转向农业产品特别是粮食的买卖。但更多的富豪具有产业基础。如战国时猗顿起于盐业，郭纵起于冶铁，皆“与王者埒富”。秦始皇时有乌氏倮，是从事畜牧业的，马牛之类多到不能计数，以一条条山谷为计量单位。又有巴地寡妇清，世代开采丹穴，财富之多，无人



算得明白。

汉代以冶铁致富的最多，列入富豪榜的有卓氏、程郑、孔氏、曹邠氏四家，卓氏家族有位卓文君女士，因为跟文豪司马相如私奔而名垂史册。还有一位无盐氏是放高利贷的，算是民间金融家吧。吴楚七国之叛，他冒险借款给从军的贵族，获利十倍之多，于是成为关中巨富。

太史公在文章最后说的话也极有意思：要发财，光靠精打细算、辛勤劳作是不够的，“富者必用奇胜”。他举了一些常人不太注意的生财之道，我最感兴趣的是做“胃脯”，据古注，这是拿滚水把羊胃烫熟，再用花椒、姜粉腌渍，然后晒干，说是味美易售，有人借此而发财。

（极品咖啡摘自《辽沈晚报》2015年12月24日，辛 刚图）

面包碎屑，捡起来，带回冰冷的房间，偷偷地吃……有时候，吃着吃着，眼泪就掉了下来……”

“当时，有些农夫，种了些马铃薯、番茄，知道我是个流亡的外乡人，总会一句话不说地在我窗前放个南瓜、几颗马铃薯、三两块面包……”

“我永远记得那些慷慨给

我面包的人。今天我有面包吃，也希望分一块出去，给没有面包的人吃。”

老太太眼光转到窗外，有鸟雀来啄食我撒在草地上的玉米。她看了一会儿，回过头来，说：

“您知道吗？我们是连夜逃离波兰的，苏军的炮火声不断地跟着我们的马车。我的姊

姊，她突然跳下车往回跑，说是要去拿一个结婚纪念的什么东西——她就再也没有回来。我后来听说，那一夜她被苏军强暴了不知多少次……”

我们安静地坐着，听见教堂的钟声当地地响起。

一九九一年七月
（朱权利摘自三联书店《人在欧洲》一书，李 晨图）



查理·芒格

生活的道理

● [美] 查理·芒格 ◎ 李继宏 译

本文系美国投资家查理·芒格在南加州大学毕业典礼上的演讲。这位90岁高龄的老人，作为巴菲特一生中的最佳搭档，在过去的45年里，创造了有史以来最优秀的投资纪录。

我非常幸运，很小的时候就明白了这样一个道理：要得到你想要的某样东西，最可靠的办法是让你自己配得上它。

拥有这种精神的人在生活中能够赢得许多东西，不只是金钱和名誉，还有尊敬，以及与他们打交道的人的信任。

另外一个道理——这个道理可能会让你们想起孔子——获得智慧是一种道德责任，而不仅仅是为了让你们的生活变得更加美好。

光靠已有的知识，你们在生活中走不了多远。因此，你们必须坚持终身学习。

就以世界上最受尊敬的公司伯克希尔·哈撒韦来说，它的长期大额投资业绩可能是人类有史以来最出色的。让伯克希尔在这一个十年中赚到许多钱的方法，在下一个十年未必还能那么管用，所以沃伦·巴菲特不得不成为一部不断学习机器。

我不断地看到有些人在生活中越过越好，

他们不是最聪明的，甚至不是最勤奋的，但他们是学习机器，他们每天夜里睡觉时都比那天早晨聪明一点。

人类社会在几百年前才出现了大发展，在那之前，每个世纪的发展都几乎等于零。人类社会只有发明了发明的方法之后才能发展，同样的道理，你们只有学习了学习的方法之后才能进步。

再拿沃伦·巴菲特来说，如果你们拿着计时器观察他，会发现他醒着的时候有一半时间是在看书。他把剩下的时间大部分用来跟一些非常有才干的人进行一对一的交谈，有时候是打电话，有时候是当面谈，那些都是他信任且信任他的人。

仔细观察的话，沃伦很像个学究，虽然他在世俗生活中非常成功。

有许多东西是人们必须了解的。所谓的“许多东西”就是所有学科的重要思想。你们必须掌握许多知识，让它们在你们的头脑中形成一个思维框架，在随后的日子里能自如地运用它们。

如果你们能够做到这一点，我郑重地向你们保证，总有一天你们会在不知不觉中意识到：我已经成为我的同龄人中最有效率的人之一。与之相反，如果不努力去实践这种跨学科学习的方法，那么你们中的许多极聪明的人只会取得中等成就，甚至生活在阴影中。

自怜和嫉妒、怨憎、仇恨都是灾难性的思想状态。如果你们能够避开它们，你们的优势就远远大于其他人，甚至几乎所有的人。

在我年轻的时候，我会找出我尊敬的人，然后想办法调到他手下去。在你们正确地仰慕的人手下工作，在生活中取得的成就将会更加令人满意。

复杂的官僚程序不是文明社会的最好制度。好的制度是一张无缝的、非官僚的信任之网。没有太多稀奇古怪的程序，只有一群可靠的人，他们彼此之间有正确的信任。如果你们拟定的婚姻协议书长达47页，那么我建议你们这婚还是不结为妙。

（李中一摘自上海人民出版社《穷查理宝典》一书，本刊有删节）

遥控器

人找不到遥控器的时候，所有信任都会瞬间瓦解。

“你有没有坐到遥控器上？”

“没有。”

“你起来！”

眼睛小

眼睛小是一种什么体验？晚上我一个人关了灯在客厅躺着看电视，室友回来了，我眼睁睁地看着她给我盖上被子，然后关掉了电视。

疏散

昨天学校搞防震演习，疏散总共用了4分钟。老师说：“下次改进改进，可以更快。”这时角落里传来一个声音：“放学只要20秒，相信我！”

加班

公司几个男同事已经连续加班一周没有回家了。老板意识到问题有点严重之后立刻采取行动，网购了几部电动剃须刀送到了公司。

不实用

要说不实用的小家电，我认为第一要属扫地机器人，我家狗拉了便便，扫地机器人直接给抹匀了……

物有所值

团购了某影城的电影票，5元一张。结果周末花几十元打车跑了好远才找到这家影院，是在某个商务楼的地下室，整个影院不超过100平方米，零



零散做几个人，一问才知道都是买了团购票来的。电影开始放映，只见大银幕上的光标点开了一个QQ影音文件……

不管用

今天上班和一个女同事一起办砸了一件事，经理刚要开口骂那女孩，她撒娇似的吐了一下舌头，经理当场就软了，说了声：“下次不要这样了。”

我窃喜，挨训时也学着吐了一下舌头，经理憋了三秒钟吼道：“你是狗吗？”

藏经阁

公交车上听到两个小朋友的对话，不知道具体聊了些什么，只听得一小朋友说：“家家有本难念的经啊。”另一个接过话：“你家才一本经难念，我家就是个藏经阁。”

吵架

和男朋友吵架，相互好几天没说话了。我想给他个台阶下，便主动对他说：“我购物车里有件衣服没付款，你帮我付了，这次我就原谅你了。”

男朋友惊讶地看着我说：

“你是不是忘了，就是因为我没答应给你买那件衣服才吵的架！”

耳洞

女友至今没有耳洞，今天问我要不要去打一个，我说你不是一直怕疼不愿打吗？她说：“我室友说了，不打耳洞的话，结婚的时候少件首饰。”

情书

初中时，班里一个“学渣”喜欢我。一天下课，他把一封情书塞到我手里，扭头就跑。当时我很害怕，不知如何是好，一狠心便把这封情书交给了班主任。

谁知班主任打开情书看了看，便眉开眼笑地说：“这小子，教我两年语文，第一次见他写文章没有跑题……”

回不了头了

昨天遇到一个好兄弟，他满面惆怅，抽着烟。

对我说了句：“兄弟，我回不了头了。”

我很是惊奇，担心地问他：“是不是犯事了？”

他说：“昨晚上落枕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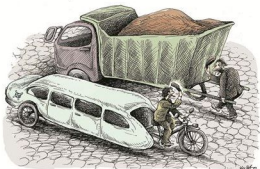
考试秘诀

临近英语六级考试，我看寝室一哥们儿在疯狂背书，当时就震惊了，因为背单词实在不是该君的作风，哪怕是临时抱佛脚。结果我凑上去一听，终于听清楚了他背诵的内容：“三短一长选长，三长一短选短，两长两短选B，参差不齐选C……”



Oleksy Kustovsky 漫画作品欣赏

● [乌克兰] Oleksy Kustovsky





封建王朝杀人用鬼头刀，并且还要在闹市杀，诸如菜市口，还要将要犯的头颅悬挂在城门上示众。不过，这砍头的传统并未因王朝的终结而退出，而是一直延续到五彩缤纷的民国。

近读美国圣公会传教士李通声夫人 Lucy 的回忆录《一个美国人在中国的旅居》，其中讲了民国时她在安庆经历的一件小事：当时皖省都督的一个小姨太对基督教感兴趣，Lucy 时常去总督府见她，慢慢同皖督也熟了。有一次佣人告诉她，前次杀人因鬼头刀不快，砍了十五刀才把那犯人的头砍下来。这让 Lucy 感到愤怒和恐怖。

后来这事通过上海的报纸传到国外，对她热爱的中国构成一种羞辱。Lucy 立即到总督府要求见都督。Lucy 要求都督至少应该把鬼头刀磨快一点。都督无奈地说，因为迷信，在安庆没有磨刀匠愿意磨鬼头刀。Lucy 于是请求都督换一把新刀。都督回答说，除非到上海去买。

她带着愤怒和失望离开都督府，对皖督仅有的一点好感也荡然无存；并且她的脑海中一直纠缠着那“十五刀”，那场面如同砍

桩一样，死因那惨烈的呼叫如在耳畔。次日晚些时候，皖督告诉她订刀的电报已打到上海，并且在新刀到来前不会执行新的死刑。这让她感到一点宽慰，私下觉得这是一个小胜利。

事实上，砍头的鬼头刀在当时并非仅此一把，应是相当普遍的了。因为反正都是砍头，过程是不重要的，刽子手和看客也不关心鬼头刀锋利与否，甚而连死囚也不关心这个，反正留下的都是“碗口大的疤”。

鬼头刀刃口是锋利的，背厚而阔，体量沉重，长于劈砍，似乎是专门用来杀头的。因为是送死囚进“鬼门关”，故在刀柄处雕有一个鬼头。问题是，刀砍头砍多了，再怎么也会出现缺口。哪个磨刀师傅愿意磨这种刀呢？20世纪初，美国著名旅行家盖洛著有《中国十八省府》一书，其中写到在安庆见到的行刑场面。他写道，刽子手砍完头，赶忙跑回城里，将屠刀放在关公庙里洗干净，同时献上一份便宜的祭品，然后他燃放爆竹，以躲避任何不祥的兆头，最后他才去衙门领取应得的八百文铜钱。与此同时，在城墙上围观的看客会用高声呼喊和鼓掌等方式，将鬼魂挡在城外。

在贪吏横行、酷刑丛生的古老国度，人心结着厚茧，人性麻痹。笔者之所以对 Lucy 产生由衷的敬意，就在于这种鸡毛蒜皮的小细节，不可能在民国的总统、都督的脑海中出现。而 Lucy 完全可以置身事外地享受尊贵的生活，完全可以对那些与自己无关的死囚不闻不问，这既不妨碍她的道德感，也不影响她传递福音的成就感。短暂的不快会迅速被好梦取代，问题是，那惨状一直缠绕在她的心头，令她寝食不安。

悲悯促使她采取了行动，尽管结局不可更改，但她改变了非人道的过程，哪怕只有几秒钟。这体现了真正的基督精神。那些宏大的礼拜仪式，远不如对那些必死囚犯的临终关怀更见人性，亦更见神性。Lucy 身上散发着真正的贵族精神的气息。

鬼头刀与人性

苍耳





贝聿铭先生设计的苏州博物馆

搭配 ●冯小刚

信不信由您，前几日去某寺拍摄，临近山门，路两边的小竹竿东倒西歪地插满了红黄绿粉蓝各色彩旗。这是哪儿跟哪儿呀？把一个佛教圣地弄得跟风月场所似的，全然不顾宗教的庄严和淡泊，欺负佛祖不会说话，只能坐在大

同样是女性，纳粹头号女战犯伊尔丝·科赫是一个美女，她被指控的主要罪证不是杀人数量，而是堆成小山似的精美艺术品：有钱包，有书籍的封套，有灯罩，每一件都光滑细腻，富有弹性，在光线照射下莹莹发亮，但那材料竟是一张张人皮——从尚未完全断气的活人身上剥下来的皮。同其他屠夫一样，伊尔丝·科赫也喜欢音乐，甚至哲学。她（他）们可以一边听着优雅的古典音乐，一边残杀自己的同类。由此看来，音乐和哲学这些修养，并非人性和人的素质中最核心的部分。

不择手段是可以玩到极致的，也包括杀人的花样。据说太平天国翼王石达开为剃头室撰

雄宝殿里生闷气。当然这也不能怪插旗的人，他还以为这是表示隆重呢。

从清朝开始，我们的民族在色彩上就失去了调性，开始喜欢披红挂绿、镶金戴银，认为这些颜色代表富贵吉祥，简称“喜庆”。从庙会到春晚，给人印象最深的就是这四种颜色。

过去咱们汉族可没这么不着调，东方美学也不是这景象。

咱能自信点儿、素朴点儿、雅致点儿吗？不是把所有鲜艳的色儿堆一块儿就代表美了。那叫臭美。洋人们很阴险，把雅致的色彩留给自己，然后让咱们不着调，愣说大红大绿非常中国。其实那意思是说：他们哪儿懂色彩调子呀，他们要懂了就不是中国了。咱们有一部分人还真听不出这是损你呢，还顺杆儿爬，把寒碜当特色，把挤对当美誉了。见过傻的，没见过这么傻的。凭什么不着调、怯，就非常中国呀？颜色无雅俗，颜色的搭配可是能看出高下来。徽宅的色彩关系就很靠谱，透着自信，也讲究。贝聿铭设计的香山饭店没用那么多颜色也很中国嘛，比那些镶着整面大金玻璃幕墙上的酒店气派多了。

红也咋怎么用：天安门城楼红墙、红灯笼、红旗配金瓦白石桥就是端庄；天安门要改成绿瓦，插彩旗，再配电镀桥栏杆儿，那就没法看了。

（罗 夫摘自长江文艺出版社《不省心》一书，东方 IC 供图）

有一联：“磨砺以须，问天下头颅几许；及锋而试，看老夫手段如何”，倒鲜活地刻画出一些政客和造反者都同样冷血的本性。而且，更诡异的是，“头颅”竟成了造反或革命的“目的”，而“手段”则可以“各显神通”。试想义和拳等各种狂潮，无论宣言包装得如何正当、如何漂亮，最后无不以“老夫手段如何”分出胜负，又以“天下头颅几许”作为血的代价。

林语堂说过：“我没有梦想，我也不梦想军阀不杀人，但只是希望军阀杀人之后，不要用二十五块钱把人头卖给被杀者的亲属。”

（何 如摘自《财经》2015年第35期，黎 青图）



麻省理工学院社会学教授雪莉·特克尔为了研究人与机器人之间的互动，15年来深入两家养老院，对200多人做实地研究。她认为信息技术在给人们带来沟通便利的同时，也使人之间的关系弱化。人们发短信、发邮件、上社交网站、玩电子游戏，从形式上看人们之间的联系似乎更轻松、更密切了，但实际上更焦虑、更孤单。

我们通过机器重新定义了自己

技术是极具诱惑力的，因为它能弥补人性中脆弱的一面。而我们的确是非常脆弱、敏感的物种。我们时常感到孤独，却又害怕被亲密关系所束缚。数字化的社交关系和机器人恰恰为我们制造了一种幻觉：我们有人陪伴，却无须付出友谊。在网络世界中我们彼此连接，同时也可以互相隐身。比起面对面交谈，我们更习惯于发短信交流。一位年近五旬、忧心不已的母亲讲述的这个故事，就能很好地说明这一点：

我当时正在寻找一个新保姆。通常，我都希望在应聘者自己的住所面试她们，因为我认为这样能够更好地考察她们。所以，当一个叫罗尼的人来应聘时，我和她约定了面试时间。她的室友为我开了门。我告诉她我是来面试罗尼的，能否帮我敲敲罗尼的门。这个女孩看上去非常惊讶：“噢，不行。我从不敲门，那样太冒昧了，我会给她发短信。”于是，她发了一条短信给离她不到5米的罗尼。

我们的生活为何变成如今的模样，我们是满意这样的生活？人们很早就开始借助互动式、反应式的计算机反思自我，思考人与机器之间的区别。计算机不再等着人类来赋予它们意义。如今的社交机器人能与我们进行眼神交流、侃侃而谈，并学着识别我们。它们向我们卖萌求收养，我们也想象着有一天它们能给我们以回馈。如今机器人设计领域讨论最多的话题正是关于陪护功能的研发。这些新兴技术预示着什么？一些人希望未来机器人能帮忙清洁地毯、洗衣服，另一些人甚至希望发明机器新娘。社交机器人是真实人际关系的一种替代，而网络终端设备提供的计算机中介式社交，则是真实人际关系的另一种替代。当我们和机器人谈情说爱、和智能手机难舍难分时，我们通过机器重新定义了自己，也重新定义了我们与他人的关系。当人类寂寞难耐时，网络正散发着迷人的魅力，但倘若我们沉迷于此，则会错失独处的快乐。

何为“真实”

2005年11月末，我带着14岁的女儿丽贝

卡来到坐落在纽约的美国自然历史博物馆，参观达尔文主题展。展览入口处陈列着两只巨大的海龟。它们来自

群体性孤独

● [美] 雪莉·特克尔

◎ 周 逵 刘菁荆 译

厄瓜多尔西部的加拉帕戈斯群岛，也正是在那里，达尔文展开了声名远播的进化论研究。博物馆将这两只海龟视为奇珍异宝。在充斥着各种塑料模型的博物馆里，只有它们是活的，而且和达尔文在150多年前看到的加拉帕戈斯海



鱼一模一样。有一只海龟藏了起来，另一只则蜷缩在笼子里，纹丝不动。丽贝卡仔细地观察着这只海龟，过了一会儿，她说：“他们完全可以用一只机器龟的！”我大吃一惊，问她什么意思。她说，如果海龟只是在博物馆里无所事事、一动不动的话，完全没必要辛苦万苦把它从太平洋的小岛运到纽约。她十分同情这只海龟过着被监禁一般的生活，却对它的真实性无动于衷。

我开始与其他父母和孩子交谈。我的问题是：“你会在意这不是一只真的海龟吗？”一个12岁的女孩坚定地说：“它们什么也不用干，没必要用活的。”

达尔文主题展把生物的真实性问题放在了醒目位置，不仅展出了达尔文当年做野外研究的放大镜，而且还有他用过的笔记本，上面记录着他第一次阐述进化论时的名言妙句。但是，孩子们面对迟钝的、会呼吸的加拉帕戈斯海龟时的漠然态度，使这次主办方关于“真实性”的卖点几乎没有什么立足之地。这次在博物馆的见闻，让我想起丽贝卡7岁时的另一件事。那次我们乘船游览地中海，那段时间丽贝卡正热衷于电脑上的模拟鱼缸软件。因此，当她发现海水里有什么东西在动时，兴奋地指着喊道：“噢，这是个水母！它看起来像真的一样！”后来我把这件事告诉迪士尼公司的一位副总裁，他说他一点儿都不惊讶。因为当年迪士尼“动物王国”主题公园在奥兰多市开张的时候，主要的卖点就是里面养了各种“真”的动物——都是活体动物。然而，来到公园的第一批游客却对此怨声载道，他们抱怨这些动物看起来不如其他迪士尼公园里的电子动物那么“真实”。

机器人对此一无所知

居住在波士顿城郊养老院中的72岁的老人米丽娅姆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她是我关于机器人与老年人的研究中的一位参与者。她穿着宝蓝丝绸上衣和修长的黑裤子。虽然表现得既优雅又镇静，但她仍然流露出难以抑制的伤感情绪。这一方面是因为她的处境：对于一个曾是波士顿最有名的设计师来说，护理之家

是一个荒凉又孤单的地方；另一方面，她的儿子最近和她断绝了母子关系。他在西海岸有自己的工作和家庭，每次他探望母亲的时候，都会与她发生争执——他觉得她想要的太多，超出了他的承受范围。现在，米丽娅姆安静地坐着，轻抚着“帕罗”——一个格陵兰小海豹形状的社会型机器人。“帕罗”，日本制造，由于对病人、老人和情绪障碍人士具有表面上的积极效果，因此被广告商称为首个“治疗型机器人”。“帕罗”能通过传感器识别人的声音方向，从而做出眼神交流的动作；它触觉灵敏，而且有一小部分英语词汇量来“理解”它的用户。最重要的是，它能根据用户对它的态度设定自己的“心灵状态”。例如，它能识别自己正在被轻柔抚摸，还是受到了侵犯。现在，有了“帕罗”，米丽娅姆沉醉在自己的白日梦里，小心翼翼地轻抚着机器人的皮毛。

多年临床医生的实践训练使我相信，人与人之间如果面对类似这样的情景，可能会起到深度治疗身心的效果。通过为他人提供最需要的支持，我们能够修复自身的心灵创伤。但是换一个悲伤的女人和一台机器人，又应该怎么处理呢？我不知道一只宠物能不能感知米丽娅姆的沮丧和失望。我只知道，在米丽娅姆和她的机器人“帕罗”之间，在某个时刻的确发生了一种显而易见的联系，在这个时刻，她得到了宽慰，但机器人其实对此一无所知。虽然米丽娅姆貌似经历着某种与他人的亲密联系，但她其实还是孤身一人。她的儿子离开了她，所以她寻求来自机器人的安慰，在我看来，这同样是我们对她的另一种抛弃。

（冯 敦摘自浙江人民出版社《群体性孤独》一书，〔以色列〕Noma Bar图）

上世纪六七十年代，我爷爷在安徽泾县城关镇摆货郎摊。老人家操滩大，常有人小偷小摸。我目睹一姑娘偷红头绳。姑姑责备，爷爷说：“穷人偷个针头线脑，有什么啊？”有人问我，该如何处理儿童偷盗？答：“价值大就扣下东西，告诉下次别犯。价值小就送给他，告诉下次别犯。多次偷盗，告知父母。”

——学者何冰



民如草芥，则君如寇仇

● 唐山



1841年7月21日，对时任英国驻华商务总监督义律来说，是倒霉的一天。他的船遭遇台风，主桅杆断裂，同船10多个人被困在无人荒岛上，只剩一些食物、一块防水布和8瓶杜松子酒。

幸亏遇到一名中国水手，同意送他们回去，但要收费3300元。此时中英鸦片战争正打得不可开交，清廷采取金钱刺激手段：擒获义律赏洋银10万元，生擒白人士兵一名赏200元。

义律他们搭乘的民船开出没多久，便遇上官船，此时2名英国人正在甲板上得意洋洋地吃午餐，船家忙把他们推入舱底，并盖上席子。官船显然知道有英军船只失事，大声问船家看到了什么，船家轻松地回答说：“没有，没有。”

就这样，义律死里逃生。

船家发了一笔小财，但与清廷的赏格比，连三十分之一都不到，他们真傻吗？其实不然。自1757年后，在广州的中英贸易记录中，基本找不到清商向英商讨要欠款的记录，而英商讨要清商欠款的记录却很常见。因为清商们都明白，朝廷不可能为他们出头，反而会招来贪官们的覬覦。在一个不承认私有产权的国度，官方许诺根本靠不住。

船家当然想多赚钱，可谁愿意招惹一个说话从来不算数的巨无霸？他宁可去赚少一点但稳当的钱。

其实，在那场改变中国历史走向的战争中，

与这名船家想法近似的大清臣民并非少数。

当英军踏上异国土地时，本以为会落入仇恨者的海洋，可令他们惊讶的是，军舰所到之处，立刻被小贩们包围，甚至在激战时也是如此。一个英国人扞回忆说：“这是一个多么神奇的国度啊……他们在一个地方跟你做买卖，但在另一个地方，你会与他们作战，杀死他们，毁灭他们！”

只要给钱，天朝子民就会告诉你哪口井被下了毒，该怎么迂回到清军的背后。英军所到之处，从不缺新鲜的食物和水，面对复杂的广州水路，中国船夫争相为英军提供服务，就像今天火车站外纠缠不休、令人生厌的出租车司机们。

“扬威将军”奕经密谋对英军发动偷袭，可当天晚上，一个未成年的中国孩子便冒着被砍头的风险，将消息传递给了英军。

英军占领宁波后，充当间谍的德国传教士郭士立被任命为“知府”，中国百姓知道他的名字，却执着地称他为“郭爷”，还为他写了一首意在赞美的打油诗，说：“自来官府断案不如郭爷速。”郭士立培养了一支由中国人组成的间谍队伍，其中一人发誓说，只要资助他去北京参加科考的费用，他就愿“效犬马之劳”。

连英国军官们都不太相信会出现这样的场面，当他们向清军发起攻击时，当地农民“神情麻木地端着饭碗，吃着米饭……尽管他们看到外国



扫描二维码, 分享文章



我有一个朋友身材很高挑，腿板长极美，头发黑缎一般又软又亮地披在脑后。她平日总像是在想着什么事，人虽美艳，但不太开口说话，眼睛远远地从披泻的头发后面看出来，若即若离的。因此她不论在哪里，都像一块黑色的冰那样散发着迷离的光。

某日在公交车上，她对面有一个四五岁的小男孩坐在母亲的腿上。这小男孩一路盯着她瞧，不言语也不扭动，先是着迷地看她的长发，看半天，又看她的腿。

那天她穿了短裙和黑底织金的透明丝袜。小男孩看了又看，看了又看，忽然一溜烟滑下他母亲的腿，凑到她这边来，伸手去摸她的腿。

朋友吓了一跳。男孩的母亲大惊，连忙将他拉回来，连声向朋友道歉说：“对不起，他很少出门，没有看过人穿丝袜。”

这个小男孩不知道自己做了什么不该做的事，还是专注地

看着她的头发和腿，眼神干净无邪气。那一头晃来晃去的乌亮长发和黑底织金的透明丝袜在他看来，也许确实是需要触摸以确认其存在的吧。

小男孩与丝袜

●柯裕莱



正在和自己的同胞打仗，而且以他们所处的位置，他们自己也身处随时会被枪炮打死的危险中”。

为何人们丧失了最起码的国家意识？原因很简单，在皇权专制的统治下，他们从来没有被当成人看待过，从来没有受到做人的基本权利。

朝廷大员裕谦在东南沿海招民众入伍抗英，可私下却说他们“均属匪类……以之攻夷，可收以毒攻毒之效。即间有伤亡，亦不足惜，既不致有损天威，并可为地方除害”。

“靖逆将军”奕山则说得更为露骨：“是防民甚于防兵，而防兵甚于防寇。”奕经的军队长途行军时，“沿途掳丁壮，掠板扉，以四民抬一兵，卧而入城”。

许多百姓是被清军绑架到这场战争中的，可在官员们眼中，他们反而成了敌人。负责防守镇江的老将海龄不准备战具，专注于在城门口抓所谓的“汉奸”，“每有妇人孺子见旗兵惊走，即追而杀之”，城破之际，海龄不检讨自己的残暴，反而再次声称“阖城皆汉奸”。

在这孩子懵懂的日子里，环绕着友善的绒毛玩具、明亮的彩色蜡笔、温暖踏实的母亲，而在此之外，出现了这一双隐隐带着危险气息的长腿，暗暗闪着光亮，威胁与诱惑并存。那么叫人迷惘困惑，却又不能任意触摸，这孩子就学会世间欲望法则的第一课了。

这对母子下车的时候，母亲又向朋友道歉一次，并要那小男孩说“姐姐再见”。朋友也笑着说再见呀再见，对他挥挥手。这小男孩仍旧死死盯着她看，不舍得几乎要泛泪了。他的迷惑今日（或是今生）是无解了。

母亲和朋友都因这孩子的诚实而显得非常尴尬。此时一旁的某个大婶终于忍不住，嘿嘿嘿笑了出来。那是了然于胸、令人释怀的笑，是理解也是怜悯，世间的种种都似乎瞬间被原谅了。

（若子摘自《祝你幸福·午后版》2015年第11期）

甚至连“睁眼看世界”的林则徐，也不免存有类似的偏见。

曹英曾检讨过：“营兵兵丁，亦无不以民为可欺，借巡查勒索商旅，买食物则不给价值，窝留娼赌，引诱良家子弟，代贼潜牲牲畜。”所以当清军战场失利后，百姓立刻围烧官船，甚至用长竿将所有逃生者逼回火海。如果谁还不明白“君视民如草芥，民视君如寇仇”的含义，那么，这便是最好的例证。

（午夜摘自《南都周刊》2015年第24期，邱 颺图）

天空

●达 舒

Frank 觉得很畅快，刚才骑自行车从山顶飞飙而下时，他感觉触摸到了天空。

“这夏天太热了！”母亲惊恐的目光还未恢复，边说边疼惜地帮儿子擦拭脸上和车把上黏腻的汗水。

这是 Frank 高考前一天，可在眼前这张无畏而单纯的脸上，看不到任何紧张和压力，看不到任何紧张和压力。母亲为了与儿子一起面对人生的重要时刻，丢下深圳的公司，飞来杭州照顾他。可儿子不愿意停止飙车，做母亲的只能干着急，眼睁睁地看着 Frank 上午在家复习，下午便骑上自行车去登杭州的北高峰，攀上、冲下，玩心跳。

那时骑行还没有现在这种很酷的头盔，身上也没有安全保护装备，在北高峰海拔 300 多米的曲折山地冲飙，做母亲的越想越紧张，忐忑不安地提出：“看在明天要高考的份儿上，今天就在坡度缓和些的宝石山上飙吧。”在孩子的应允下，她提心吊胆地跟着前去。

“哈，飞起来的感觉超爽！”刚冲到半山腰的儿子兴奋地停下，对等候在那里的母亲说。

“可以了吧？”母亲苍白的脸上因紧张而渗着汗水，她不能理解儿子为何如此舍命，追求这极速的狂热。

刚才，男孩从近百米的山顶飞驰而下，身体微弓在自行车上，车轮不时地撞击着山坡，人与车又不时地一起弹起，躲闪开迎面的树枝。离开地面驰骋在空中的他，闪过母亲眼前，不断地画着一个接一

个的抛物线，飞翔在路路上。每一次在空中弹起，都让母亲的心紧张地随之高悬……“我想到天空的尽头去一窥究竟。”这是儿子从小梦想。

“梦想，使一个人无畏。”惊魂未定的母亲喃喃自语。

关于飞翔，Frank 一直有一套自己独特的看法。从懂事起，他便喜欢天空，从小迷恋遥控直升飞机的他，从未放弃过飞翔的梦想。幼时的他，想象着人如何可以飞翔；长大一些后，他开始探究飞机可以如何替代人来飞翔，想飞到哪里，就飞到哪里，让它停在空中，它就能纹丝不动，像一个能在自己手中随意操控的孙悟空……当然，每一次这种飞天玩具的升级，正好是母亲需要孩子以努力学习为代价的筹码。

在期待新的飞机模型到来的日子里，Frank 会有各种努力和想象，并在不断的想象中

刷新自己，不断地挑战自己与飞翔相关的各种极限，无论是思想还是身体。

挑战极限，骑着自行车在与天最近的山顶冲飙，是 Frank 用来弥补飞翔梦想的一种形式。

远处，午后的暴雨顷刻使西湖的整个上空从湛蓝变成乌黑，闷闷的雷声在云中翻动，天空寂静。而后雨声来了，沙沙沙地跑过炙热的湖面，直往宝石山奔来，山林中的树和叶摇晃着搅动起来，并掀起落叶下一股新鲜的泥土气息。

Frank 刹那间精神抖擞起来，迅捷如一头豹，一个纵跃上了车。

“山下等我……”声音瞬间远去，后半句母亲已听不见。雨点开始打在母亲的脸上，随后又夹起山体一种热腾腾的亢奋气息，去追赶飞驰而去的骑车少年。幸亏雷声大，雨点小，杭州夏日的雨说停就停。一大片带着浓厚雨量的黑云，以比自行车更快的速度在天空移动，转移到另一个山头。



Frank



青埂峰下，一僧一道告说
灵性已通、凡心正炽的顽石：
“凡间之事，美中不足，好事
多磨，乐极悲生，人非物换，
到头一梦，万境归空，你还要
去吗？”顽石曰：“我要
去。”

——阿白《枕边书》

有人认为爱是性，是婚姻，
是清晨6点的吻，是一堆孩
子，也许真是这样的，莱斯
特小姐。但你知道我怎么想
吗？我觉得爱是想触碰却又
收回手。

——塞林格《破碎故事
之心》

我喜欢我望向别处时，他
望向我的目光。

——电影《爱在黎明破晓
时》台词

你同她的隔离是海一样的
宽广，纵便是海一样的宽广，
我也要日夜搬运着灰色的砖
泥，在海上建筑起一座桥梁，

“感谢天公作美，保佑喜
欢你的Frank不会淋到雨，保
佑他明天高考顺利。”这位从
不迷信的母亲，对天合十祷
告。

“妈妈，如果我考得好，
你能再为我的航模升级吗？”
男孩仍不肯离去，在母亲的催
促下，他眨着那双聪慧的黑眼
睛，不失时机地向母亲提出要
求。对他来说，飞机比高考重
要。

“没问题，没问题。”母亲
赶紧答应，她认为高考前还是



如何说 “我爱你”

百万年恐怕这座桥也不能筑
起，但我愿在几十年内搬运不
停。我不能空空地怅望着彼岸
的奇彩，度过这样长这样久
的一生。

——冯至《桥》

他说你任何人为人称道的美
丽，不及他第一次遇见你。

——马頔《南山南》

我把我整个灵魂都给你，
连同它的怪癖，耍小脾气，忽

应该多复习点儿，有时这一两
分之差，就能决定孩子的未
来。

……

自进入大学至今，已15
年过去，Frank总是不停地窥
探梦想中的另一个自己。就像
无畏的人类为追求难以到达的
空间，不断地向极限挑战，探
索天体，从100多年前飞机发
明起便开始了的追梦旅程。

在天空无疆的梦想里，我
听到一种声音，很干净、很自
由的一种高音，华丽、持续

明忽暗，一千八百种坏毛病。
它真讨厌，只有一点好，
爱你。

——王小波

很多年后我再度归来，终
于又见到了你，我从前的情
人。那些你的容颜散发出的光
芒，那些被掩饰的甜蜜的微
笑，那些深夜时分对坐在咖啡
馆里加速的心跳，那些伤心的
记忆，全都回来了。

——奥尔夫·帕慕克

周星驰：“我很孤独”用
英文怎么说？

英文蔚：I love you.

——电影《算死草》台词

如果你说你在下午四点
来，从三点钟开始，我就开始
感觉很快乐，时间越临近，我
就越来越感到快乐。

——安东尼·德·圣-埃克
苏佩里《小王子》

（雷 茹摘，[以色列] No-
ma Bar 图）

地，一波又一波升高，就像之
前Frank从山顶飞飘下来的抛
物线，在每一次应该有升高记
号的地方，我都很紧张，唯恐
那声音自高空破裂跌落——还
好没有。

今天，Frank研发的DJI
无人机，像夜空中翱翔的星
星，静定成一种非常高远的光
，闪烁在他成长的道路上，
为人类的新梦想建立着信仰。

“我想去天空的尽头一窥
究竟……”男孩的声音，依然
定格在母亲的天空。



为什么援助是低效的事

● 崔 鹏

在现实生活中，捐赠和救助似乎也是个人财务生活的一部分，特别对于那些很有钱的人而言。

马克·扎克伯格预期自己在未来会捐出 450 亿美元的资产。这个消息在中国更多引起的是人们对这个伟大资本家的道德评判。当然，撇开道德不谈，我们可以看看 450 亿美元到底可以做什么。世界银行在最近 10 年里两次提升了生活极度贫困的标准线，从每人每天消费 1 美元提升到 1.25 美元，然后这个数字又提升到

1.9 美元。虽然由于经济发展，贫困人口规模在不断减小，但是在 2015 年，平均每天只用不到 1.9 美元维持生活的人，全球还有 7.2 亿。这个群体离 1.9 美元的消费缺口总额大概是每天 4 亿美元。

马克·扎克伯格捐出的资产如果变现，大概能帮助全球 1/3 的极度贫困人口脱贫。而剩下的部分，只要中国和美国所有过得不错的中产阶级每人每天捐出 2 美元，就能把这个缺口补足。如果这是真的，我相信绝大多数人也不反对这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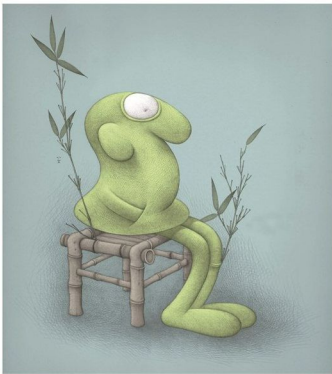
做。

然而真实的情况是，从捐款一端来说，人们捐出的钱比咱们上边所说的数额要大得多；但是在另一端，受捐助方状况的改善却总是不那么明显。最近 8 年，在经过通货膨胀的调整后，全球极度贫困人口只减少了不到 10%。这还是在中国和印度两个富含极度贫困人口的大国经济迅速发展（虽然在 2008 年全球金融危机后，发展速度变缓，但对比其他经济体，它们的发展还是相当快的）之后的数字。经济的快速发展让中国和印度的很多贫困人口脱贫。

另一个真实的情况是，中国和印度减少的贫困人口数字在其他一些国家又被制造出来。而中国和印度两国得到的国际脱贫援助并不多。

在世界银行 2010 年的统计中，人均接受援助排名前三位的国家是萨摩亚、汤加和佛得角。其中萨摩亚每人每年获得的援助是 802 美元。这个数字是中国或者印度同一指标的上百倍。如果不看救助数据，我根本不知道有萨摩亚这个国家，甚至会以为它是某种宠物的名字。不过很显然，这个海岛国家里胖胖的居民每年什么都不用干，单是靠捐款就不至于陷入贫困——而他们依然年年需要国际捐款来脱贫。

造成国际捐款分配极不均等的原因是大多数国际组织把





莫忘初心

● 连岳

“初心”一词，我是从铃木俊隆的书看到的，在日文里意思是“初学者的心”。我觉得，引申为“初始者的心”“起初的心”都可以，一见就很喜欢。

从禅师的角度，铃木俊隆认为修行之目的就是“保持初

对贫困人口援助项目按照国家和地区来划分。打个比方，印度比萨摩亚接受的援助金额可能要多一些，但是萨摩亚的人口只是印度的近 1/6700。

这就是个很矛盾的现象，中国和印度接受了极少的援助，而贫困人口下降得很快，那些接受更多援助的经济体却在不断产生新的贫困人口。

这里除了政治因素（据说有的政府官员因为本国被定为非常不发达地区而能接受更多的援助，竟然开派对庆祝），经济学家彼得·鲍尔曾断言：如果某个地区除了资本，其他

心”。刚开始打坐的乐趣，第一次听到真理的欣喜，随着时间流逝，你将失去感动，忘了初心，仿佛失去了坐标，找不到位置。

有人拿到第一份工资时，非常开心：终于可以自食其力了！再过三五年你再看他，收入增加了好几倍，生活质量也不低，却常闷闷不乐。他早忘了经济独立的初心，在与他人的攀比中觉得自己“应该有更多钱”。他永远觉得自己穷，别人的钱，他也想拿一点。

查理·芒格举过一个生动的例子：

一个大资本家有幢大楼空置着，于是他将其无偿提供给无家可归者居住，其中有不少年轻人。可以想见，他们得到免费住处时的快乐。

多年以后，资本家要拆除大楼开发新项目。预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住在其中的一个大大学生鼓动住户拒绝迁出，他

发展条件都具备了，那么资本会迅速在本地生成；如果发展条件不具备，那么援助的收效会非常低。

用通俗的话来解释鲍尔的论断就是，最穷的那些地方接受援助的收效是最差的。一般来说，不具备脱贫条件的地区接受援助反而会固化其贫困水平。接受脱贫援助最有效的地区往往是那些发展水平比贫困线稍低一点的地区，它们只需要一些“过桥”援助就可以摆脱贫困。而那些救援机构的选择却正好相反，它们更倾向于把钱给那些最穷的地方。这种

不仅否认自己是无赖，反而像正义的复仇天使，理由是：这人富有大楼可以闲置数年，我们却无家可归，现在，他竟然忍心把我们赶到大街上！

把受人恩惠的初心忘记后，就是难以抑制的嫉妒与仇恨。我不止一次听人痛斥自己的朋友，理由惊人地相似：他这么有钱，还催我还钱，真是毫无人性！

芒格的例子一点也不极端，反而体现出人性的弱点：条件合适，95%的人会变坏。

走得远了，容易忘记出发地；活得久了，也容易忘记自己是人。

忘记初心，能让一个人面目皆非。跟别人比，觉得不足时，想想自己最初得到时的快乐，或许，嫉妒与仇恨就会消退大半，变坏的可能性也将减小。

（张秋伟摘自连岳的微信公众号号）

援助低效现象其实在一般人的生活中也适用。一个极度贫困的家庭或个人，通过救济一般很难摆脱极贫状态，但是人们还是不断把援助给他们。

所以，当你给一个乞丐的帽子里放钱的时候，不管他是不是在欺骗你，你的行为可能都是低效的。在现在的援助水平上，马克·扎克伯格的捐献虽然伟大，但也是在做一件低效的事。

当然，很可能人类只能如此。

（何卓摘自《第一财经周刊》2015年第48期，刘宏图）



视觉·影像

被公园改变的城市

●文/假装在纽约

◎图/美)Kathleen Dolmatch (俄)Sergey Semonov





这张照片很美，但是它最让人印象深刻的地方在于，它淋漓尽致地表现了纽约这个城市的复杂性：一边是高耸的建筑，一边是秋意浓浓的中央公园；一半自然，一半尘世；一半风景，一半繁华。就像是人的左右半脑，一半文艺感性，一半理性逻辑。

纽约正是这样，充满了矛盾与和谐。这里既云集了金融精英和商业巨子，又挤满了全世界的天才和平庸的艺术家；既有冰冷的钢铁水泥丛林和高度发达的现代商业，然而转过几个街角又随处可见满满都是人情味的家庭小店；既有雄心万丈想要改变世界的精英，又包容着每天无所事事什么都不想干就想晒太阳的懒汉。

中央公园的存在本身被很多人看成是一个奇迹，在这样一个寸土寸金的小岛上，竟然能够有一个这么大的公园。但是在纽约人看来，这其实一点都不矛盾。100多年前，中央公园所在的这块土地还只是一片荒地和几个贫困的小村子，正是因为这么一大块绿地的出现，才拉动了这片土地的价值。不会有哪个官员鬼迷心窍到想要把公园的土地用来做商业开发。

在100多年的历史里，中央公园深刻地影响了这个城市里人与人的关系、阶层与阶层的关系，以及人与城市的关系，乃至影响着纽约人的品行，帮助纽约成长为世界顶级的都市。

中央公园的设计师、景观设计大师弗雷德里克·奥姆斯特德在陈述他的设计理念时说，一个城市要想在世界都市里占有一席之地，就必须更加注重人类劳动的更高成果，而不是仅仅注重那些赚钱的行业。他说，“城市里应该有大量的图书馆、教堂、俱乐部和酒店”，不能只为一般的商业服务，也要为“人文、宗教、艺术和学术”服务。

(摘自微信公众号“假装在纽约”)





日本人当年很重视 IT。1981 年的时候，日本人提出了一个伟大的第五代计算机计划。日本财政拨款 8.5 亿美元，开始实施这个计划，一心想要超过美国人。但是随后的十年间，日本人发现这个计划太大了，最终失败了。

为什么失败了？不是日本人不重视，也不是投入不够，而是市场经济赋予企业的这种生生死死的自然节奏，日本人顽固地不去遵守。美国是怎么搞 IT 革命的？20 世纪 80 年代初，美国市场上的巨无霸是一些汽车企业，是通用、福特、克莱斯勒，随后就变成了英特尔和微软，再随后就变成了像谷歌、亚马逊、Facebook 这样的公司。正是靠这种公司的方生方死，旧的、大的死掉，产生新的，新的再由小变大，完成了这一次伟大的 IT 革命。

而日本人的企业却始终不死。我小时候看电视广告，出现的是索尼、松下这些公司，现在还是这些公司。孔子说过

一句话，叫“老而不死，是为贼”。对，它们就是祸害。

当大企业要追求所谓的永续经营、基业长青的时候，它们就会成为社会的祸害。而日本上上下的文化氛围，真的就打造出了一批祸害。

穷忙族 与 窗边族

●罗振宇

日本有一个艺术家叫村上隆，他讲过一句很著名的话：“日本这个国家什么都有，就没有一样东西，那就是希望。”什么叫希望？希望就是未来的不确定性。如果未来非常美好，但它是确定性的，那它也不会带来任何希望。

很多中国人从日本回来后感受是：日本什么都好，就是有一点，你不可能创业，整个社会没有给创新、创业留下任何缝隙。举目四望，这个社

会已经成熟到了一定程度，所有可干的事情大企业们都包了，你唯一可以选择的生存方式，就是进入职场，最好是进入大企业，然后熬年头。

在日本某家大公司的网页上赫然写着一段话：“我们欢迎变革，我们确实需要变革。但是，我们需要的不是那种任由市场作祟的变革，我们需要的是那种温情脉脉的、让所有人感觉到安定、安心的变革。”

这还叫变革吗？就拿我们中国来说，前些年，有些上海朋友在讨论：“为什么阿里巴巴这样的公司不出在我们大上海？我们这个地方的经商环境多好啊。”

对，就是因为所谓的环境太好了、太规范了。一个刚刚开始发展的电商公司，难免有一点点不规范，你一会儿工商来查，一会儿税务来查，一会儿消防来查，它还怎么发展呢？所以，很多电商公司只好跑到离上海这个规范的环境远一点的地方，比如杭州。

日本的这套制度，最悲哀





远处的人

●王太生

有个人是个武林高手，每年夏天，他有几个月的时间会在老家，在深山里面闭关修炼。几个陌生人去寻他，跋山涉水，进了那个小山村，问了路上一个放羊的、两个荷锄下地的、三个站着闲聊的。这几个人，都把头摇成拨浪鼓，说不知道村子里还有个打拳的。

认识他的人，看他很普通，并无特别之

处，倒是几个远处的人，跑过来崇拜他。

人们往往崇拜远处的人，而忽略近处的人。离得远的人，与你没有利益冲突，天各一方，相安无事，仰慕的是你的才华，他们在纸上、文字中领略你的高妙，看到的全是优点。

近处看你，衣裳皱巴巴，貌不惊人，表情平静，不悲也不喜……即便是很有才华，又有故事，但旁边的人对这一身的平淡，并不好奇。

熟人之间无崇拜。有个朋友，诗写得很好，生活中却无法与周围的环境找到同一个节拍，别人都以为他不合群。正因为相处过，彼此的气质不相契合。因而，即便是远处的人对他佩服得很，离得近的人，却并不欣赏甚至还瞧不起他，觉得他处世不周到、人情不练达，在周围的小圈子缺少气场，也就看不到他身上光鲜的一面。

关系越近越没有崇拜。鲁迅和周作人虽为手足兄弟，但最后两人形同陌路，也就谈不上对彼此的崇拜和尊重。

一个人，不管有多伟大、有多了不起，也要等到他百年之后，由那些没有见过他的人、不认识的人、远处的人，去崇拜他。

（原乡摘自《今晚报》2015年12月12日，马冬梅图）

的地方就是它付出了巨大的代价，而它追求的那个东西又沒有追求到。前面我们讲的那个大公司要改革，但需要的是那种安定、安心的改革，可是他们得到安定、安心了吗？没有。

很多日本企业越来越强烈地意识到终身雇佣制搞不下去了，所以它们正常的反应就是，原来的老员工存量不动，但是增量——也就是新员工，对不起，你们改叫临时工吧。佳能公司后来任命了一个CEO，叫御手洗富士夫，他上任之后就裁了1万人。日本社会当即就炸了锅，不是说好的

终身雇佣制吗？你怎么能裁人呢？御手洗说：“你们看清楚，我可没有裁正式员工，我裁的都是临时工。”其实市场经济规律还是在起作用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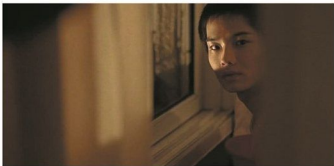
由此，日本社会就酿成了一个族群，叫“穷忙族”。他们找不到正式工作，一会儿在这儿打个零工，一会儿又到那儿打个零工，但是他们都有一颗向往稳定的心，都向往有一份稳定的工作。所以，虽然大企业释放出了大量的社会边缘人，但是他们却不可能成为社会创新力的来源。

那些大公司里面年过50岁、已经丧失创造力的人怎么

办呢？企业就把窗边的一排位置给他们腾出来，那可是最好的位置，可以看得到窗外的风景，让他们喝喝茶、看看报纸，度过职业生涯的最后几年就算了。这帮人被称为“窗边族”。

于是，穷忙族和窗边族这一对大宝贝，构成了日本经济的癌症。你可能会说，日本人求仁得仁，有何怨乎？我们就愿意付出这样的代价，来换得社会的安定。可是得到这个结果了吗？

（练习曲摘自北京联合出版公司《逻辑思维：迷茫时代的明白人》一书，黎青图）



生活没有现成的解题公式

●谭洪岗

彼得潘，是小飞侠童话故事里不愿长大的小男孩。不愿长大，是想留住孩童的纯真与无忧无虑，唯恐一旦进入成年人的世界，便会失去纯净无染的童心。

生活在现实世界，迟早要经历长大成人的过程，只不过多数人是磕磕绊绊逐渐长大的。韩国电影《彼得潘的公式》里，男主角韩修却因遇到突发变故而迅速长大。读高三的韩修是学校里的游泳高手，有潜力，有前途，他的生活原本简单无忧，在海滨小城跟妈妈相依为命。然而，妈妈忽然服毒自尽，遗书里说自己内心痛苦空虚，实在撑不下去了。自杀未遂的妈妈躺在医院昏迷不醒。韩修一夜之间成了一家之主。有债主登门逼债，还骂他“私生子”。他按妈妈遗书上的地址找到了亲生父亲，可生父有自己的生活，不愿与韩修相认。

短短几个月发生这么多事，对于一个十八九岁、还没

完全长大的男孩子来说，的确太残酷了。不过细看韩修的反应，你会发现，每个人都能承担他的命运。内心的力量能否展现，取决于你肯不肯及早面对。

遇到突如其来的变化，韩修也会震惊、不适应。在医院里陪着昏迷的妈妈说话、照顾她时，或许他心里也盼望这一切没有发生，盼望奇迹出现，妈妈明天就会醒过来，回到以前的生活。然而，不管情不情愿，他还是迅速放弃了游泳比赛，考虑退学；为了挣一点钱到码头打工……在行动上，先尽力去撑起这个小家。

那是世事奇妙的一面。变故来临时，你若只是哀叹人生残酷，苦苦思索为什么会是我，质问上天为什么这样的灾难会砸在我的头上，

一边想不通，一边拼命退缩到角落哭泣……所有这些躲闪逃避，只会令你认定世界不安全，你所拼命抗拒的世事无常，也会更加如影随形。相反，如果你不浪费时间逃避，只是迎难而上、尽力面对，那么，压不垮你的一切都可以让你变得更强大——因为，每个人内在于所蕴藏的潜力之大，超乎我们自己的想象。

十几岁的少年，仍留着儿童时期的稚嫩，不是那么容易就能挑起生活的重担。韩修去寻找生父时，多少会盼望有人帮他分担，向往从未在他生活中露过面的父亲，能像个真正的爸爸那样，帮他遮风挡雨。然而，当他明白生父的态度，青少年身上那股血气方刚的倔强不服输，立刻被怒火点燃。他当面烧掉了证实两人血缘关系的亲子鉴定，头也不回地转身离去。

韩修没有抱怨他的青春为何这样残酷。这段旋风一样变幻的日子里，只有在年长他许多的女邻居身上，他能感受到母性的温柔，暂时忘记妈妈生死未卜的悲伤迷茫。然而女邻居的家人婉转地来提醒了他，韩修自己也知道这段感情不宜



电影《彼得潘的公式》剧照



和书上写的一样

● 侯文咏 ●

我还在公立医院服务时，曾有一次去妇产科病房做麻醉访视。不知道为什么，一进门，一屋子的家属一个接着一个无声无息地离开，只剩下家长。等我做完所有的访视程序并且填好访视单要离开时，忽然被叫住了——“侯医师，请留步。”我停了下来，以为他

还有问题。没想到这位先生直接拿出一个红包往我的白袍口袋里塞。

“一点小小的意思，请多照顾我的太太。”一看到红包，我立刻拿出来还给他。我说：“我在医院服务这么久，从来没有收过一个红包。再说，收受红包是违法的……”

于是我们两个人就这样，在病房里花了很多时间推来推去，直到这位先生确定我是真的不收，而非只是故作姿态，才停了下来。

“果然不收红包。”他似乎有点落寞，随后蹦出了一句我只在日本卡通片里听过的话，他说：“不愧是侯医师啊！”

就在那一瞬间，所有那些刚才消失了的家属，一个一个都从门后出现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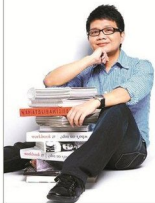
“他们都是你的忠实读者

呢，听说你是我太太的麻醉医师，兴奋得不得了，早把书都带来了。”先生说，“你可以帮他们签名吗？”访视病人的时候签名虽不是很恰当，可是在这样的情境下，站在视病犹亲的立场，我似乎也没什么道理推辞。

于是，几乎是我的全集的十多本书被从柜子里面拿出来。我边签名边抱怨：“你们不是我的读者吗？既然读过我的书，应该知道我的性格，为什么还要塞红包呢？”

“侯医师，读你的书我们当然知道你收红包，”这位先生面带几分抱歉的表情，淡淡地说，“可是，你知道的，很多写书的人和书上写的完全不一样……”

（林冬摘自九州出版社《我就是忍不住笑了》一书）



维系下去，遂毅然放弃。即便那伤心悲痛令他在海滨游泳时险些溺水。

内心脆弱时有意无意寻找精神上的依托，喜欢上近邻，这可以在任何年龄段的人身上出现。明白感情不可持续时断然放下，那是心智正在走向成熟的标志。

一次又一次找寻，一次又一次受挫，并不表示人生苦难重重。一条路没有走通，有时只意味着，这条路本来就无法通往你要的幸福，这条路原本就承载不起你真正的心愿，越早认清此路不通，你越有机会调头，去寻找真正能走通的

路。

曾读过一则寓言，一位国王想找一句最有哲理的刻在戒指上，来时刻提醒自己清醒地活着。全国最聪明、最有思想的臣民们，最终找出的那句话是：这也会过去。是的，富贵贫穷、顺境逆境，一切变化和经历都会过去，当你有一分清醒，能够承载，那么，什么样的经历，都无法阻挡蓬勃的生命力绽放开来。

无论年少的韩修是否想得这么明白，片尾，当他像鱼一样在海里灵活游动时，必定亲身感受到了与大海融为一体的安心。在海边畅游几小时后，

蓄积许久的压力全都被释放掉，交给了大海……当一个善泳者能感受到大海的广阔和无限，进而让那份无限感、开阔感融入内心，那还有什么生活变化会承载不了呢？

心宽时，出路自然变广。我们并非只能在童年的纯真和成人的圆滑世故中二选一。真正的成长，可以既有孩子的纯真纯粹，又有成人的负责与担当。当你停止抱怨生活的不如意，拿出勇气直面时，才会知道，那都是为了成就你而来。

（潘焯摘自《中国青年报》2015年12月22日）



消失的餐桌和共餐的魔力

●张 慧

餐桌正在消失

“晚饭准备好了！”妈妈通常这样呼唤在室外玩耍的孩子，或者低头看报的丈夫。这句呼唤告诉全家人放下手中的事，为一天中最重要的时刻做好准备。一个呵护家人的母亲，一个权威的父亲，一群叽叽喳喳的孩子，围坐在热腾腾的饭菜周围，这种家庭生活的缩影在很多国家持续了很多年，如今却在悄然改变。

人类是唯一将进食发展为仪式的物种，烹饪是维系人类关系的纽带。美国《大西洋月刊》认为，人和动物的区别并不是能否使用工具——灵长类动物用木棍汲取蜂蜜，与人类使用叉子、勺子没有本质区别。与动物不同的是，我们要坐在桌边吃饭，并且不会在看到食物的那一刻就扑上去大口快餐。人们一起吃饭，通常等到所有人盘中都有食物才开始用餐，直到所有人都吃完，这顿饭才算结束。

但在现代社会，家庭成员越来越多地各行其是，独自用餐，全家人在特定时间坐下来吃饭通常是为了特殊事件。随着离婚率的提高，很多单亲家庭的孩子甚至没有全家人坐在一起吃饭的体验。

对人类来说，决定一个人身份的，并不是吃什么，而是吃饭的方式和地点。

餐桌并非自古就有，几百年前，人类的祖先不会坐在桌

边用餐。罗马皇帝靠在床上，就着两张矮几用餐；中世纪的穷苦人只能在木质饲料槽边吃饭；在非洲和印度，人们蹲着或者跪在地上用餐。到现在，世界上 1/4 的人口仍然不用餐桌，而是跪在垫子上吃饭。在一些国家，妇女和儿童不能与男性同桌而食，只能在厨房吃饭。

在发达国家，餐桌销售量正在锐减。人们把食物端到电脑前，或者站在厨房吃完，甚至捧着食物缩在沙发里看电视。人们在车里狼吞虎咽，在路上边走边吃。就算坐在桌边吃饭，身边环绕的也不是人，而是电脑、电视、报纸和书籍。

盘子的销售量也在下降，更不用说设计精美的宴客餐具了。人们对即食食物的依赖日盛，这些食物被装进一次性纸杯、托盘，或者被放在纸袋里用手捧着，无须餐具就可以吃完。既然有了用微波炉转几圈就能放在膝盖上食用的便捷食品，餐桌还有什么用？

更值得深思的是，随着餐桌退出舞台中心，厨房的功能也在改变。一些前卫厨房被当作兼有酒吧和藏书室功能的生活空间。当越来越少的家用厨房做饭，这个空间开始被改造成家庭的怀旧照片墙，或者高科技厨具的展览厅。最讽刺的是，越是将厨房的高级配置视为身份和地位象征的人，越不使用厨房。

共餐的魔力

专栏作家科迪在《大西洋月刊》上分享过家人共享晚餐的“魔力”：“母亲去世





后，我弟弟去新西兰留学，我最先感受到不同的是晚餐。父亲和我开始分开吃饭。我们各自和朋友在外用餐，或者对着各自的电脑啃三明治，即使共享晚餐，也是叫份外卖披萨，对着电视大嚼。有些日子，我们彼此都见不着面。在我返校的几天前，父亲对我说：“我觉得就算只剩下我们两个，我们也应该一起吃饭。你妈妈会希望这样的。”虽然我们做的饭味道没那么好，而且也没有妈妈和弟弟在场，但和父亲坐在一起吃饭就是种特殊的感受。”

从用牙齿撕扯生肉、茹毛饮血的祖先，到学会种麦子和烤制而包的美索不达米亚人，人类的食物图谱越来越丰富和可靠。食物不再事关生存或是分配权，却能够确定我们的身份和地位，那些与我们同桌吃饭的人和我们有着同样的身份和联系。在18世纪的荷兰，好朋友的说法就是“食伴”。

餐桌是全家聚集的地方，象征着团结。

餐桌搭台，食物唱戏，而食客都是戏中的角色。相邻而坐的人不可避免地传递餐盘的过程中目光交汇，进而彼此攀谈。共同用餐提供了对话的理由，可以回顾一天并且展望未来。事实上，交谈这件事本身比交谈的内容更加重要。比如科迪与父亲之间平庸琐碎的对话，多数是关于棒球、电视节目，有时也涉及严肃的话题，比如政治和死亡、记忆和惋惜。“一起吃饭只是小事，也不需要额外的努力，却是我一天里最快乐的时刻。”

伴随餐桌消失的家庭生活

根据统计，1/5的美国人会在车上进食；1/4的人一日三餐中至少有一顿是快餐；多数美国人每周和家人一起吃饭的日子不超过5天。

盖洛普的调查发现，在美国，家庭晚餐越来越难以实现。只有28%的成年人表示每天都会陪孩子在家吃饭，1997年这个数字是37%。超过四成的家庭每周一同用餐4~6次。1/4的家庭每周共餐不足3次。

独自用餐在生理上和心理上都会带来负面影响。国际学生评估项目(PISA)调查经合组织(OECD)国家15岁的学童后发现，学生平均旷课率是15%，但那些不经常和家人用餐的孩

子旷课率达到30%。

来自保加利亚的肥胖专题研究称，每周与父母共同用餐少于两次的孩子，超重的可能性比同龄人高40%。美国哥伦比亚大学的研究则发现，每周和父母共餐超过5次的孩子，对药物和酒精依赖的情况更少，他们的饮食更加健康，在学业上表现更好，与父母的关系也更加亲近。

其中的道理很简单：不和家人一起吃饭时，很多孩子选择用廉价的快餐填饱肚子。外卖食物通常比家庭烹饪的食物含有更多的脂肪、盐分和卡路里。

另一个原因是，独自吃饭会产生疏离感。家庭餐桌能够把人们团结在一起，共进晚餐让人们放下手中的工作，真正享受一段惬意的时光。

在很多国家，吃饭时间是神圣的。比如在法国，即使自助餐，也不能狼吞虎咽地敷衍了事，员工至少有一小时的午餐时间。在墨西哥，城里人会 and 亲友到公园或城市广场野餐。在柬埔寨，村民们铺开彩色的毯子，取出食物与亲友共享。

爱丽丝·尤利尔在她的著作《一起吃饭》中指出，聚餐能从根本上转变人们的观念，在餐桌上，人们会对不同种族、性别和社会经济背景的人有更加平等的看法。

很多美国家庭花在快餐上的钱已经和购买日常用品的支出一样多了。而对很多人来说，全家一起享用美食不再是中产阶级的家庭生活，而是富裕人群的特权。因为经济原因，越来越多的家庭中，父母都要外出工作，顾不上准备美食和陪伴孩子，甚至一些年轻人根本不会做饭。在超市里采购原材料、大费周章地做饭，似乎没有必要——各种各样的快餐令人目不暇接，既省时间又省钱。

“吃饭是为了生存，而吃得聪明是一门艺术。”在17世纪，法国古典作家弗朗索瓦·德·拉罗什富科曾这样说。也许，最聪明的吃饭方式就是与人共同用餐。如果能和家人、朋友、同事共同用餐，就算吃的是外卖食品，也是有意义的。

(山 高摘自《青年参考》2015年12月23日，勾 淼图)



我们该疯狂工作吗

● 张凤安

2015年10月20日，百度公司宣布不再招聘新人了，如果有特别需求，得CEO亲自批准。在这之前，阿里巴巴也几乎停止了对新人的招聘。唯有腾讯公司依然敞开大门吸纳人才。

初听到中国科技界最重要的三家公司关于招人的这些信息时，闪现在我脑中的不是“科技公司遭遇经济寒冬”这类大而化之的问题，而是突然意识到，在百度或者阿里巴巴工作的人接下来只能更多地加班了。

阿里巴巴去年的口号是：让不平凡的人以平常心做平凡事。这也意味着它告别了自创业以来确定的用人哲学：平凡人做平凡事。简而言之，不平凡的人虽然效率更高，但也更应自律和勤奋。

机器工业时代的人们好不容易摆脱了被机器控制的命运，争取到了各种劳工福利，包括八小时工作制、周末双休、年假等等，但自从20世纪70年代的PC革命以来，那些毕业于科技院校的理工男、“码农”和“极客”把工业人的梦想抛诸脑后，他们猫着身

子在电脑前拼命工作的样子似乎看上去更帅一些。颈椎病、腰椎间盘突出、胃病成为职业病中最常见的三种，也最应该被纳入正常工伤的范围。

职场的不同哲学出现在现代生活的交叉路径中。我们该如何审视和思考？

“先学会做对的事情，赚钱只是结果。”资本市场上每

看懂人生和人性，还要紧追时代前进的方向。对多数愿意过平凡生活的普通人来说，可能觉得莫名其妙——把事情按部就班做好不就行了吗？

现在流行的一些正能量满满的故事总是让人黯然神伤。比如有的人，有颜值、有学历，关键是还有一个好爹，却还那么拼。子非鱼，焉知鱼之

乐？之所以让人黯然神伤是因为，即使你懂了人生的全部道理，也不一定过得得好。这些日子，王阳明哲学开始被追捧。倒不是因为他的格物致知的精神，而是知行合一的理念。要说知行合一这也是老生常谈，但为什么就是做不到呢？因为王阳明还有一句经典的话：“事上磨练。”就是说，首先得找事情做（做对的事情），然后好好磨练（不断把事情做对）。

“哲学”这两个字对多数人来说是充满畏惧的字眼，但人们不知道，不管你是畏惧还是躲避哲学，事实上每个人都受困于自己的观念，囿于自己的常识。你不去碰触哲学，像王阳明年轻时“格”竹子那样做一些看起来傻傻的事情，



一代股神的共同偶像杰西·利弗莫尔留下的经典话语无数，但这句话对于有自省精神却遭遇挫折的人来说，要么如获至宝，要么泪流满面。

做对的事情，然后把事情做对，是每个立身于职场的男女都要接受的基本训练，但也往往是最高准则。因为详细解读这句话的真切含义，不仅要



我们年轻的时候，嫉恶如仇。

这当然是青年人最大的好处，他们天真，不受世俗污染，喜欢就喜欢，讨厌就讨厌，没有中间路线。年纪渐大，好与坏的界限模糊了许多，这也不是坏处，只是人生的另一个阶段。

初入社会，同事中有一些看不顺眼的，非即刻置对方于死地不可。别人讲你几句，马上想揍他九族。年轻人有的是花不尽的爱与恨，很可惜的是恨比爱多。

别骂人老奸巨猾，因为你也有老的一天。奸与不好，那是角度的问题。不要自己老了，就认为自己不好了。就算真不好，在年轻人眼中，你还是好的。

洋人常说做人要像红



原 谅

◎蔡 澜

酒，愈老愈醇，道理简单，做起来不易。

年轻人逐渐变成中年人，又踏入老年，嫉恶如仇的特性慢慢被冲淡，但也变

不成好酒。有些人总是以为世上的人都欠他们的，所以变成了醋。

老的好处是学习到什么叫宽容，自己犯过错，就能原谅别人。但有些人偏偏认为自己永远是对的，不断地对别人加以评判，要对方永不超生。他们不知道，恨别人也是件痛苦的事。

交友之道，在于原谅对方。记那么多仇干什么？想到他们的好处，好过记他们的缺点，这是“阿妈是女人”的道理，大家都知道，就是做不到。能原谅人是天生的，由遗传基因决定，无法改变。我能原谅人，是父母赐给我的福分，我很感谢他们。

（张敬伟摘自《意林·原创版》2015年第11期）

那么就可能有的糟糕的哲学趴在你的身上，潜藏在你的心里，困扰你的心智，你却不自知。

人都是观念的动物。观念就是一种哲学，用苏格拉底的话说，需要时时审视。“未经审视的人生是不完美的。”观念的力量有多强大？一个令我非常有感触的例子是，早年到江浙一带的乡镇调查，碰到一群西部来的工人，他们每月的工资发到手，不到10天就会花完。剩下的20多天，真是吃了上顿没下顿，必得熬到下个月发工资，以至于工厂主发工资时不得不按旬发。我就问这些工人为什么有这样的消费观念，他们的回答让我吃惊：

“搞不懂你们江浙人，把钱存起来干什么呢？”这当然是极端的例子。但要吃得好，不储蓄，确实是一些地区的人的观念。

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是本届政府施政的一项重点，也是亮点。愿意过平凡生活的人和立志于改变自己的群体，在创业创新的热潮下，彼此之间的精神则相差更远了。一位朋友这样描述他准备加入一家游戏公司时被问到的问题：你愿意工作到晚上9点吗？不行？那你另谋高就吧。

乔·诺塞拉是《财富》杂志和《纽约时报》的专栏作家，被称为全美最好的商业评

论家之一。他有一本知名的书《绅士与无赖》，揭露了全球商业巨头不为人知的假面与真相。在书中，他描写了乔布斯的工作状态：每周工作上百个小时，每天从早上8点工作到晚上10点，从周日一直忙到周六。一群年龄只有二十六七岁的年轻人，一天工作14个小时，经常忘记吃早餐和午餐。有人抱怨过吗？当然没有，他们喜欢还来不及。被问及为什么这样时，乔布斯回答：如果您想做成任何一件有意义的事情，就得有真正一心一意走出隧道的那种精神。

（子 宣摘自《周末画报》，王 原图）



我与杜威

●叶倾城

1

我第一次遇见它，是在今年端午节。黎明即起，正下着零星的小雨。我冒雨出门办事，刚回到自家楼前，便听见“啦啦啦”几声，从绿篱丛中钻出一只小猫，在我面前一米开外停住，仰头看我，半晌，叫了一声：“喵——”

好瘦好小的一只猫，真的只有巴掌大。黄不黄黑不黑的，也不知道是毛色本来如此还是溅了一身泥点，反正就像黄泥和黑土搅拌成一堆那样。雨不大，它却全身透湿，毛都黏在身上，能看到背上瘦棱棱的脊骨。

它的样子，它的眼神，像有千言万语要对我说。我一边

掏钥匙，一边笑道：“你是不是想跟我回家？”一手拉开大铁门，还在逗它，“来，跟我走呀。”

它好像迟疑了一下，然后一溜烟进了铁门，上了两级台阶，又像害怕了，身体向后软趴下去，回头看我。

我不爱小动物，从来没想到要养宠物。但今天过节，外面下着雨，而它，像极了心要跟我回家。“穷鸟入怀，猫师不杀”，我俯身把它抱了起来。

它显然很怕，一声一声高亢地叫，尾巴竖得铁棍一样直，四只爪子紧紧地抓着我的衣服——松开松开，这衣服很贵。我其实也很怕，心怦怦乱跳；万一它咬我或者抓我，就松手。

它没有。

我给它起名“杜威”。用的是《小猫杜威》的典故，那只著名的图书馆之猫。

2

该怎么做，我请教有救治流浪猫经验的朋友。她听说小猫主动跟我走，大吃一惊。她说大部分流浪猫对人抱有极高的警觉心，如果要带它们去做绝育手术，往往要在固定地方投食好几个月，才能成功诱入猫笼。

我笑道：“也许它是前生负过我的薄情郎，今世来与我了却宿缘的。”

说笑归说笑，是养下还是送人，我没想好。先买几袋小包装的猫粮，又带它去打针剪指甲除虫，宠物医院说它是只母猫，还不到一岁。





很快我就去欧洲度暑假了，一个多月后才回来。到家后，热热闹闹拆箱子、收行李、分礼物，把给我妈带的鱼油、钙片都给她讲清楚用法。全忙完了，想起似乎还有一桩事：“杜威怎么样呀？”

我妈答：“生了两个小宝宝。”

啊？

7月中旬的一天，我妈突然发现它不见了，叫它名字，也听不见回应。难道是跑掉了？食盆里的饭还一口未动。我妈也没太上心。到晚上，它忽然又出现了，趴在软垫上一动不动。我妈想摸摸它，凑近了赫然发现：它身下多了两个小黄团。我妈不敢大意，专门去抽屉里找出老花镜戴上，仔细一看：真是两只小小猫。

我张口结舌：“可是医生说它还不到一岁……”后来在网上查了，猫七个月就会发情受孕，孕期只有三个月。

当时是晚上，不便惊动它，尤其怕吓着新生的猫仔，我第二天才去看它：它更瘦了，几乎能算是瘦骨嶙峋。我简直想不出来，它瘦弱的身体里，是怎么存放下两个小生命的。为什么连医生也不知道它怀孕了？一定是它太瘦了，谁也没往这方面想。它趴着，两只小猫在它身下，头微微地一蹭一蹭，是在吃奶。

我叫它：“杜威杜威。”

它没抬头。许是不认识我了，也可能是，生育耗尽了它全部的力气。

我远远蹲下去，尽可能以它的高度来看周围的世界，眼

泪都快掉出来了：这就是它为什么要跟我回家吧？

它是野生动物，蒙昧无知，但它应该有足够的本能知道自己怀孕了。它那么瘦，它不是贪食小能手，饥一顿饱一顿的日子它能挨，但它想给自己的宝宝们一线生机。一定是，它在风雨之夕下了决心，要找个好人家，把宝宝生下来。不到一岁的它，也是母亲啊。

我当下做了决定。

3

据说，你对待宠物的方式，就是你希望世界对待你的方式。

很明显，我希望世界让我一个人待着，我付出劳动，你们提供给我劳动报酬就行，其他时间别来烦我。因为我就是这样对待杜威母子的：给它们买猫粮，没事儿看看是否有食有水，然后你们自己玩儿吧。

杜威不知道是与我性情相近，还是早知我意，也向来不黏我。但是有一天，它来找我，蹲在我脚前，看着我的眼睛，叫：“喵——”我没理会，它又叫了一声。

我笑着问它：“杜威，你的儿子女儿呢？”两只小猫，正好一公一母，大号“杜甫杜牧”，小名“小公小母”。

它答：“喵——”它的样子，和第一天它出现在我面前时一样。我心中一凛，发现问题所在：两只小猫不见了。

这一惊非同小可。这么大的屋子，到哪里找那俩小玩意儿？我试探着四处翻找，喊它

们的名字，又想起来，它俩多半不知道自己叫什么。

杜威三番两次去大床边，见我没反应，便扭头找我，再回到床边，执着地对着大床叫来叫去。难道在床上？我把被子都掀开了，没有呀。这必须得找出来，否则到晚上给压死了怎么办。杜威还在固执地叫。我灵光一现，把床下的床屉抽开，一个影子一闪而过，我伸手往尽里面探：摸到了——出来，你们给我出来。

4

正好是一个月后，杜威又出现在我面前。它才叫了一声喵，我已经起身去为它找宝宝，这次不见的是小公猫。

我在屋子里上穷碧落下黄泉地找，仍不见踪影，问杜威，它很没主见的样子，一声不吭。完了，这回是真丢了。我妈怪我不该在阳台上晾被子，说猫们把它当作安乐窝，搞不好一脚踏空掉了下去。我家可住在五楼。

我下楼找了好几圈，猫毛也没见到一根，上楼的时候心情十分沉重，尤其面对杜威定定凝望的双眼，万分惭愧：它把全家老小的身家性命都托付给我，我却因为粗心，让它痛失亲人。我无比自责，最后只好开了一罐猫粮罐头给杜威和小母猫吃，聊以为它们解忧。

我不断下楼去巡视，生要见猫，死要见猫尸。直到第二天也没找到，想不死心都不行。我却老依稀觉得耳边有猫叫声，谁跟我说是院子里的其他流浪猫，我都不信。渐渐



地，入夜后，猫叫声越来越大，而且近在左右。是小公猫，它还活着。

二楼三楼都封了阳台，肯定是掉到四楼的阳台上了。我敲开四楼邻居的门，他们全家总动员，帮我把阳台翻了个底朝天，一无所获。而猫叫声……像从楼上传来的。

坠楼还能坠到楼上去？

最后我抱着杜威出门找小公猫，它直奔楼上，一头扑向上半层楼道拐弯平台处堆放的瓶瓶罐罐里。稀里哗啦一通响，小公猫探出头来。

它应该是趁我出门收快递的时候，偷跑出去的吧。

他们三美团圆，我“幸”不辱命。这是第一次，知道这个“幸”字有千钧重。

这若是一部肥皂剧，剧情转变得实在太不着调了。开始明明是《渴望》，搭救了流浪幼童；转眼激变为《少年犯》，失足少女现身；瞬间又成为《星星知我心》，是带着两个孩子的单亲妈妈，儿子还野性难驯，经常离家出走……

5

10月里，我带杜威去做了绝育手术。刚从麻药中恍惚醒转的它，戴着脖圈、穿着术后服，怪模怪样，简直像一只科学怪猫。

没想到，小猫咪被它的怪样子吓坏了：你是谁？你不是我们的妈妈。它们双双逃散，嗖一声便踪影全无。

还很虚弱的杜威，发现小猫咪不见了，便看向我，发出很小的“喵喵”声：帮我找它

们。

我蹲下身，试图跟它沟通：“杜威，小猫咪没有丢，它们是躲起来了。等你好了，它们就出来了。”

它等了一会儿，不见我行动，便自己出发寻找。它脚步浮软，脖圈妨碍它的视线，歪歪斜斜走两步便撞到墙上，没力气，摔得翻了几个跟斗。站起来再走几步，又倒下去。

我万分不忍，不敢抱它，怕触到刀口，只能轻轻抚着它的肩背，好言好语劝它：“杜威，你要相信妈妈。小猫咪真的没有丢。”从前，我总觉得人家自称猫妈妈爸十分可笑，但除了这个称呼，我想不出其他词语。

杜威像是听懂了，也可能实在乏力，就闷闷回垫子上休息去了。我不放心，过一会儿看它一下，它一见到我，就低低地喵一声，是求告：我痛我难受我不舒服，你帮帮我；大概也是安慰：我知道你在，我没事儿的。

6

杜威让我想到缘分这件事。

在遇到我之前，它不爱我，它甚至不知道我是谁，它并非在千人万人中遇见我。也许是，它已经到院子里走过的每个人都乞求过，但只有我弯腰抱起了它。而它向我乞求的，原也不是爱。无论我出于什么理由照顾它，对它来说，都一样。

在遇到我之后，我对它来说，是什么呢？猫应该不理解

主人的概念，没打算效忠于我。它快一岁才遇到我，不会当我是妈，我也没有当养母的觉悟。我们生活在同一个屋檐下，只出于偶然，像相亲而成的一对男女一样。

但它知道我比它强壮有力量，是可以倚仗的对象，急难关头可以求助。也就是说，如果它是古人，我是它的神；如果它是今人，我是……它的手机。真的，手机比神灯奴、神戒奴、七色花都更有求必应。

而我，从不敢自觉给过它几餐饭几觉好眠，就认为拥有它。它永远是自由的。我对它一无所求，它若离开——就像数不尽的前男友离开我，我会由它去。新去处是掌上莲花，被视为眼中刺的旧人要有自知之明。它若留下来，看着我的眼睛，喵喵叫着，对我发出不能拒绝的请求，只要力所能及，我必尽我所能。

这不是爱，我只是不忍辜负它。

我也这么做过吧，对着某个人或者某些人，看着他们的眼睛，发出痛彻肺腑的乞求：请答应我，请不要伤害我，请实现你的承诺。对我来说，上山打虎易，开口求人难，不到万不得已，我永远不会容自己卑微至此。而他们……不提也罢，人人都有“黑历史”。

没错，我对待宠物的方式，正是我希望世界对待我的方式。

（若子摘自腾讯《大家》栏目，微信号：ipress，刘程民图）



莫扎特的建议

● [印度] 安东尼·德·梅勒
◎ 孙张静 译

一位年轻的作曲家去拜访莫扎特，想请教如何发展自己的天赋。

“我建议你先试试简单一点的东西，”莫扎特说，“比方说，歌曲。”

“可是，您还是个孩子的时候就开始创作交响乐了！”此人抗议道。

“没错。不过，那个时候我用不着请教任何人该如何发展自己的天赋。”

（志 璽摘自湖南人民出版社《另一个上帝》一书）

秕谷

● 曲 曲

中秋节前一日回到家。和上一次在家不同的是，院子里的夜来香和小桃红都已经被清除掉，整个院子透露出一种秋的荒凉气息。攀爬在桂花树上的丝瓜，结的许多瓜已经老掉，一些叶子已经显出颜色。而在丝瓜的嫩梢上，却还是长着许多细小的瓜。这些小瓜该长不成瓜了吧，我想。它们来

得太迟了，阳光和风等待不了它们长成。

它们会在秋风中渐渐枯萎，最后夭折。这让我想起一句话：有些稻谷到最后还只是秕谷。

（张建中摘自《新民晚报》2015年12月31日）

男孩和魔鬼

● [巴西] 保罗·科埃略
◎ 孙开元 译

有一天，一个男孩出去买面包，在大街上恰好遇到市长正在穿过马路。

“你知道他为什么能当那么大的官吗？那是因为他和魔鬼有过约定。”一个女人这样告诉男孩，男孩听了似懂非懂。

过了一会，男孩要去乡下的一个镇子，他在半路上看到路旁有几块玉米地，地里的玉米长得又大又好。他问路旁的人：“这几块玉米地的主人是谁啊？”“这些地都是一个农场主的，我敢说，肯定是有魔鬼帮了他一把。”路旁的一个农人回答他。

还是在这一天，一个相貌美丽的女人从男孩身边经过，这时，有位牧师也看到了这个

漂亮女人，牧师大声说道：“那个女人是魔鬼派到这世上的！”

从那天起，男孩就下决心要见识一下这个魔鬼，终于有一天，他面对面地看到了它。

“听说你能让人有权、有钱、有一张美丽的面孔？”

“我实话告诉你，没有那回事。”魔鬼回答道，“不过，那些说这些话的人一直在赋予我这种能力。”

（莫 难摘自《羊城晚报》2015年12月17日）

一个就好

● [韩] 法顶禅师
◎ 刘秋凤 译

我曾经有个非常怪异的习惯——只用钢笔写字，就算用钢笔也必须使用笔尖非常细的才行，似乎只有那样的笔才能充分表达我澄澈的感情。有一回，在东京大学留学的一位禅师知道我喜欢细笔尖的钢笔，便到文具店买了一支给我。怀着感恩之情，我用那支笔写了许多文章。到了巴黎后，我在当地发现有許多那样的钢笔，于是买了一支回来。

但是从我有了两支钢笔的那一天起，我再次拿起禅师送给我的细钢笔时，对它已没有之前的那种珍惜与感激之情了。最后，我只得把我从巴黎买回来的那支笔送给了另一位禅师。尔后，我才重拾最初的珍惜之情。

不论任何物品，当只需要一个的时候，拿一个就好。✿

（静听花开摘自二十一世纪出版社《山中花开》一书，望穿秋裤图）



再见,爸爸

●和菜头

今天父亲下葬。

电话在周一上午9点打来,我在上班的路上。铃声响起的时候,我知道该来的终于来了。在这一天到来之前,我祈祷过,幻想过,我甚至在街头尽可能避开一切花圈店、寿衣店。但是没有用,电话在周一上午响起,那不是家人会来电的时间。

我乘最早的一班飞机回到昆明,进了家,父亲已经变成了一张黑白照片。他严肃地看着我,像是在问:为什么又被老师留堂了?在过去十年间,他是客厅里坐在轮椅上的一个背影,无声隐没在电视节目斑斓的光影之中。现在,他成了某种以蜡烛、青香、鲜花为食的存在,终于转过脸来和我对视。

父亲生于1937年,属牛,白族,家在怒江

地区松柏乡,是家族里第一个大学生。如果不是上大学的话,他会是村寨中一名出色的猎手。小时候,巫师为他打卦算命,说是将来会远离祖先的宅基地。奶奶非常担忧,巫师解释说,也许是去汉地。

他的第一站非常遥远。因为修的是物理系核物理专业,他一毕业就被征召入伍,前往新疆戈壁中的核物理研究所。记得他说过,新兵从西安集结出发,坐在闷罐列车里一路西行。没有人告诉他们要去哪里,也没有人告诉他们还要走多久,只知道每次下车休息的时候,景色越来越荒凉。最后,举目望去竟然四野无人。父亲说,有一次见到一根电线杆,上面还留有工人的油泥手印。那是进入戈壁之后唯一一次见到有人类活动过的痕迹,于是他抱着电线杆失声痛哭。

父亲从来不是一个坚强的人。

进入研究所不易,出来更难。他拒绝了由组织上介绍对象,坚持要回云南自己找。我猜想他没有一天喜欢过戈壁,他还是喜欢崇山峻岭、大江奔涌,喜欢将赤裸的脚踏踏在熟悉的红土地上,所以,他坚决不肯断灭了回家乡的任何希望,哪怕因此要在戈壁里孤独很多年,哪怕在家属区炊烟袅袅的时候,独自返回单身宿舍楼自己做饭。

父亲在39岁那年有了我,我是头生子。

我出生不久,父亲就把我带去了戈壁,说是不放心母亲带。从此,他和我走遍大江南北。他到哪里,我就跟到哪里。在武汉,在北京,在西安,月台上多了一个抱着孩子的军官,一边肩膀上趴着一个皮猴一样的男孩子,另一边肩膀上挂着孩子喂奶用的奶粉、煤油炉。父亲回忆说,每次他去买票的时候,就让我在一边守着行李。每次回来的时候,就看见我死死守住行李,对周围叔叔阿姨的逗弄不假辞色,寸步不离,宛若忠狗。

今年我40岁,父亲在11月22日过完了78岁生日。那天的生日祝福,是妈妈转达的。他已经不会说话了,我多聪明啊,当时我是那么觉得的。

我见父亲哭过两次。第一次是我叔父去世,他哭着说自己对弟弟不够好,小时候骗弟



弟去晒豆子的席子上，眼睁睁看着叔父跌跤。原因也很简单，他觉得奶奶爱叔父远甚于爱他。第二次是因为我，初中的时候，我满身出现紫癜，他以为我受了核辐射，得了白血病。我被送去陆军总医院做血检，他站在走廊一角向隅而泣。他以为我不知道，其实我都看到了。

他不知道其实我记得，那一天他冲进幼儿园，抱起三岁的我，冲到乌什塔拉小红山基地的四层楼顶，让我看蘑菇云在山那边升起，然后跳进楼里，让我看冲击波到来时疯狂震颤的窗户玻璃。他永远也不会知道，他给予了我对北方最早的记忆，让我在很多年前就相信，我一定会回到北方，再次看见雪花撒落在我的棉袄上。终于有一天，大雪在北京纷纷扬扬撒下。唯一的区别是，我身上穿的是自己买的羽绒衫，不是他一针一线为我缝的小棉袄。

父亲不会知道这一切，我们已经十年不曾说过话。

我有许多理由不喜欢父亲。我不喜欢他性格中的柔软和悲观，我不喜欢他陷入人生低谷便不再振作，我不喜欢他沉溺于酒精和电视节目，对一切命运的安排逆来顺受，我不喜欢他所有的放弃。我们争吵，我们敌视，我们分开后许久不见，我们再次相逢时无话可说。父亲默许了我的一切胡闹，他强烈地批评了我的每一次人生选择，却在我工作11年后辞职离开国企做个北漂时不发一言。他沉默如磐石，我变动如流水。而无论是磐石还是流水，从史前开始，无论时间之雨如何冲刷，从来寂静无言。

父亲从火化炉里出来时，只剩下雪白的灰。所有亲友都被我安排下山吃饭，当时只有我和他两个人。曾经我想过这一幕，于是浑身战栗，口干舌燥。我看着他被烧成灰烬，我等着他慢慢冷却，我站在一边等着入殓师把一米七五的他装殓进一个小小的花梨木盒子。我觉得这一切荒谬无比，正如我坐在火化车间外面等他，骨灰颗粒顺着烟气上升，又打落在我的头上，落在我的衣襟深处。我看见流云如奔马一样从头顶掠过，天空阴了又晴，觉得是他在轻轻敲打我的头。那一刻，我心底澄明，没有任何恐惧。

也许，我的批评是对的，父亲这一生随波

逐流，从未争取过任何改变自己人生的机会，可是，我并不曾如他那样在丛林里做一名猎手，带着猎犬交错出击，追击50公里直至野猪倒地毙命。所以，我也无法理解一名19岁的山民突然被运送到戈壁时内心的震撼，对命运的敬畏，以及把返回家乡作为执念。在我们最亲近的时候，他带我踏遍基地周围的山岭，教我认识每一种植物和学习每一种求生的方法。那是记忆里他最快乐的时光，看着我一个人攀上绝壁，是他最骄傲的时刻。“那是我儿子。”我听见他在山脚下大声对同事说。

在整整七天里，我没有落过一滴眼泪。我的一位朋友告诉我，她也曾有过相同的经历——对自己父亲过世没有任何的情绪流露，如同操作一个具体的项目，入土为安，一切得体而妥当。一直到了很久之后，她在北京城里开着车，突然有那么一个时刻，在某个街角，悲伤毫无征兆地悄然袭来，一下子把她打得粉碎。她一脚刹车，一个人在车里失声痛哭。

爸爸，我在等着那个街角。

（刘振摘自微信公众号“槽边往事”，沈 璐图）

大年夜

●〔日〕德富芦花 ◎陈德文 译

晴不晴，阴不阴，雨不雨，郁郁沉沉到年关。我的门前树起了门松，那是从山上砍来的。停泊在河里的小船上也有松树，也有稻草绳。

天下无事，我家无事，无客，无债鬼，亦无余财。淡淡焉，静静焉，度过新年。

（生如夏花摘自《克拉玛依日报》2015年12月9日）





人 世 间

驻守荒原

●明前茶

西大滩加油站到了。这是离藏区最近的青海加油站，海拔4150米，周围都是无边无垠的荒原。路过这里的司机，无论多晚，只要叫一声老韩，一个瘦小的男人就颠颠地奔出，披着军大衣，双手习惯性地挠在腰间。到了近前，老韩解开大衣纽扣，原来怀中藏着的是一只热水袋。寒潮一过境，加油站上就刮着吹哨子一般的寒风，气温很快降到零下20摄氏度，加油枪就容易被冻住，得用热水袋把它慢慢暖开。

加完油，如果天色已经像墨汁一样浓黑，老韩会建议跑长途的货运司机在他家借住一晚，次日早上喝过老韩媳妇做的面片汤再走，这样安全。

因为地处荒凉的高原，老韩一家人的饭食十分简单，都是面片汤、馒头；长达7个多月的冬季只有洋葱、土豆和白菜这3样蔬菜，连老韩3岁半的孙女也吃这样简陋的饭食。司机们看了十分不忍。时间一长，有些司机就达成了默契：在内地前往高原的途中，给老韩的孙女带点稀罕的蔬菜水果。最近，他们带过来的就有3斤月牙般的老扁豆，一个歪脖子大南瓜，两个临潼大石榴，一嘟噜野柿子，还有3个硕大的葵盘。带葵盘的是一个拉饮料去拉萨的司机从黄河河套路过时，吆喝呼唤了半天，好不容易唤出葵园的主人买的。每只葵盘都有小脸盆大小，饱满的瓜子结得水波不进。葵盘送达这天，坚守在高原上的老韩一家人高兴得像过节一样。这将是漫漫长冬一家人的零嘴儿。

老韩应聘到此加油站工作前，4年中加油站已经换了7拨主人——条件太艰苦，工资待遇低，每到夜晚，荒原上呜咽的风就像一个有冤屈的灵魂在游荡，听得人心里毛毛的；这里的海拔太高，就算是本地人，只要身体动作稍微快一点，太阳穴那里就像有一面小鼓在敲，突突地抽痛。因此，不论是加油站的领导，还是经常光顾的老司机们，都没想到老韩一来，转眼已待足8年。

陕西人老韩如今已经摸准了高原的脾气，他会叮嘱第一次跑这条线的司机：“遇上啥事您都别激动，那是拿自己的性命开玩笑知道吗？您得德高望重地行走，老成持重地坐下。总之，像老祖宗一样慢腾腾地悠着来就对了。”万一哪个司机有点高原反应，老韩就赶紧吩咐她给煮酸菜面片汤，把家里人都舍不得吃的鸡脯肉下在汤里。喝完汤，额头上密密麻麻出一层细汗，无休止敲打太阳穴的那面小鼓就停了。

喝汤的人就说：“老韩，你要不是在这里干了，我们还怪不习惯的。”老韩很不能接受这样的赞美，局促地搓手回答：“一时半会离不开的，我舍不得儿子……”老韩的大儿子已经落葬在离加油站只有一里地的戈壁滩上，那里有方圆十几里地唯一的一棵红柳树，早被高原上的风吹成了贴地盆景的模样。儿子的去世是老韩心里永恒的痛：加油站由旧址搬往新址前，同为加油站员工的老韩的儿子前去看守物资，暖





情人节这天，我有一个约会，是记者采访。女记者迟到了。夜色中，她小跑过来，跌跌撞撞，包里露出半个巧克力盒子，手里握了一束不怎么精神的红玫瑰。对不起对不起！女记者连声道歉，从包里掏出录音机，赶紧进入工作状态，随手将玫瑰扔在一边。采访很快结束。女记者临走时忘记了玫瑰。我提醒她：你的花。女记者斜着肩匆匆离去，大声应答：不要了不要了。

不知哪位多情人的红玫瑰，落在了我的手里，我却不忍就这样把鲜花扔掉。我整理了玫瑰的枝叶，找饭店要了一只玻璃花瓶，将它们用水养好，就摆在饭店经理阔大的工作台上。第二天，玫瑰精神十足，在饭店迎来送往，是一副比在情人节还要逞其所的姿态。我出入饭店大门，都要看它一眼，大堂经理也与我示意，眼里笑意盈盈……女记者生得还算标致，可是对待玫瑰的草率和马虎，透出焦躁与干巴之气，成了她形象的败笔。我朋友的女儿，博士学位，她找我讨一盆茉莉，讨要时夸张地喜欢了一番，后来茉莉便枯萎在窗台上了。这女孩子身上也是有一股焦躁与干巴之气，



女人与花事

● 池 莉

便是什么好衣服与好学历也遮盖不住的。我想起我大学的老师陈美兰。当年我做穷学生，陈老师联系我，请我到她家吃饭。生平第一次喝到的霸王花汤就是陈美兰老师煲的，香得没有文字可以描述。在我印象中，陈老师家是一幅静物画，画面上是许多的书、霸王花汤和几盆葱郁的花草。因此我的陈老师，当年便富有沉静美好之女态。后来因学问与人品愈好，被尊称为先生，鬓角有了白发，端的还是一位美人先生。我常耿耿想念她。

对于女人，小到一盆掌上植物，也可算得花事。女人于花事是不可以忽略潦草的。是否养花弄草，那还是太具体的情节，自便便罢。只是说与花草的知觉，敏感，亲近，吝惜与爱护，那就见得女子性情了。天然如乡间的灵性女子，清早出门，经过篱芭，随手采一朵栀子花戴在身上，顿时便娇俏可爱起来。观音菩萨手里，时常也是要拈一条柳枝的。寺庙里焚香，必定是阿兰若香最幽静典雅。花事不仅仅是一种形式，它与有没有时间无关，与有没有金钱无关，尽管它也是物质的，却不属于物质世界，它只是与美有关，那是一种生命本源之美，是大自然与女人的密语，永远的密语。

（一叶知秋摘自豆腐网）

气还没有装好，半夜冻得睡不着，不得不烧炭取暖，就这样再也没有起来。

老韩的媳妇说，老韩以前从不抽烟，但现在，他想儿子想得受不了时，会带上烟，慢慢走到红柳树下，在那里抽上一根。媳妇偷偷清点过，儿子去世一年多，家里开的小卖部里，香烟少了93根。

每次，老韩走很远的路去抽烟，一向打扮

得粉嘟嘟的小孙女就能感应到爷爷心里的难受，会寸步不离地跟着他。一老一小缓缓走去的背影，让在加油站门口闲聊打趣的司机们都安静下来，近乎肃穆地目送着他们。

在远方，那棵孤独的红柳树悄然站立，枝条在寒风中抖动，犹如火焰一般。

（孤山夜雨摘自《扬子晚报》2015年12月16日，李晓林图）



有思想家把东西方人思维方式的差别概括为：东方人的思维方式是笼统的，重领悟；西方人的思维方式是分析的，重思辨。这不是没有道理。这种思维方式的不同，导致了东西方人处理事物的方式不同。具体来说，西方人是辩证的，而东方人是注重直觉的，即所谓中华文化中“圆而神”的智慧。

“圆而神”出自《易经》，与“方以智”相对应。在西方哲学中，一切用智慧的理性所把握的普遍的概念原理，都是“直”的。所谓“直”，就是要么在深刻性上不断深入，这叫纵的“直”；要么在广泛性上不断外延，这叫横的“直”。这些“直”的一个接一个，最终成为“方”的。所谓“方”，就是有明确的方向、明确的界定、明确的转折。这些普遍的概念原理，因其是抽象的，因此当应用在具体事物上时，必须对具体事物的有些方面的性质有所忽略和取舍，才能与其相适应，因而就不可能完全真实、尽善尽美地反映该事物的特征和个性。要想完整无遗地反映出事物的全部特征和个性，我们就必须有一种智慧的方法，就是随具体事物的特殊的、单独的变化，而与之宛转俱流、随形向意地对变化进行概括的智慧。对这种智慧的运用，最初可能没有普遍性，而是把普遍融入特殊，而从特殊中又体现出了普遍性，普遍性就在此特殊中。而且从字面看也不清晰，是笼统的。但这种特殊性所规定的普遍性，被人们主动认可并推广后又成了一种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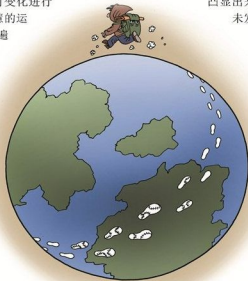
遍性。就像一条直线才向一方伸展，随即运转而成圆，以绕具体事物之中心旋转。这就是“圆而神”之智慧。用通俗的话来说，“圆而神”就是虽然听起来有点“模棱两可”，但明白了是什么意思，其精神基本上是对的，描述出了事物的本质特征。正像庄子思想所谓“神解”“神遇”，孟子所谓“所过者化，所存者神，上下与天地同流”。此神非上帝之神、精神之神，而是“伸向”的意思，即直指事物的本质。人只以普遍之抽象概念原理观物，必有所合，亦有所不合。有不合处，便有滞碍。有滞碍，则心中精神有所不伸，想象力就不能完全发挥出来。人必须能将普遍抽象的概念原理解并转化为与事物宛转俱流的“圆”的智慧，然后才能运用自如、心想事成。所以叫“圆而神”的智慧。用我们今天的话说，就是要根据事物发展变化的规律，因势利导，因时而变，活学活用。总之，就是要把握认识事物的活的灵魂。

这种智慧不只是一种辩证法的智慧，而略近于我们所说的“直觉”。这种智慧可适用于一切普遍事物，不用等到事物内部的矛盾凸显出来，即已将其化解在将发未发之时。

这是中国天人感应学说的发展和应用，它的一个集大成者就是中医学说。它也是中国文化的其中一个方面。★
(一夫摘自新华出版社《文化的力量》一书，喻梁图)

圆而神

田学斌





刘姥姥带着外孙板儿在大观园游玩，王熙凤的女儿巧姐抱着一个大柚子，忽见板儿抱着一个佛手，便想要。丫鬟哄她去取，巧姐等不得，便哭了。众人忙把柚子给了板儿，将板儿的佛手哄过来给她才罢。板儿见这个柚子好玩，也就不不要佛手了。

两个孩子在那边天真无邪地玩耍。一个是公侯豪门的千金，一个是穷苦农家的小子，悬殊的命运在这里偶然交会，脂砚斋认为这一段是“小儿常情，遂成千里伏线”，在经济学家眼里这里同样有一条伏线，这就是“均值回归”。

达尔文的表弟弗朗西斯·高尔顿是维多利亚时代的一位博学家，他涉猎很广，好奇心很重。他注意到天才音乐家、艺术家、科学家的天分远高于平均水平，但是，他们孩子的天分却接近平均水平。他还发现，在很多类型的系统中，一个异常的结果后将会紧跟着出现一个预期接近平均值的结果，这被称为“均值回归”。

高尔顿将目光转向一些可以测量的东西——甜豌豆。他按大小将甜豌豆种子

命运的均值回归

● 岑嵘

分开种植，他发现，虽然下一代的种子往往和父辈很相像，但总体来看，他们的平均大小更接近平均水平。诺贝尔经济学奖获得者丹尼尔·卡尼曼说，发现回归平均值现象的意义不亚于发现万有引力，这种规律“像我们呼吸的空气一样稀松平常”。

当我们在机场的书店闲逛时，会发现里面摆满了各种成功学的书籍，那么这些书有意义吗？里士满大学金融学教授汤姆·阿诺德等人回顾了《商业周刊》《福布斯》和《财富》20年以来所刊登的封面故事，他们把关于公司的文章进行了分类，从最乐观的到最悲观的。他们的研究显示，在封面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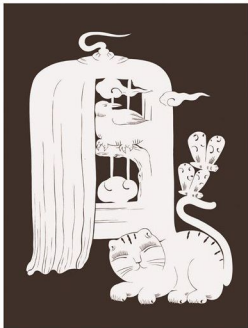
出版前的两年内，乐观文章所描述的公司股票产生了超过平均水平42个百分点的积极收益，而悲观文章中所描述的公司表现则落后将近35个百分点。

然而重点在后面，在文章发表两年后，受到杂志批评的公司股票以三比一的优势，收益率胜过受到表扬的公司，这个时候，公司业绩的均值回归作用体现出来了。关于这种现象，体育迷也有一种说法，即“《体育画报》魔咒”：运动员刚上过杂志封面（因为表现优异）之后，接下来会表现糟糕（回到平均水平）。

同样，财富的多寡也有一条平均线，当一个家族的富裕程度离中轴线很远的时候，也有强烈的动机回到均值，这就是所谓的“富不过三代”。“金满箱，银满箱，转眼乞丐人皆谤”所揭示的不是人生的布朗运动，而是回归平均值的普遍规律。

板儿和巧姐正愉快地玩着，均值回归的力量在十几年后，再次将他们拉到一起，不过我们喜欢把这种力量称为“命运”。

（天堂飘雪摘自《南国都市报》2015年3月13日）



故乡于你

●张佳玮

他住在巴黎圣丹尼斯一带，在家里的阳台上看得见塞纳河与埃菲尔铁塔，但言谈间，会流露上海腔。“确实是上海人，”他说，“但很久没回去了。”

“上次回去是何时呢？”“世博会吧。那是几年前了？”

“为什么不回去呢？”他思忖有顷，说：“现在回去看，上海都不认识了……人和物也不一样了。”

他生在石库门里，说到上海，便回忆起五加皮、德兴馆、大光明电影院，以及姚慕双、周柏春二位先生，甚至还有20世纪80年代外滩某商厦门口摆的大米老鼠真人造型。

“倒不是说现在的上海不好，只是现在回去，不认得了。”他摇摇头。

巴黎十三区陈氏超市斜对面的烧腊店，割

鸭子的师傅，说他出生在广州，只会广东话、法语和一口勉强能听懂普通话。鸭子剥到最后，他会问：“脖子要？送给李。”然后自嘲地笑笑，“送给李，送给泥……你。我发不好啊。”

他上次回广州，是2004年。家里还有亲戚，拉他去天河体育中心。“好大呀！”他绘声绘色地描述，然后摇摇头，“但是其他我就不认识了！”回到巴黎十三区，他觉得自在些。左邻右舍是越南菜馆和潮汕茶馆，对门的酒吧里，一群老广东在看赛马下注，听许冠杰和梅艳芳。他觉得自在，“这里比我老家更像广州呢！”

我去阿姆斯特丹时，一位电台编辑来见我。聊起来，竟发现都是无锡人。“你口音听得很好啊！”“你这更加厉害了，我还以为是北方人呢！”再细聊，发现各自的老家竟隔了不到二百米，自然相谈甚欢。聊完之后，我们去水坝广场她推荐的老琴酒吧——1689年开的店了，我女朋友小心地问：

“你们刚才在说无锡？”

“是啊。”

“我跟你回过那么多次无锡，可是你们说的地名……我都不认得。”

“现在那些地方，都没有了。”

话说，故乡到底是什么呢？

是个地名吗？是上海、广州、无锡、北京那些地名吗？然而大家回去了，都物是人非。

是口音？食物？家人？“乡音无改鬓毛衰”？“爷娘闻女来，出郭相扶将”？还是其他细节，比如家乡的哪棵树、家乡的哪个邻居、家乡的猫猫、家乡自己跑过的某条路？

怕都不是吧。

“十五从军征，八十始得归。”人最难过的是，回了乡，物是人非了。可是世事本就会物是人非，变幻不休，至于那么难过吗？

我的几位北京朋友，最听不得我说北京的不好。当我要他们说北京的好处时，他们会满怀向往地说起玉渊潭、八一湖、北海公园，说起单位筒子楼里，包饺子很好吃的大妈。现在的北京呢？嗯，也挺好的呀，是挺好的，因为，小时候的亲友，都还在那儿呢……2015年秋天，我回苏州、无锡，有朋友请吃了高档的



点 滴 · 点 滴

我对火车有着极深的热爱，总感觉它有一种跟情怀相关的东西，慢悠悠地荡漾开来。

一位名人，聊起自己当年对火车的感受，说起这么一个细节。大学毕业时，他去看望即将分手的女友，想挽回一段感情，但“到底留不住被抛弃的命运”，失望而归，登上返程的火车。那时的绿皮火车很慢，缓慢开动时，门也未关，他突然瞥见女友出现在站台，躲在一根柱子后忍不住抽泣，他心里一动，一下就跳下火车……那虽然是一段有始无终的感情，但困了火车，记住了一段年少轻狂的岁月。

以前的站台真有意思，小推车，各式热腾腾的小吃，活色生香，叫卖声是当地的乡音，让人忍不住就要下车走走。记得有一次去郑州，那时是慢车，不记得是在哪个站停，有卖道口烧鸡的，用锡箔纸包着，打开一看，香气扑鼻，拿上火车，酥烂入味，香



火车慢悠悠

●子沫

味四溢，开心得不得了。还在一个无名小站买过一碗热腾腾的馄饨，小碗小勺，卖馄饨的大妈贴心地把榨菜挖了一大勺，暖心暖胃的场景。站台上的风，热气，旅途，异乡……《山居杂忆》是一个大家闺秀的百年家族回忆录，其中提起小时候跟父母一起坐火车，从杭州到上海，沿途小站都停，小孩子容易入睡，睡一会儿醒来，桌子上摆满了玫瑰酥糖、葱管糖，长安镇的特

产，站台上买的；经过嘉兴，站台上可以买到南湖菱、嘉兴粽；再到另一个小站，又可以买到松江的酱烧猪蹄筋、酱麻雀，盛在用细细篾编的小篓子里……车厢里满满的惊喜和生活气息。到开饭的时间了，餐车还送来热腾腾的鸡蛋炒饭，满车的葱香味，小孩们最爱……那时的生活大概是接地气些吧，回忆中总有香气。

读《繁花》时，我最喜欢其中那段对于慢火车的描述：

“江南晓寒，迷蒙细雨，湿云四集。春游，等于一块起司蛋糕，味道浓，可以慢慢吃，尤其坐慢车，最佳选择。人少，时间慢，窗外风景慢，心情适宜。

春天短，蛋糕小，层次多，味道厚，因此，慢慢看，慢慢报。

窗外，似开未开的油菜花，黄中带青。稻田生青，柳枝也青青，曼语细说之间，风景永恒不动。”

（若子摘自新浪网作者的博文）

苏帮菜，“知道你喜欢这个口味”，我吃了，但并没怎么欢喜，倒是吃到了熟悉的馄饨、汤包、糯米糖藕、干丝、肝肺汤，笑颜渐开。

后来我才意识到，我思念的，我喜欢的，也许不是故乡的饮食，而是我记忆中的饮食。

许多人思念的所谓故乡，也许不是故乡本身。所谓故乡，更多是“少年时光里的故乡”，所以故乡在你离开的一瞬间，其实已经丢失了，随着时间跑走了。你再回去，也只是尽量找当年的余韵，找那些“还没有变化”的地方。

假装时间并没有走，我们并没有长大，一切还如少年时一样。

（水云间摘自《看天下》2015年第35期，赵希岗图）

我的书本去的地方

●[爱尔兰]叶芝 ◎袁可嘉译

我所学到的所有语言，
我所写出的所有语言，
必然要展翅，不倦地飞翔，
决不会在飞行中停一停。

一直飞到你悲伤的心所在的地方，
在夜色中向着你歌唱，
远方，河水正在流淌，
乌云密布，或是灿烂星光。

（夕梦若林摘自太白文艺出版社《叶芝诗集》一书）



2016年《〈读者〉高考作文素材》增刊

即将隆重上市

助力考生高考文思如泉涌，下笔如有神



1-7版的畅销和良好口碑是实力的见证

内容题材广泛，帮助考生在最短时间内获取更多的信息、更广的视角，增加阅读储备
增选更多观点性文章，提炼更多精炼的、时效性强的评论，让增刊更贴近当下社会
以感性的故事、睿智的思想启迪心灵，激发思维，全面提高写作能力

将于2月底全国上市，届时各地报刊亭点均有销售 定价：10.00元